

科创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ONGMING INTELLIGENT JOINT STOCK CO.,LTD.

(住所：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埗头新兴工业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声明及承诺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50 万股，全部为发行新股，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确定。本次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000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一、主要风险因素特别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并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风险

2019年12月至今，我国及海外其他国家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重大传染性疫情，为应对该重大疫情，各地政府采取了封城、相关人员隔离、推迟复工日期、向疫情严重地区大规模派遣医疗人员等举措。公司严格落实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和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要求，目前已复工生产，但受下游客户复工复产时间推迟的影响，导致公司部分产品销售进程出现推迟。若本次疫情未能迅速控制解决，可能会对公司2020年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受宏观经济波动及下游行业集中影响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下游行业为包装印刷行业，终端应用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医药保健品、化妆品、服装服饰、食品烟酒等。

智能包装设备是包装印刷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包装印刷行业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变动较为敏感。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导致业务增速放缓。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健、蔡铁辉夫妇，合计控制公司89.50%的股权。金健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且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蔡铁辉担任公司董事、国外销售部经理。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及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

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技术及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经过持续的人才引进和研发投入，已经在智能包装机械设备领域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并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45 项，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未来公司对新技术研发方向的选择出现偏差，不能及时将新技术应用于新产品开发或者对客户需求把握不准确，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丧失竞争力，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国际政治及贸易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3,500.56 万元、2,907.70 万元、5,147.8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87%、13.44%和 19.29%。进口国贸易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业务开拓和盈利能力增长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2019 年至今，中美贸易摩擦不断。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产品直接向美国出口的金额较低，但公司部分下游客户的终端产品销往美国。因此，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影响到公司下游客户，继而可能沿产业链间接影响至公司。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境内终端客户的销售暂未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但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不排除公司下游客户经营状况会发生不利变化，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

（六）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产品在技术水平、可靠性、产品适用范围、生产速度、产品精度等方面均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因而一直以来保持较高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分别为 51.43%、49.34%和 44.58%，盈利能力较强，符合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壁垒较高的特点，也与公司的市场地位相匹配。但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且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可能调整产品的定价策略和价格水平，从而导致公司产品售价降低及毛利率的进一步降低的风险。

（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54.63 万元、10,655.64 万元和 11,375.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74%、35.37% 和 32.33%。

公司产品为智能制造装备，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较多，同时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由众多工序组成，生产周期较长；另外公司采取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模式，除根据客户订单采购所需原材料外，公司须根据市场情况做计划生产，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相对较大。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型号的丰富，存货金额有可能会增加，如果市场不景气，需求降低，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

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出具了关于在特定情况和条件下的有关承诺，包括关于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等事项的承诺、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主要承诺事项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五、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三、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目 录

声明及承诺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主要风险因素特别提示.....	3
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5
三、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5
目 录.....	6
第一节 释义	10
一、普通术语.....	10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概览	14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16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17
六、公司的具体上市标准.....	19
七、公司科创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说明.....	20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0
九、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24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2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5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疫情影响风险.....	25
二、受宏观经济波动及下游行业集中影响的风险.....	25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5

四、技术及产品开发风险.....	26
五、国际政治及贸易变化的风险.....	26
六、毛利率下降风险.....	26
七、存货跌价风险.....	27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7
九、知识产权泄露的风险.....	28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8
十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8
十二、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29
十三、厂房租赁及搬迁风险.....	29
十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29
十五、人才流失的风险.....	30
十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0
十七、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30
十八、汇率波动风险.....	30
十九、发行失败的风险.....	3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公司基本情况.....	32
二、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32
三、发行人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36
四、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36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情况.....	37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37
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9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43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45
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57
十二、发行人员工情况.....	58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62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	62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状况.....	78
三、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103
四、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105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07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128
七、发行人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	128
八、境外经营情况.....	155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56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6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160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160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160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161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61
七、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161
八、同业竞争.....	163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164
十、与股东之间的交易.....	183
十一、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90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3
一、财务报表.....	193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类型与关键审计事项.....	19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99
四、发行人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及其变化趋势情况，及对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200
五、审计基准日至招股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202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2
七、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主要税种、法定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情况.....	232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33
九、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234

十、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指标的趋势或变化.....	236
十一、分部信息.....	237
十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237
十三、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68
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99
十五、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306
十六、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06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08
一、募集资金管理及投向.....	308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1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17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24
五、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措施.....	325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31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31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332
三、滚存利润分配安排及决策程序.....	336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制度的建立情况.....	336
五、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33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5
一、重大合同.....	355
二、对外担保情况.....	35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57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358
第十三节 附件	367
一、附件.....	367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36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鸿铭股份	指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鸿铭有限	指	东莞市鸿铭机械有限公司，鸿铭股份前身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2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鸿博科技	指	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鸿禧科技	指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涵和祺颂	指	宁波涵和祺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灏德祺颂	指	宁波灏德祺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裕同科技	指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茅台	指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新美星	指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赛腾股份	指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斯莱克	指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铭丰包装	指	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创新学院	指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东莞南风	指	东莞市南风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裕融投资	指	东莞市裕融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豫申机械	指	东莞市豫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欣欣旭升	指	杭州欣欣旭升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深圳同达	指	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鸿铭时代	指	东莞市鸿铭时代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益合包装	指	东莞市益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大连晟强	指	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
金箭印刷	指	金箭印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重庆海派	指	重庆海派环保包装有限公司
新洲印刷	指	东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君信供应链	指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江裕同	指	九江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苏州裕同	指	苏州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武汉裕同	指	武汉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珠海裕同	指	珠海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烟台裕同	指	烟台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重庆裕同	指	重庆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都裕同	指	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三河裕同	指	三河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泸州裕同	指	泸州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印想	指	惠州印想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裕凤	指	陕西裕凤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美盈森	指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坤庆泡绵	指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联想	指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Lenovo Group）及其下属企业
三星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及其下属企业
索尼	指	Sony Corporation 及其下属企业
OPPO	指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泸州老窖	指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古井贡	指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雀巢	指	Nestlé, Inc.及其下属企业
雅诗兰黛	指	美国雅诗兰黛公司（Estée Lauder Inc.），知名护肤、化妆品和香水公司，旗下有倩碧（Clinique）、海蓝之谜（LaMer）、悦木之源（Origins）等品牌
同仁堂	指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药行业著名的老字号
小罐茶	指	北京小罐茶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科包装	指	温州中科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正润机械	指	浙江正润机械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适用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天地盖盒	指	盒盖与盒身分离，以套扣形式进行封闭关合的一种盒子。
ERP	指	全称为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一个由 Gartner Group 开发的概念，描述下一代制造商业系统和制造资源计划（MRP II）软件。它将包含客户/服务架构，使用图形用户接口，应用开放系统制作。除了已有的标准功能，它还包括其它特性，如品质、过程运作管理以及调整报告等。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CE 认证	指	CONFORMITEE EUROPEENNE 的缩写，欧盟强制性认证标志，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的产品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数控	指	数控技术是指用数字、文字和符号组成的数字指令来实现一台或多台机械设备动作控制的技术，一般是采用通用或专用计算机实现数字程序控制。
开槽	指	在纸板上面切出使上下摇盖得以顺利折拢的缝槽。
标准件	指	由国家和国际标准组织制定标准，专业生产厂家生产，在国内外市场上可以购买到的零部件产品。
非标准件	指	由工厂的设计部门（或研发部门）设计图纸，由自己的工厂加工制造或者委托其它供应商制造的零部件。
盒坯	指	由灰纸板围成的一种盒状半成品。
进纸	指	将码垛好的面纸输送到过胶部分的一道工序。
过胶	指	将面纸表面均匀涂上胶水的过程。
进灰板	指	将码垛好的灰纸板输送到贴角部分。
抱盒	指	由四个角铝从四个方向抱住盒坯的四角，使其位置保持不变。
包边	指	将面纸平整的粘贴到盒坯的四个内表面。
压边	指	将包好面纸与盒坯之间气泡压出，使两者粘贴更加牢固紧实。
刷边	指	将面纸平整的粘贴到盒坯的四个外表面。
折耳	指	将面纸上的小耳朵平整的粘贴到盒子外表面。

滚珠丝杆	指	将回转运动转化为直线运动或将直线运动转化为回转运动的产品。
凸轮	指	一个有曲面或曲槽之机件，利用其摆动或回转，可以使从动件提供预先设定的运动轨迹。
FOB	指	国际贸易中常用的贸易术语之一。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CIF	指	要求卖方办理货物出口报关手续，买方办理货物进口清关手续，CIF的价格通常包括“FOB+运费+保险费”。

本招股说明书所有数值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1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3,7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金健
注册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玺头新兴工业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玺头新兴工业区
控股股东	金健、蔡铁辉	实际控制人	金健、蔡铁辉
行业分类	专用设备制造业（代码C3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未在其他交易所（申请）挂牌或上市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其他承销机构
审计机构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1,250万股（未考虑公司A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1,25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无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5,0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无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营销中心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研发中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万元
	总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年【】月【】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 332ZA4168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资产总额（万元）	42,000.13	34,681.72	25,78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2,495.85	26,230.38	20,335.41
资产负债率	22.63%	24.37%	21.12%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营业收入（万元）	26,761.11	21,667.50	17,639.11
净利润（万元）	6,155.08	5,901.44	4,51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155.08	5,901.44	4,51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025.72	5,609.15	4,24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64	1.57	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	1.64	1.57	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0%	25.34%	2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05.67	2,643.78	1,154.41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8%	5.80%	6.42%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与产品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化妆品盒、医药保健品盒、服装服饰盒、食品烟酒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

自成立至今，公司一直专注于智能包装设备领域，通过不断对产品与技术进行改进和创新，持续为客户提供生产效率更高、工艺技术更先进的产品。截至目前，公司已与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铭丰包装、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众多海内外知名印刷包装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良好声誉。公司具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并自主研发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45 项。目前公司已经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及产品系列。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计划生产”即公司根据历史销售记录、手持订单和对未来市场的判断，结合库存情况编制销售

预测和生产计划，保持合理的存货仓储量并进行动态调整；“订单生产”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并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改进、生产、检验并交货。

公司采用模块化的设计理念，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各工序进行拆解，在对一定范围内的不同功能，或相同功能不同性能、不同规格的产品进行分析的基础上，设计出一系列功能模块，通过不同模块搭建构成整套智能包装设备，以满足不同客户的生产要求。各个模块通过组装互联，组成一条完整的精品包装盒生产线。模块化设计使得生产线的柔性化程度较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同时也大大提升了发行人的研发设计能力及生产效率。

（三）竞争地位

公司在智能包装设备领域具有显著的市场地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智能包装设备的供应商。公司开发了一系列国内外知名印刷包装企业为客户。此外，公司是国内智能包装设备行业为数不多的走出国门、业务布局海外，与国外一线同行竞争的企业。目前，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已远销德国、美国、韩国、越南、阿根廷、法国、意大利、印度等国家，出口销售将成为公司的盈利增长点。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技术先进性情况

发行人专注于机器高速输送及精确定位、智能供料、智能控制与信息化等技术的研发，通过对系统科学、信息科技、控制技术与工程理论等跨学科知识、技术的综合运用及跨学科集成，使产品在控制、调度、管理和决策功能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技术水平，攻克了一批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如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丝印局部涂胶技术、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建立了专业、高效的研发制度和管理体系，能快速响应客户不断变化的应用端需求和行业技术升级趋势。公司凭借技术优势，2018年12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9年

8月被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评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19年11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二）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

智能制造正在重塑全球制造业。未来公司秉承以研发技术驱动市场的发展理念，立足中国、面向国际的战略方针，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巩固与提高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工艺、系统模块的开发，提高交付能力；将人工智能、机器视觉、边缘计算等新技术不断应用于智能包装设备。公司已将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产品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产品	技术来源
1	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	HM-ZD2418/HM-ZD2418PLUS/HM-ZD350A/HM-ZD350K/HM-ZD350J/HM-ZD350D/HM-ZD6418E/HM-ZD6418C/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2	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	HM-ZD6418D、HM-ZD350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3	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	HM-ZD350K及HM-ZD6418K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4	丝印局部涂胶技术	HM-ZD6435A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5	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	HM-ZD350A/HM-ZD350D/HM-ZD350K/HM-ZD350J/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HM-ZD6435B/HM-ZD6435A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6	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	HM-ZD2418/HM-ZD2418PLUS/HM-ZD350A/HM-ZD350K/HM-ZD350J/HM-ZD350D/HM-ZD6418E/HM-ZD6418C/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7	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	HM-ZD350K/HM-ZD350D/HM-ZD6418K/HM-ZD6418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8	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	HM-ZD350K/HM-ZD350D/HM-ZD350A/HM-ZD6418K/HM-ZD6418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获取核心技术，并使研发技术产业化。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结构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19,132.18	71.68%	16,630.76	76.85%	13,655.66	77.51%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5,240.61	19.63%	3,574.74	16.52%	2,325.24	13.20%
合计	24,372.79	91.31%	20,205.50	93.36%	15,980.90	90.71%
主营业务收入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注：核心技术产品销售收入不含外购设备对外销售及二手机销售所产生的收入。

公司的核心技术搭载于公司的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中，随着核心技术的持续创新，核心技术产品广泛受到市场认可，收入不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分别为 15,980.90 万元、20,205.50 万元和 24,372.79 万元。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不断提高研发与创新能力，重点开发智能、高效、节能、模块化的高端产品，实现进口替代，从而进一步提高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并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在国内、国际打造自主品牌；在巩固公司国内包装机械行业优势的同时，利用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和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向环保纸塑包装机械方向及其他高端装备领域拓展，努力将公司发展成为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

六、公司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 332ZA4168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5,609.15 万元和 6,025.72 万元，合计 11,634.87 万元，最近两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2019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26,761.1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25.72 万元，发行人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结合公司的技术水平、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合理估计，预计发行人上市后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

因此，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规则》中“（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的上市标准。

七、公司科创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说明

（一）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 3 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以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639.11 万元、21,667.50 万元和 26,761.11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为 66,067.72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132.90 万元、1,257.26 万元和 1,385.38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为 3,775.54 万元，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5.71%。

综上，公司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 3 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以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中“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 3 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以上，或者最近 3 年研发投入金额累计在 6000 万元以上”的规定。

（二）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 5 项以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 44 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中“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5 项以上”的规定。

（三）最近 3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20%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639.11 万元、21,667.50 万元和 26,761.11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3.17%，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中“最近 3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20%，或者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达到 3 亿元”的规定。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九、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250 万股普通股。

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计划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代码
1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	20,155.15	20,155.15	2018-441900-34-03-815576
2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营销中心	5,422.39	5,422.39	2020-441900-35-03-031317
3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研发中心	4,575.01	4,575.01	2019-441900-35-03-049514
合计		30,152.56	30,152.56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30,152.56 万元，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0,152.56 万元。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出现不足，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如果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将超募资金用于主营业务，并在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250万股（未考虑公司A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公司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拟按照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拟获配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0%。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倍	
预测净利润及发行后每股收益	无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万元
	总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电话	0769-22119285
传真	0769-22119285
保荐代表人	吕晓曙、潘云松
项目协办人	何庆剑
项目组其他成员	张名锋、任佳裕、程政、陈小宇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利国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联系电话	010-880044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孙冬松、毛国权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徐华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联系电话	010-85665588
传真	010-85665120
注册会计师	曾涛、陈颖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联系电话	0755-88832456
传真	0755-25132275
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军、张明阳、苏静、白祥彬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六）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户名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010021319900008088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年【】月【】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风险

2019年12月至今，我国及海外其他国家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重大传染性疫情，为应对该重大疫情，各地政府采取了封城、相关人员隔离、推迟复工日期、向疫情严重地区大规模派遣医疗人员等举措。公司严格落实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和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要求，目前已复工生产，但受下游客户复工复产时间推迟的影响，导致公司部分产品销售进程出现推迟。若本次疫情未能迅速控制解决，可能会对公司2020年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受宏观经济波动及下游行业集中影响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下游行业为包装印刷行业，终端应用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医药保健品、化妆品、服装服饰、食品烟酒等。

智能包装设备是包装印刷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包装印刷行业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变动较为敏感。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导致业务增速放缓。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健、蔡铁辉夫妇，合计控制公司89.50%的股权。金健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且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蔡铁辉担任公司董事、国外销售部经理。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及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

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技术及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经过持续的人才引进和研发投入，已经在智能包装机械设备领域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并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45 项，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未来公司对新技术研发方向的选择出现偏差，不能及时将新技术应用于新产品开发或者对客户需求把握不准确，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丧失竞争力，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国际政治及贸易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3,500.56 万元、2,907.70 万元、5,147.8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87%、13.44% 和 19.29%。进口国贸易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业务开拓和盈利能力增长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2019 年至今，中美贸易摩擦不断。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产品直接向美国出口的金额较低，但公司部分下游客户的终端产品销往美国。因此，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影响到公司下游客户，继而可能沿产业链间接影响至公司。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境内终端客户的销售暂未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但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不排除公司下游客户经营状况会发生不利变化，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

六、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产品在技术水平、可靠性、产品适用范围、生产速度、产品精度等方面均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因而一直以来保持较高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分别为 51.43%、49.34% 和 44.58%，盈利能力较强，符合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壁垒较高的特点，也与公司的市场地位相匹配。但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

且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可能调整产品的定价策略和价格水平，从而导致公司产品售价降低及毛利率的进一步降低的风险。

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54.63 万元、10,655.64 万元和 11,375.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74%、35.37% 和 32.33%。

公司产品为智能制造装备，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较多，同时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由众多工序组成，生产周期较长；另外公司采取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模式，除根据客户订单采购所需原材料外，公司须根据市场情况做计划生产，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相对较大。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型号的丰富，存货金额有可能会增加，如果市场不景气，需求降低，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收入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报告期内，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益分别为 519.70 万元、913.29 万元、947.48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86%、13.39% 和 13.37%。

2、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5440001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 15%，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根据国科火字[2019]86 号《关于广东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的规定，发行人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2018 年 11 月 28 日，子公司鸿博科技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591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 15%，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导致公司不能享受上述增值税或者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九、知识产权泄露的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各类知识产权，目前已经通过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措施来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尽管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防止核心技术对外泄露，但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私自泄露公司技术秘密，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损害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纸包装机械行业集中度较高，生产企业整体呈金字塔状。底部企业数量相对较多，主要生产技术含量较低的产品，设备品质不高，价格竞争激烈，利润率较低；中端产品的制造企业具有一定的经济实力及新产品开发能力，但设备仿制多、创新少、技术含量及附加值不高，难以进入高端市场；在高端市场方面，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的纸包装机械行业逐步形成了一批具有较强研发能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能够与国际企业展开竞争的包装设备制造商。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纸包装机械高端领域，主要与国际知名设备厂商展开竞争，部分技术和产品已实现替代进口，并实现产品向德国、美国、韩国、越南、阿根廷等国家出口。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则公司将面临国内外纸包装机械高端领域厂家的竞争，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十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标准件、非标准件、电气元器件、钢材等，其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1.10%、80.64% 和 81.71%。电气元器件产品单价较高，其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钢材、机械件价格通常会受到大宗商品钢材价格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一定的影响。

十二、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381.90 万元、8,865.95 万元和 10,169.2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6.00%、29.43%和 28.91%。

随着公司未来对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和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仍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厂房租赁及搬迁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产权存在瑕疵。公司向汇景实业租赁的 15,975 m² 厂房未办理房产证，土地性质为工业用途的国有土地；公司向坤庆泡绵租赁的四处合计 8,166.30 m² 厂房未办理房产证，土地性质为工业用途的集体土地。综上，公司租赁的上述厂房产权存在瑕疵，存在受产权瑕疵影响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从而导致搬迁或另行租赁其他房产替代现有厂房，最终会给公司带来经营损失和搬迁损失。租赁厂房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一）固定资产情况”。

十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生产中心、营销中心、研发中心三个项目。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助于增强公司在产品、产能和营销服务等方面的竞争能力，对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扩大经营规模和提高业绩水平产生积极作用。

尽管公司针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如果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政策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发生变化，则公司有可能无法按原计划顺利实施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该等项目的新增产能无法有效消化，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带来一定的项目投资风险。

十五、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力资源是公司的核心竞争要素。公司所属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进入门槛高、技术难度大、系统集成度高，需整合机械、电气、软件等多个领域的专业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都需要专业的人才和团队。

尽管公司为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提供了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但如果公司未来在人才的培训、激励、团队建设等方面不能适应行业发展，则可能导致人才流失，给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十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5.09%、25.34%和 21.00%。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提高，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从项目实施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十七、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员工数量的增长及工资水平的提高，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836.87 万元、3,883.19 万元和 4,768.08 万元。未来，随着社会人均工资的逐步提高，以及公司为保持人员稳定并吸引优秀人才，公司员工薪酬待遇有可能进一步提高，从而增加人工成本，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八、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部分设备销往海外，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3,500.56 万元、2,907.70 万元、5,147.86 万元，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亚洲。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使用美元和欧元结算，相应公司持有外币货币性资产。因此，报告期内受美元等外币兑人民币的汇率不断波动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汇兑损益（正数为损失）分别为 151.11 万元、-217.95 万元和-125.76 万元，汇兑损益的绝对值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 2.87%、3.19%和 1.77%，对经营业绩影响不大，但如果相关外币兑人民币的结算汇率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仍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九、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计划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预计将满足“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的上市条件。若届时未能达到预计市值的上市条件，或者发行时未能足额认购，则存在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HONGMING INTELLIGENT JOINT STOCK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1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9 日

住所：东莞市东城区牛山鳌头新兴工业区

邮政编码：523128

联系电话：0769-22187143

联系传真：0769-22187699

互联网网址：www.dghongming.com

电子邮箱：hongming@dghongming.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信息披露负责人：曾晴

联系电话：0769-22187143

二、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鸿铭有限设立于 2002 年 11 月 12 日，是由金健和蔡铁辉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鸿铭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金健以货币资金出资 40 万元，蔡铁辉以货币资金出资 10 万元。

2002 年 10 月 8 日，东莞市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东正所验字（2002）0834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有效。2002 年 11 月 12 日，鸿铭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1900201194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鸿铭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金健	40.00	80.00%
2	蔡铁辉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鸿铭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0日，经股东会决议，鸿铭有限以截至2016年9月30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天健深审〔2016〕1020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按照3.5612:1的比例折成37,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净资产96,044,741.97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以发起方式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6〕3-173号”《验资报告》，对鸿铭股份设立的出资进行了审验。2016年12月29日，公司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44488299W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整体变更时的发起人共5名，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健	19,125,003	51.00%
2	蔡铁辉	12,750,002	34.00%
3	袁晓强	2,249,999	6.00%
4	王白昭	1,687,498	4.50%
5	裕同科技	1,687,498	4.50%
合计		37,500,000	100.00%

（三）改制相关的审计、验资、评估事项

2016年11月1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截至2016年9月30日鸿铭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深审〔2016〕1020号”《审计报告》。经审计，鸿铭有限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值为133,544,741.97元。

2016年11月18日，国众联对鸿铭有限拟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在2016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1028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鸿铭有限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值为136,239,200元，评估增值率2.02%。

2016年12月20日，经股东会决议，鸿铭有限以截至2016年9月30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天健深审〔2016〕1020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按照3.5612:1的比例折成37,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净资产96,044,741.97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整体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3-17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21日止，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鸿铭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33,544,741.97元。根据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37,500,000元，资本公积96,044,741.97元。

2020年3月10日，致同出具了《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332ZA2254号）。本次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是鸿铭有限改制时将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进行分期摊销确认收入，与会计准则不符。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属于机械制造企业，应根据相关政策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企业未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致同对鸿铭有限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进行调整，对收到与收益相关且对企业已发生事项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一次性确认营业外收入并对安全生产费用进行补提。调整后，公司净资产为134,092,916.94元，调整后的专项储备为4,139,043.35元，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为129,953,873.59元。

2020年3月10日，国众联出具了《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0]第2-0143号）。经评估，截至2016年9月30日，鸿铭有限的资产总额账面值17,421.01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4,011.72万元，净资产账面值13,409.29万元，评估值13,816.6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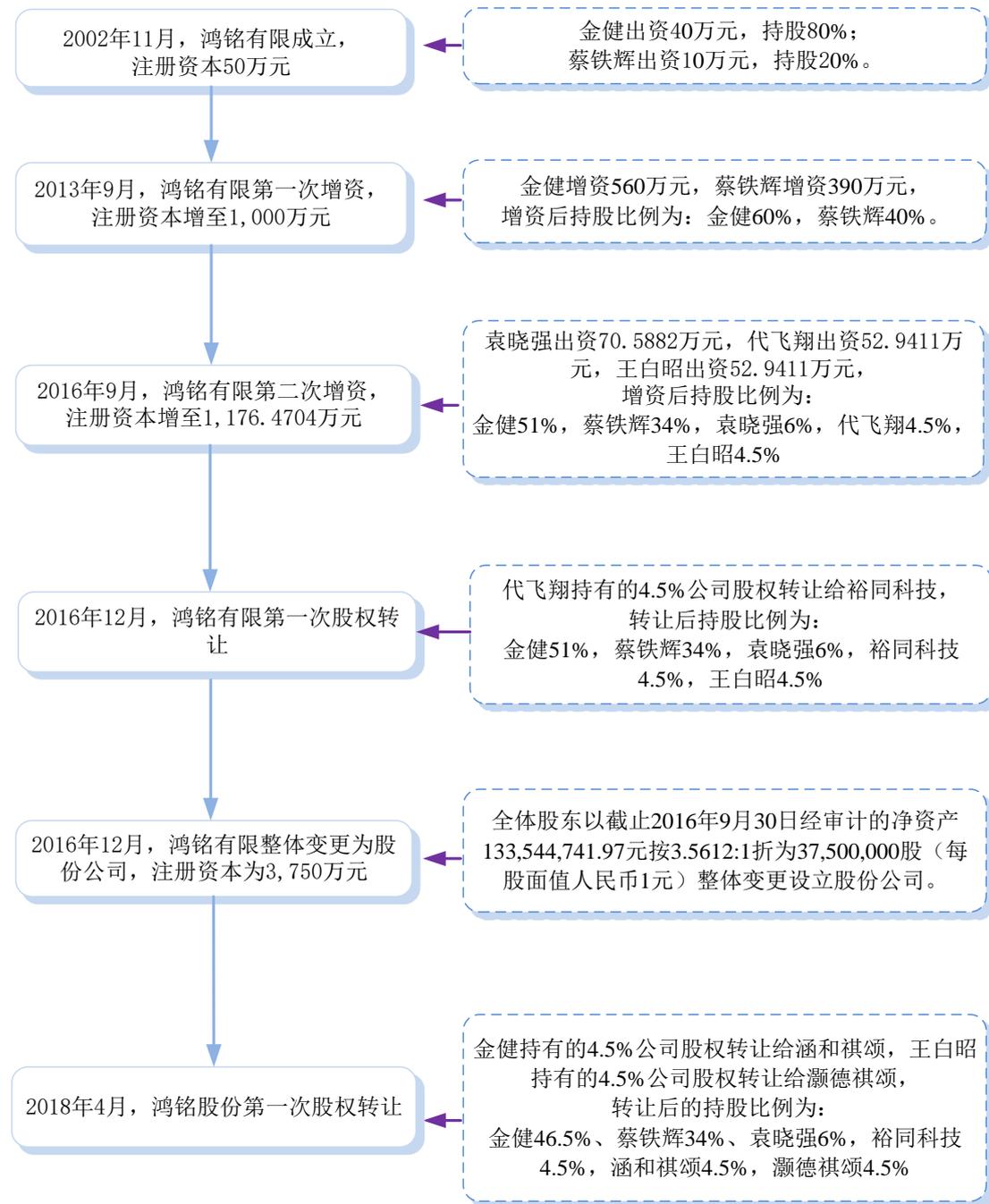
2020年3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差错更正及追溯性资产评估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3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差错更正及追溯性资产评估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0年4月10日，致同出具《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332ZA3093号），对公司2016年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前后的历次验资报告进行了专项复核。经复核，调整后的净资产为134,092,916.94元，调整后的专项储备为4,139,043.35元，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为129,953,873.59元。其中折为股本37,500,000.00股，计入资本公积92,453,873.59元，专项储备4,139,043.35元仍计入专项储备。

（四）发行人整体变更后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鸿铭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鸿铭有限的所有资产、业务和债权、债务均由公司整体承继，资产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发行人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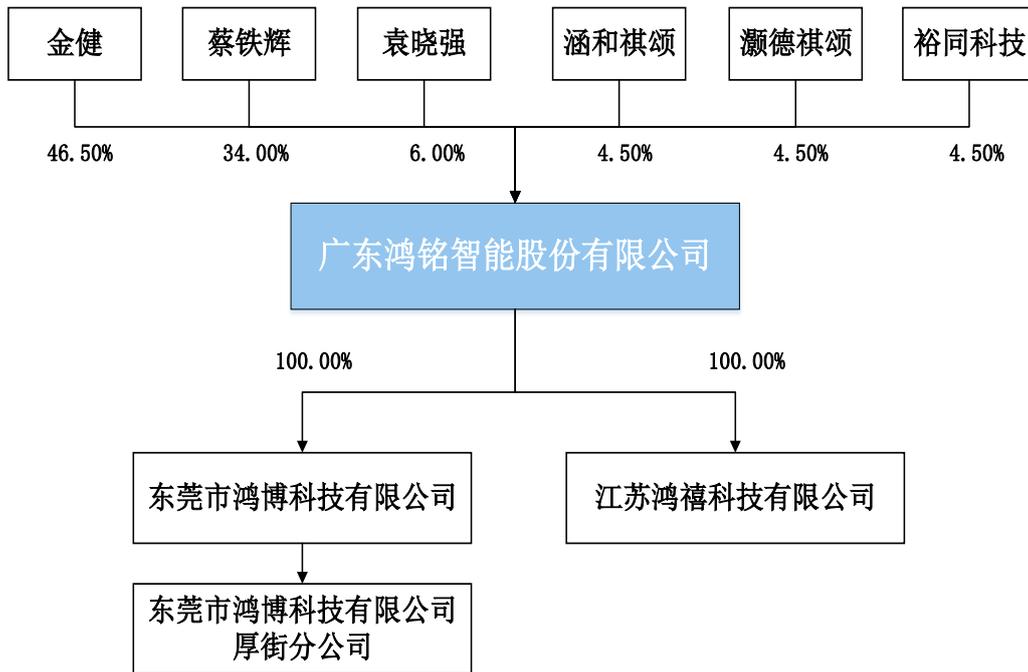
四、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契约型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三类股东”的情况。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参股或控股的子公司为鸿博科技和鸿禧科技，具体情况如下：

（一）鸿博科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49093105
成立时间	2015年4月2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股权结构	鸿铭股份持有100%股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外经工业园水濂山东路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鸿铭股份持股100%

主营业务	机械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机械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2、鸿博科技分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
负责人	金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120U6T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8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环冈学府路3号24号楼101室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机器人软件、机器人及配件、自动化设备及配件；销售、研发：电子产品及配件、包装用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3、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2019.12.31
总资产	326.31
净资产	308.20
净利润	-6.72

以上财务数据经致同审计。

（二）鸿禧科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1MA1TEP1Y4Q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股权结构	鸿铭股份持有100%股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台市富安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1808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鸿铭股份持股100%
主营业务	智能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生产和组装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以及配套生产机械零配件

2、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2019.12.31
总资产	5,535.53
净资产	1,844.64
净利润	-159.96

以上财务数据经致同审计。

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金健	41152719751128****	东莞市南城区宏远金丰花园****	17,437,500	46.50
2	蔡铁辉	43232119741121****	东莞市南城区宏远金丰花园****	12,750,002	34.00
3	袁晓强	12010419690414****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	2,249,999	6.00
4	涵和祺颂	91330205MA2AHG241R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望山路229弄18号206	1,687,503	4.50
5	灏德祺颂	91330205MA2AHG1W46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望山路229弄18号205	1,687,498	4.50
6	裕同科技	914403007341708695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石环路1号A栋, B栋, C栋, E栋, H栋, J栋, G栋	1,687,498	4.5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共6名，具体情况如下：

1、金健先生

金健，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4115271975112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1996年6月，就职于上海嘉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机加工部技术员；1996年7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东莞市寮步胜用五金针车厂，担任技术部技术主管；2001年1月至2016年4月，创办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担任负责人；2002年11月至2016年11月，创办鸿铭有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1月，担任鸿博科技监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鸿博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鸿禧科技执行董事、总

经理；2018年3月至今，担任涵和祺颂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1月至今，担任鸿博科技分公司负责人。

2、蔡铁辉女士

蔡铁辉，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4323211974112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10月至1998年2月，就职于东莞生邦木艺家具有限公司，担任会计；1998年3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东莞东坑火得电器厂，担任财务主管；2001年1月至2016年4月，创办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担任行政经理；2006年3月至2010年10月，创办东莞市南城鸿铭机械材料经营部，担任负责人；2002年11月至2016年11月，创办鸿铭有限，担任监事；2007年10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鸿铭时代，担任执行董事；2015年4月至2016年1月，担任鸿博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11月，担任鸿铭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市场营销中心国外销售部经理；2018年3月至今，担任灏德祺颂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董事、市场营销中心国外销售部经理。

3、袁晓强先生

袁晓强，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1201041969041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8月至1994年3月，就职于大连市信息中心，担任信息处科员；1994年4月至今，就职于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0年9月至2001年6月，就读于荷兰王国Saxion Hogeschool学院；2001年7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西班牙王国S&W C.B.及Fangyuan C.B.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09年11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北京国基伟业经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客服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董事。

4、涵和祺颂

涵和祺颂设立于2018年3月12日，是由金健、蔡铁辉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涵和祺颂持有本公司1,687,503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50%。该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涵和祺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AHG241R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望山路 229 弄 18 号 20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健
投资金额	3,000 万元
合伙份额	金健出资 100 万元，出资比例 3.33%；蔡铁辉出资 2,900 万元，出资比例 96.67%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

涵和祺颂系以其自有资金投资于发行人，该名股东设立时的出资由其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入，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该名股东对内管理及对外经营主要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人会议等内部决策程序进行，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涵和祺颂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5、灏德祺颂

灏德祺颂设立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是由金健、蔡铁辉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灏德祺颂持有本公司 1,687,498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0%。该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灏德祺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AHG1W46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望山路 229 弄 18 号 205
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铁辉
投资金额	3,000 万元
合伙份额	蔡铁辉出资 100 万元，出资比例 3.33%；金健出资 2,900 万元，出资比例 96.67%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

灏德祺颂系以其自有资金投资于发行人，该名股东设立时的出资由其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入，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该名股东对内

管理及对外经营主要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人会议等内部决策程序进行，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灏德祺颂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6、裕同科技

裕同科技持有公司 1,687,498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裕同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708695
法定代表人	王华君
成立日期	2002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87,709.86 万元
实收资本	87,709.86 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石环路 1 号 A 栋, B 栋, C 栋, E 栋, H 栋, J 栋, G 栋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纸质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为客户提供创意设计、结构设计、材料研发、第三方采购、大数据服务、仓储管理和物流配送等一体化深度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裕同科技向发行人采购包装设备及零配件，是发行人的客户。

裕同科技是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831。根据《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裕同科技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吴兰兰	境内自然人	446,655,169	50.92%
2	王华君	境内自然人	97,603,051	11.13%
3	刘波	境内自然人	36,491,400	4.16%
4	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0,649,520	3.49%
5	深圳市裕同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8,336,780	2.09%
6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智臻 41 号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7,517,243	2.00%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7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临港东方君和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180,000	1.73%
8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693,419	1.22%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88,833	1.17%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25,133	1.15%

裕同科技为国内领先的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从事纸质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与裕同科技分别处于包装产业链的上下游，裕同科技是公司的客户。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金健直接持有公司 46.50% 股份，蔡铁辉直接持有公司 34.00% 的股份。金健和蔡铁辉是夫妻关系，两人通过涵和祺颂和灏德祺颂各间接持有公司 4.5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89.50%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简历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控制的企业为涵和祺颂和灏德祺颂，涵和祺颂、灏德祺颂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金健、蔡铁辉，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3,75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 1,25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数的 25%。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000	100.00	37,500,000	75.00	-
金健	17,437,500	46.50	17,437,500	34.88	36个月
蔡铁辉	12,750,002	34.00	12,750,002	25.50	36个月
袁晓强	2,249,999	6.00	2,249,999	4.50	12个月
涵和祺颂	1,687,503	4.50	1,687,503	3.38	36个月
灏德祺颂	1,687,498	4.50	1,687,498	3.37	36个月
裕同科技	1,687,498	4.50	1,687,498	3.37	12个月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12,500,000	25.00	-
公开发行新股	-	-	12,500,000	25.00	-
合计	37,5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六名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健	17,437,500	46.50
2	蔡铁辉	12,750,002	34.00
3	袁晓强	2,249,999	6.00
4	涵和祺颂	1,687,503	4.50
5	灏德祺颂	1,687,498	4.50
6	裕同科技	1,687,498	4.50
合计		37,500,000	100.00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持股及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合计持股比例（%）	单位任职
1	金健	17,437,500	1,687,498	51.00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蔡铁辉	12,750,002	1,687,503	38.50	董事、市场营销中心国外销售部经理
3	袁晓强	2,249,999	-	6.00	董事
合计		32,437,501	3,375,001	95.50	-

（四）国有股份、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亦无战略投资者。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无新增股东。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中，金健、蔡铁辉为夫妻关系。金健为涵和祺颂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涵和祺颂 3.33% 的出资份额，持有灏德祺颂 96.67% 的出资份额。蔡铁辉为灏德祺颂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灏德祺颂 3.33% 的出资份额，持有涵和祺颂 96.67% 的出资份额。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单位任职
1	金健	17,437,500	46.50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蔡铁辉	12,750,002	34.00	董事、市场营销中心 国外销售部经理
3	涵和祺颂	1,687,503	4.50	-
4	灏德祺颂	1,687,498	4.50	-
合计		33,562,503	89.50	-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所有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及提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金健	董事长、总经理	金健	2019.12.20-2022.12.19
2	蔡铁辉	董事	蔡铁辉	2019.12.20-2022.12.19
3	夏永阳	董事	金健	2019.12.20-2022.12.19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4	袁晓强	董事	金健	2019.12.20-2022.12.19
5	罗秀勇	独立董事	袁晓强	2019.12.20-2022.12.19
6	袁清珂	独立董事	袁晓强	2019.12.20-2022.12.19
7	陆柯	独立董事	蔡铁辉	2019.12.20-2022.12.19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金健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2）蔡铁辉女士

简历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3）夏永阳先生

夏永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1999年10月，自由职业；1999年1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东莞市南风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东莞市兴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苏州市蓝天膳食服务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11年5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国内销售部一部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董事、市场营销中心国内销售部一部经理。

（4）袁晓强先生

袁晓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5）罗秀勇先生

罗秀勇，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贵州省锦屏县人民法院，担任干警；1993年1月至1996年9月，自由职业；1996年10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广东大洲律师事

务所，担任律师；1999年11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广东连衡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3年11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广东至诚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9年5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广东星啸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9年11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广东三恩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2年3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6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独立董事。

（6）袁清珂先生

袁清珂，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4年7月至1987年8月，就职于山东理工大学车辆工程系，担任助教；1987年9月至1990年6月，北京农业工程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1990年7月至1997年8月就职于山东理工大学车辆工程系，担任讲师、副教授；1997年9月至1999年6月，西安交通大学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年7月至1999年11月，就职于山东理工大学车辆工程系，担任教授；1999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担任教授；2013年3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独立董事；2017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7）陆柯先生

陆柯，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宁明县支行，担任电脑室联行清算员；1994年7月至1994年10月，自由职业；1994年10月至1997年10月，就职于北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南宁证券部，担任投资咨询员；1997年10月至2000年8月，就职于百色地区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百色市分公司，担任十三项目部会计；2000年9月至2003年12月，就职于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所，担任审计部项目经理；2004年1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广西嘉诚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部项目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部项目经理；2008年1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担任总审计师；2012年1月至今，就职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担任总审计师；2016年12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任期及提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易红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19.12.20-2022.12.19
2	孙电光	监事	金健	2019.12.20-2022.12.19
3	曹荣昌	监事	金健	2019.12.20-2022.12.19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易红先生

易红，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自由职业；2003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生产制造中心装配二部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监事会主席，生产制造中心装配部经理。

（2）孙电光先生

孙电光，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鸿铭有限生产制造中心计划部计划员；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生产制造中心机加工部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监事，生产制造中心机加工部经理。

（3）曹荣昌先生

曹荣昌，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自由职业；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东莞奥奇体育娱乐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代表；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东莞市优富利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包装部部长；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监事，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7 名，均由董事会选聘产生。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及提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金健	总经理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2	刘江	副总经理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3	李指辉	副总经理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4	王兵	副总经理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5	蔡畅	副总经理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6	张孝仲	财务负责人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7	曾晴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金健	2019.12.23-2022.12.22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金健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2）刘江先生

刘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担任装配钳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7 月，就职于东莞东城捷达包装工艺厂，担任工务主管；2006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技术研发中心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经理。

（3）李指辉先生

李指辉，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湖南临湘市机械厂，担任技术员；2000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东莞市欧文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工模部绘图员；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东莞庆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3 年 2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4）王兵先生

王兵，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12月至1997年11月入伍于海军南海舰队38212部队，担任上士；1997年11月至2000年12月，自由职业；2001年1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东莞市安美扣具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5年1月至2009年11月，自由职业；2009年12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国内销售部二部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副总经理、市场营销中心国内销售部二部经理。

（5）蔡畅先生

蔡畅，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9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经理；2014年3月至2020年3月，就职于益合包装，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副总经理、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经理。

（6）张孝仲先生

张孝仲，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9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州分所，担任审计部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宁德时代子公司晋江闽投电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8年10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福建奋安铝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3月至2019年5月，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财务部经理；2019年6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财务负责人。

（7）曾晴女士

曾晴，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6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财务管理中心财务部出纳；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益阳长益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市场部市场推广员；2014年2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文员；2015年11月至2017年2月，创办东莞市广恒劳务派遣有限

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12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综合考虑生产经营实际需要、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对企业生产经营发挥的实际作用、掌握核心技术等因素，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了认定。经审慎认定，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金健、李指辉、刘江和李德齐。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1	金健	大专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指辉	大专	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3	刘江	大专	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经理
4	李德齐	本科	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1）金健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2）刘江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3、高级管理人员”。

（3）李指辉先生

详见本节“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3、高级管理人员”。

（4）李德齐先生

李德齐，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设备维护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武汉航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飞机气动附件维修工程师；2011年6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超源精密电子设备（东莞）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东莞市怡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工程师；2012年8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

鸿铭有限，担任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健与蔡铁辉为夫妻关系，副总经理蔡畅为蔡铁辉胞兄蔡范龙之子，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晴为蔡铁辉胞兄蔡范虎之子蔡莎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技术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关联关系
金健	董事长、 总经理	鸿博科技	执行董事、经理	全资子公司
		鸿禧科技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涵和祺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4.5% 股份的股东
蔡铁辉	董事	灏德祺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4.5% 股份的股东
袁晓强	董事	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企业
		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企业
罗秀勇	独立董事	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	律师	-
袁清珂	独立董事	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企业
		广东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	教授	-
陆柯	独立董事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总审计师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有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与除董事袁晓强和三位独立董事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书》。自上述合同及协

议签署以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协议约定的职责和义务，遵守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协议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或诉讼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期间	董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18.1.1 至今	金健、蔡铁辉、夏永阳、袁晓强、罗秀勇、袁清珂、陆柯	-

2018年1月1日至今，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2、监事变动情况

期间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18.1.1 至 2019.12.19	易红、赵金平、曹荣昌	-
2019.12.20 至今	易红、曹荣昌、孙电光	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满，监事会换届选举孙电光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19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易红、赵金平、曹荣昌。

2019年12月20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易红、曹荣昌、孙电光，任期为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期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18.1.1-2019.6.5	总经理金健；董事会秘书蔡铁辉；副总经理刘江、李指辉、王兵、蔡畅；财务负责人余增峰	-
2019.6.6-2019.12.22	总经理金健；董事会秘书蔡铁辉；副总经理刘江、李指辉、王兵、蔡畅；财务负责人张孝仲	新聘张孝仲为财务负责人，余增峰职务调整为总经理助理

期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19.12.23 至今	总经理金健；副总经理刘江、李指辉、王兵、蔡畅；财务负责人张孝仲；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晴	蔡铁辉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新聘曾晴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金健为总经理，聘任蔡铁辉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刘江、李指辉、王兵、蔡畅为副总经理，聘任余增峰为财务负责人。任期均为三年。

2019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余增峰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聘任张孝仲为财务负责人，任期为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12月22日。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蔡铁辉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曾晴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持不变，任期为三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变动原因
2018.1.1 至今	金健、李指辉、刘江、李德齐	-

2018年1月1日至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核心管理层稳定。上述人员变动主要原因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重新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变动有利于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的优化。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状态
金健	董事长、总经理	涵和祺颂	3,000.00	3.33%	关联企业	存续
		灏德祺颂	3,000.00	96.67%	关联企业	存续
蔡铁辉	董事	涵和祺颂	3,000.00	96.67%	关联企业	存续
		灏德祺颂	3,000.00	3.33%	关联企业	存续
袁晓强	董事	欣欣旭升	10,000.00	99.00%	关联企业	存续
		深圳同达	1,000.00	90.00%	关联企业	存续
		大连晟强	50.00	50.00%	关联企业	已于2002年10月14日吊销营业执照
		欣欣升利	4,100.00	63.17%	关联企业	存续
袁清珂	独立董事	上合科技	1,000.00	30.00%	关联企业	存续
蔡畅	副总经理	益合包装	50.00	100.00%	关联企业	存续
夏永阳	董事	东莞南风	10.00	10.00%	非关联企业	已于2006年2月8日吊销营业执照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不存在与对外投资相关的承诺和协议，亦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及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持有股东权益比例	
金健	董事长、总经理	46.50%	涵和祺颂（4.5%）	3.33%	51.00%
			灏德祺颂（4.5%）	96.67%	
蔡铁辉	董事	34.00%	涵和祺颂（4.5%）	96.67%	38.50%
			灏德祺颂（4.5%）	3.33%	
袁晓强	董事	6.00%	-	-	6.00%

上述人员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形。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也未通过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确定依据以及履行程序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作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依据。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和福利主要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各项津补贴；独立董事薪酬主要为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监事不因其担任董事或监事职位额外领取津贴或报酬，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确认；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6 万元，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确认；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按照《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执行。

2、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处领取薪酬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发行人处任职	2019 年薪酬（税前）	是否在关联方企业领薪	备注
金健	董事长、总经理	92.32	否	
蔡铁辉	董事	39.23	否	
夏永阳	董事	104.31	否	
袁晓强	董事	-	否	
罗秀勇	独立董事	6.00	否	
袁清珂	独立董事	6.00	否	
陆柯	独立董事	6.00	否	
易红	监事会主席	14.71	否	

姓名	发行人处任职	2019 年薪酬（税前）	是否在关联方企业领薪	备注
孙电光	监事	9.03	否	2019 年 12 月 23 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曹荣昌	监事	7.57	否	
赵金平	前任监事	5.26	否	2019 年 1-11 月担任公司监事
刘江	副总经理	28.95	否	
李指辉	副总经理	22.84	否	
王兵	副总经理	186.87	否	
蔡畅	副总经理	28.22	否	
张孝仲	财务负责人	37.46	否	2019 年 6 月 6 日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曾晴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86	否	2019 年 12 月 23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余增峰	前任财务负责人	15.45	否	2019 年 6 月 6 日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德齐	核心技术人员	30.18	否	
合计		650.26	--	-

除上述薪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3、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薪酬总额（万元）	621.10	612.28	385.73
利润总额（万元）	7,085.11	6,822.78	5,270.29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8.77%	8.97%	7.32%

注：表中计算的薪酬为相关自然人担任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的薪酬，其中曾晴、孙电光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新聘任的董监高人员，因此其 2019 年获得的薪酬未计入表中。

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制定、申报

后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相关安排。

十二、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员工人数为 409 人。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变化如下：

单位：人次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公司员工	409	344	282
劳务派遣人员	0	4	3
合计	409	348	285

（二）员工专业结构划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次

项目	结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按专业分类	研发技术人员	48	11.74%
	销售人员	77	18.83%
	生产人员	228	55.75%
	行政管理人員	56	13.69%
	合计	409	100.00%
按学历分类	大学（含大专）	141	34.47%
	中专（含高中）	159	38.88%
	中专以下	109	26.65%
	合计	409	100.00%
按年龄分类	41 岁及以上	109	26.65%
	31—40 岁（含 40 岁）	126	30.81%
	30 岁以下（含 30 岁）	174	42.54%
	合计	409	100.00%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1、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单位：人次

时间	应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未缴原因	
2019 年末	409	396	24	正在办理中	15
				退休返聘	8
				自愿放弃	1
2018 年末	344	341	23	正在办理中	16
				退休返聘	5
				在本公司购买工伤保险，其他险种在其他地方购买	2
2017 年末	282	254	44	正在办理中	33
				退休返聘	5
				自愿放弃	1
				在本公司购买工伤保险，其他险种在其他地方购买	5

注：已缴人数包含①在职员工；②当月已提出离职的员工；③已离职但未及时停缴的员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员工未缴社保的原因主要为返聘退休人员、社保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中、员工自愿放弃购买社保和异地购买社保。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已为其他全部员工申报缴纳社会保险。

2、发行人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次

时间	应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未缴原因	
2019 年末	409	387	32	正在办理中	13
				退休返聘	8
				自愿放弃	11
2018 年末	344	340	26	正在办理中	16
				退休返聘	5
				在其他单位购买	2
				自愿放弃	3
2017 年末	282	247	46	正在办理中	25
				退休返聘	5

时间	应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未缴原因	
				自愿放弃	16

注：已缴人数包含①在职员工；②当月已提出离职的员工；③已离职但未及时停缴的员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为返聘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中、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以及员工已在其他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已为其他全部员工申报缴纳住房公积金。

3、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相关守法情况

（1）关于社会保障的守法情况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出具了《企业遵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证明》（编号：20200006），证明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违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出具了《企业遵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证明》（编号：20200007），证明鸿博科技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违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出具的《证明》，证明鸿禧科技成立以来不存在被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处罚及追究违法责任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2）关于住房公积金的守法情况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已设立公积金账户，不存在住房公积金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出具《证明》，证明鸿博科技已设立公积金账户，不存在住房公积金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盐城市住房公积金东台管理局已在 2020 年 2 月 24 日出具《证明》，证明鸿禧科技已开设住房公积金单位账户及职工个人账户，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

4、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按照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的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对于公司报告期内欠缴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承诺：

（1）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根据应遵守的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在主管部门出具相关正式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2）本人将通过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履行实际控制人职责，保证和促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在相应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赔偿相应损失。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1、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

公司在智能包装设备领域具有显著的市场地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外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智能包装设备的供应商。公司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印刷包装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

2、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及名称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全称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HM-ZD6418	HM-ZD6418C、HM-ZD6418D 等
	HM-ZD6435	HM-ZD6435A、HM-ZD6435B 等
	HM-ZD350	HM-ZD350A、HM-ZD350B 等
	HM-ZD2418	HM-ZD2418、HM-ZD2418PLUS 等
	HM-ZD600	HM-ZD600E 等
	HM-ZD240	HM-ZD240 等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多产品	压泡机、上糊机、贴角机、开槽机、成型机等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性能特点及图示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HM-ZD6418	 <p> 盒子尺寸：最短 100mm，最窄 50mm，最低 12mm；最长 600mm，最宽 400mm，最高 130mm。 应用：主要用于化妆品盒、礼品盒等尺寸较大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 技术特点：（1）使用光电跟踪定位系统和液压纠偏系统，实现进纸、成型等工序的自动完成；（2）定位部分采用微量节流阀，高精度丝杆纠偏，误差范围在$\pm 0.05\text{mm}$，速度快，精度较高。 </p>
HM-ZD6435	 <p> 盒子尺寸：最短 60mm，最窄 50mm，最低 10mm；最长 350mm，最宽 250mm，最高 120mm。 应用：主要用于手机等电子产品包装盒的生产。 技术特点：该设备采用伺服控制系统和图像定位纠偏系统，通过多关节机械手臂可快速吸取卡纸，实现卡纸与面纸精密对位。 </p>
HM-ZD350	 <p> 盒子尺寸：最短 50mm，最窄 40mm，最低 10mm；最长 350mm，最宽 250mm，最高 110mm。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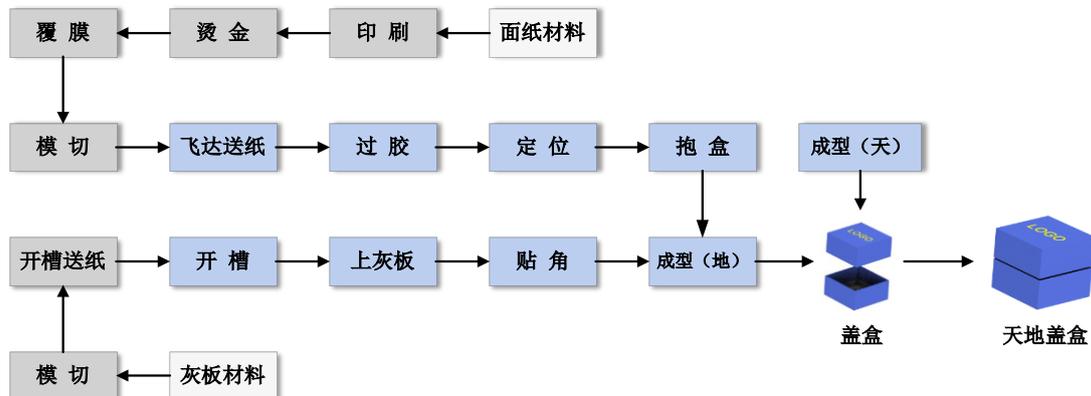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性能特点及图示
	<p>应用：主要用于手机等电子产品包装盒的生产。</p> <p>技术特点：（1）采用伺服控制系统、CCD 图像定位系统，实现进纸、过胶等工序自动完成；（2）在供料、过胶和输送带使用知名品牌伺服驱动，可无级变速、高精度、易调节、省时间。</p>
HM-ZD2418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盒子尺寸：最短 45mm，最窄 35mm，最低 10mm；最长 350mm，最宽 250mm，最高 120mm。</p> <p>应用：主要用于首饰盒等尺寸较小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p> <p>技术特点：定位部分采用 CCD 图像处理系统和机器人抓取定位，误差范围在$\pm 0.05\text{mm}$，速度快、精度高。</p>
HM-ZD600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盒子尺寸：最短 100mm，最窄 50mm，最低 12mm；最长 600mm，最宽 400mm，最高 130mm。</p> <p>应用：主要用于鞋盒、衬衫盒等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p> <p>技术特点：定位部分采用丝杆定位纠偏，提高定位精度。</p>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性能特点及图示	
HM-ZD240	 <p>盒子尺寸：最短 45mm，最窄 35mm，最低 10mm；最长 240mm，最宽 160mm，最高 80mm。 应用：可用于尺寸较小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 技术特点：该设备采用 PLC 和触摸屏人机控制系统、图像定位系统。</p>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上糊机	 <p>(1) 采用电器电子控制系统，合理地利用了变频调速的功能，操作便捷，精确度较高； (2) 采用定时自动加温控制系统和可控加温系统，涂胶后胶水粘盒时间大幅缩短； (3) 采用自动供料系统，减少装纸的次数，使送纸更加流畅。该种机型使得纸类包装加工生产更加高效、环保。</p>	
压泡机		<p>(1) 采用 PLC 和触摸屏人机控制系统，实现抱盒、压泡自动完成； (2) 在抱盒部分采用单轴机器人驱动，实现盒子的精确输送； (3) 压泡部分采用双级大缸径气缸或油缸，压泡效果较好； (4) 调节部分采用丝杆导向结构，换模方便快捷。</p>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性能特点及图示	
贴角机		(1) 该机可使模切后的灰板的四个角对搭起形成盒坯，并用胶带固定成形，用于后道工序的制作； (2) 该机具有自动加热胶带、送胶带、贴角、断切胶带功能，整台设备由一台电机配以凸轮机构完成，结构紧凑，生产率高。
开槽机		(1) 本机采用了摩擦连续进料，快速高效； (2) 采用V形刀起槽，废料呈条状可回收利用、节能环保。
成型机		(1) 采用运动控制器和触摸屏人机控制系统、配以伺服驱动凸轮，可实现包边、折耳和折入成型的自动完成； (2) 该机的导杆采用直线导轨，稳定耐磨性能更强，使用寿命更长。

3、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公司设备所生产的包装盒主要为天地盖盒，天地盖盒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化妆品盒、医药保健品盒、服装服饰

盒、食品烟酒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由于包装具备产品保护、附加值提升、推广促销等多重功能，作为绿色包装、经济包装的纸包装，对其他包装产品有良好的替代效应，使用范围越来越广，环保性、经济性也将使得纸包装的需求更加旺盛，因而公司产品的消费需求呈上升趋势。

4、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19,164.27	71.80%	16,716.00	77.24%	13,755.75	78.08%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6,648.18	24.91%	4,383.54	20.26%	3,304.64	18.76%
零配件及其他	879.93	3.30%	541.92	2.50%	556.90	3.16%
合计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从产品构成来看，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报告期内，上述设备合计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84%、97.50% 和 96.70%。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智能制造装备来获取合理利润，即采购标准件、非标准件、电气元器件、钢材及其他金属材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智能制造装备，销售给境内外客户，从而获取收入和利润。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包括标准件、非标准件、电气元器件、钢材及其他。公司采用计划采购与订单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计划部根据生产计划计算出产品的原材料所应投产时间、投产数量，或者是订货时间、订货数量，即生成相应生产计划所需的所有原材料的采购计划，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用向合格供应商直接采购的方式，公司对于主要原材料一般都会选择若干家供应商，通过比价方式进行采购，很大程度上保证了原材料采购价格的竞争力。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于已建立合作关系的供应商，公司从生产工艺、价格、品质、逾期率、配合度等方面对供应商定期进行分

级考核，动态维护合格供应商名单。对新建立采购关系的供应商，经过工厂实地考察、过程管理、样品检测、试用等考核程序，评审合格后方可批量供货。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部分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以满足部分客户对智能包装生产线的个性化配置要求。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计划生产”即公司根据历史销售记录、手持订单和对未来市场的判断，结合库存情况编制销售预测和生产计划，保持合理的存货仓储量并进行动态调整；“订单生产”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并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改进、生产、检验并交货。

公司主要生产流程为技术研发中心完成设备研发并形成技术图纸后，生产制造中心负责零部件的采购或生产，并根据总生产计划进行部件装配和整机装配，公司技术人员将自主编写的控制程序写入控制系统，并开始设备调试，调试结束后成品检验部进行设备内部验收，对设备功能与各项质量技术指标进行评估，在确认设备各项指标满足技术和质量要求情况下验收入库；设备运送至客户现场，公司再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相关工作。由于每台设备的功能和复杂程度不同，交货周期也有所不同。

4、外协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智能包装设备所需的核心非标准机械加工件通过公司的数控加工中心生产。受公司加工能力、交货时间、经营场地的限制，公司为了及时向客户交付产品，将部分非标准件以及部分零件的车、铣、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工序委托外部公司加工生产。公司地处珠三角中心地区，周围机械制造企业资源丰富，配套完善，机械加工服务供应充足。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340.27 万元、347.45 万元和 281.12 万元，主要外协厂商的外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加工产品	金额	占外协加工费的比例
2019 年度				
1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车、铣、钳、表面处理	122.58	43.61%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加工产品	金额	占外协加工费的比例
2	东莞市企石鑫洋五金加工店	镀硬铬、加厚镀铬	29.12	10.36%
3	东莞市华誉机械有限公司	铣、钳	24.32	8.65%
4	东莞市道滘鸿泰机械加工厂	龙门加工、钳	18.86	6.71%
5	东莞市超翔机械有限公司	镀镍、发黑、喷砂阳极	18.18	6.47%
合计			213.06	75.79%
2018 年度				
1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车、铣、钳、表面处理	164.00	47.20%
2	东莞市吉明机械有限公司	铣、钳	30.97	8.91%
3	东莞市万江杰成机械厂	镀彩锌、镀硬铬、发黑、喷砂阳极	21.77	6.26%
4	东莞市心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烤漆	14.35	4.13%
5	东莞市倍仕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铣、钳、组装	13.74	3.96%
合计			244.83	70.47%
2017 年度				
1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车、铣、钳、表面处理	126.81	37.27%
2	东莞市卓诚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电箱合成	55.01	16.17%
3	东莞市耀昌机械有限公司	车、铣、钳、表面处理	28.87	8.48%
4	东莞市万江杰成机械厂	镀彩锌、镀硬铬、发黑、喷砂阳极	22.79	6.70%
5	东莞市卫红机械有限公司	铣、钳、组装、表面处理	18.10	5.32%
合计			251.58	73.94%

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有严格的筛选标准，要求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具有较长时间的行业管理经验、员工稳定；企业设备性能可靠、有自己的品质控制体系；能优先满足公司订单的生产；能接受公司的品质管理，确保外协加工产品不出现品质问题；要求具备一定的规模和承担风险能力。公司在选择外协加工厂商后，首先进行小批量试加工，而后视情况增加、减少或取消委托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外协厂商中占有权益。

5、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1）直销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在直销模式下，由公司销售人员直接与客户洽谈销售。直销方式有利于公司直接面对客户，确保需求信息准确、快速地传达、反馈至公司的研发、生产部门，为客户及时提供解决方案。

针对新客户，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互联网营销等方式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①展会是为展示产品和技术、拓展渠道、促进销售、传播品牌的一种高效宣传活动。公司参加的展会主要包括德鲁巴国际印刷展、美国国际印刷及纸品加工展览会、印度国际印刷包装设备展览会、巴西国际印刷展、中东（迪拜）国际包装印刷及标签展览会、泰国国际包装印刷展、印尼国际印刷工业展览会、中国国际印刷技术及设备器材展等。公司充分利用参加展会的机会，向国内外客户展示最新的产品和技术，提升鸿铭品牌的知名度，与潜在客户发展业务关系。通过参加展会，公司可及时了解国际、国内先进技术、发展理念及市场趋势，通过消化吸收转化为自主研发技术，并推介给客户；②互联网营销具有信息采集及时、沟通成本较低等优势，公司通过互联网展开营销活动，丰富推广渠道，提高营销效率，节约销售成本。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中国制造网、阿里巴巴、百度、Google 等网络平台进行产品的网络宣传和业务联系。

针对老客户，公司通过售后服务和定期回访持续跟进客户产品使用情况，借助长期合作关系开发新的采购需求。市场营销中心下设的技术服务部主要负责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包括安装、调试、保养、维修以及现场操作培训；客户相关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客户满意度、产品质量的调查、统计；产品保修期内配件更换的审核、领取、发放、统计、回收和跟踪。

（2）经销模式

公司和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经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978.72 万元、2,047.29 万元、2,222.62 万元。

公司客户分布区域较广，且出口市场较多，公司选择与熟悉当地区域市场情况和终端客户需求的经销商合作，有利于发挥经销商的资源优势，提高公司产品推介和客户开发的能力，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的销售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向五大经销商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9 年度			
1	Hanshin Merchandise	520.07	1.95%
	Hanshin Machine	139.81	0.52%
	合计	659.88	2.47%
2	青岛富盈康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360.90	1.35%
3	湖北正华瑞通科技有限公司	329.73	1.24%
4	Wing Tech Ltd（颖达行有限公司）	184.04	0.69%
5	安徽安粮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53.98	0.58%
合计		1,688.53	6.33%
2018 年度			
1	Hanshin Merchandise	343.77	1.59%
	Hanshin Machine	300.50	1.39%
	小计	644.27	2.98%
2	Golden Asia Ocean Pte.,Ltd	369.14	1.71%
3	青岛富盈康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353.46	1.63%
4	NBG Printographic Machinery Co Pvt Ltd	247.54	1.14%
5	盐城东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19.23	1.01%
合计		1,833.64	8.47%
2017 年度			
1	青岛富盈康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382.40	2.17%
2	Hanshin Machine	194.16	1.10%
	Hanshin Merchandise	141.29	0.80%
	小计	335.45	1.90%
3	NBG Printographic Machinery Co Pvt Ltd	113.61	0.64%
4	上海市逸优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45.32	0.26%
5	东莞市德高机械有限公司	42.72	0.24%
合计		919.51	5.22%

注：Hanshin Machine 与 Hanshin Merchandise 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6、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自主研发为基础，不断丰富相关产品功能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全系列供应能力，满足客户持续变化的需求。

公司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能够快速研发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

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可以使得生产线的柔性化程度较高，公司可以接近大批量生产的效率和成本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同时也大大提升了发行人的设计及生产效率。

公司新产品上市后，进入产品生命周期管理阶段，技术研发中心将根据市场反馈，对产品进行持续的改进和升级，为公司产品持续具有竞争力提供保障。公司技术研发情况详见本节“七、发行人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

7、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1）下游客户行业特性及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下游客户主要为印刷包装企业。由于公司机械设备产品单价较高且属于下游客户生产性固定资产的组成部分，公司产品销售、生产等经营模式受下游客户所处行业的行业特性及下游客户经营模式影响较大。

公司下游客户对包装机械设备的采购需求主要源于新工厂或新生产线的规划建设、为调整产品结构进行的设备更新升级、原有旧设备的改造更新等。除一般性设备升级外，下游客户对包装机械设备的购置往往伴随着主要固定资产投资，因此下游客户的设备采购需求及采购模式受其所处行业实际经营、竞争等情况影响较大。

（2）终端产品结构变化情况

智能包装设备的功能开发、生产销售等环节均与其终端生产产品的产品特性、产品结构、市场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因此公司经营模式受到终端产品结构因素影响较大。公司智能包装专用设备所对应终端产品主要集中于消费类电子、食品烟酒、医疗保健品、化妆品、珠宝首饰等多种消费品类别，而这些终端产品的生产销售受消费者的消费喜好、消费习惯、质量要求等多项因素直接影响，为紧跟市场偏好满足市场需求，终端产品在研发、投产、销售等环节均可能出现不同程度的调整，从而对智能包装设备的生产、研发提出更高要求。

（3）包装机械行业竞争环境

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环境及供需情况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模式密切相关，随着国内外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均需与下游客户进行更为紧密的合作，公司只有在经营管理模式的各个环节中，充分满足下游客户对包装机械设备多方面需求，才能保持公司的行业地位。

8、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的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未发生变化。

9、发行人经营管理模式和影响因素的未来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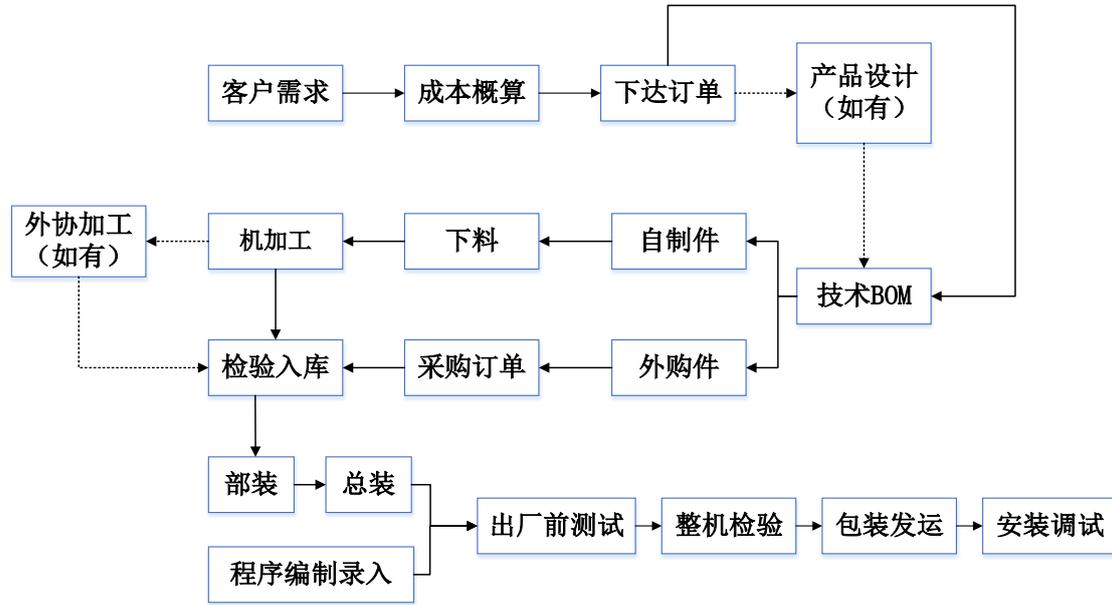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新包装工艺和包装样式逐渐成为消费者关注的因素，因此智能包装设备供应商要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不断满足下游客户对包装机械产品的定制化、个性化、专业化的需求。

近年来，先进包装机械制造业受到国家及相关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出台政策积极促进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发行人属于包装机械行业，主要从事智能包装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在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均具有优势，行业政策的支持将更好促进公司发展。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营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五）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环境保护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过程不存在重污染情况。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名称、生产环节、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表：

环境污染种类	主要污染物	涉及的生产经营环节	处理设施/方式	处理能力
废气	VOC _s	金加工	废气治理设备	处理后经检测可达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金加工		
	氮氧化物	金加工		
	烟尘	金加工		
	粉尘	金加工		
废水	切削油混合液	CNC 加工	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捞渣，不外排	可实现公司的废水和固体废物的达标处置
	COD _{cr}	生活污水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BOD ₅	生活污水		
	SS	生活污水		
	NH ₃ -N	生活污水		
固体废物	废原料包装袋、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和金属碎屑	原料拆包、CNC 加工	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可实现公司的废水和固体废物的达标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委托有资质单位	

环境污染种类	主要污染物	涉及的生产经营环节	处理设施/方式	处理能力
	含切削油金属碎屑、金属边角料和废切削油罐	金加工、CNC 加工	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机械噪声	机器设备运行	定期对各种机械设备进行维护与保养，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减震、吸声等措施，噪声再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可实现公司的噪声在标准范围以内
	机械噪声	辅助设备（空压机）运行		
	机械噪声	通风机运行		
	搬运噪声	搬运		

公司及鸿博科技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主要为含切削油金属碎屑、金属边角料和废切削油罐，该类危险废弃物均统一委托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宝安环保固废处理厂进行处理，发行人及鸿博科技已分别与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宝安环保固废处理厂签署《工业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协议》，该公司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置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处理能力均满足排放量的要求，使得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得到了合理有效的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支出情况分别为 21.93 万元、52.70 万元和 65.42 万元，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环保支出与公司经营相匹配。

2、项目环评情况

（1）鸿铭股份

2017 年 8 月 18 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建[2017]8639 号《关于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鸿博科技在东莞市东城街道水濂山路东建设包装机器零配件加工生产项目。2017 年 11 月 16 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东城分局作出东环审[2017]613 号《关于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事项的函》，同意公司使用原鸿博科技的环保审批文件，经营地点、工艺设备、生产规模、污染物排放种类数量等不变。2018 年 1 月 26 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建[2018]490 号《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在东莞市东城街道水濂山路东进行扩建，扩建

项目为包装机器零配件及各型号制盒机加工生产。2018年7月11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建[2018]4456号《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建设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同意公司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验收。

2018年1月22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建[2018]376号《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扩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在东莞市东城区鳌头莞长路牛山路段进行异地扩建，扩建项目为研发和仓储。2018年3月14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扩建）建设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东环建[2018]1272号），同意公司在东莞市东城区鳌头莞长路牛山路段异地扩建的研发和仓储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2018年9月27日，公司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19132018000065）。

2020年2月26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排污证问题的复函》：“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和建设项目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您单位属于登记管理类别，应当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工作指南（试行）》，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http://permit.mee.gov.cn/>）填报排污登记表，于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排污登记，无需申请国家排污许可证。2019年8月13日起，我省已取消广东省排污许可证的行政审批事项。您单位应当按照现行国家（地方）排放标准所规定的排放限值及环评文件要求执行。”

（2）鸿博科技

2018年12月28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建[2018]13674号”《关于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同意鸿博科技在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水濂山路与三兴路交界处附近建设，项目年加工生产包装机械零配件24万件。

2019年4月17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作出《关于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东环建

[2019]5499号），同意鸿博科技上述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3）鸿博科技厚街分公司

2020年3月20日，鸿博科技已就其位于东莞市环冈学府路3号24号楼1F、2F的“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项目”办理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为202044190100002080。

（4）鸿禧科技

2018年5月3日，东台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审（2018）52号”《关于对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型多功能成套包装设备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鸿禧科技在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新建智能型多功能成套包装设备产业化项目。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鸿禧科技已完成上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环保处罚情况

2017年6月28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东环违改字[2017]1680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因公司从事机械设备装配的建设项目未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擅自开工建设且主体工程已投入使用，需要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未经环保部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等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责令发行人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立即停止上述建设项目的使用。

2019年7月18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环保问题的复函》：“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因未审批被我局作出行政命令（文号：东环违改字[2017]1680号）；于2017年7月17日因未审批被我局壹万元（文号：东环罚字[2017]2108号），经核查，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在环保后督察时企业已补充完善相关审批手续。除上述处罚记录外，自2016年1月1日至今，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无其他环境违法行政处罚记录。”

2020年3月8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答复》，就公司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如下：“经核查，截止至2020年2月28

日，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除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因未验先投环境违法行为被我局作出行政命令（文号：东环违改字[2017]1680 号）及 2017 年 7 月 17 日被我局处罚壹万元（文号：东环罚字[2017]2108 号）外，暂无其他因环境违法行为被我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2020 年 3 月 8 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答复》，就鸿博科技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如下：“经核查，截止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无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记录。”

4、排污登记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完成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排污单位名称	登记日期	有效期	登记编号
1	鸿铭股份	2020.03.02	2020.03.02-2025.03.01	91441900744488299W001W
2	鸿博科技	2020.03.02	2020.03.02-2025.03.01	914419003349093105001W
3	鸿禧科技	2020.03.02	2020.03.02-2025.03.01	91320981MA1TEP1Y4Q001Z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状况

（一）所处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按照不同分类指引下的行业所属情况如下：

发布单位	行业分类标准	公司所属行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其他 专用设备制造（C3599）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2012年修订）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国家统计局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 （2018）》	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1智能 制造装备产业-2.1.2重大成套 设备制造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的重点领域和方向，现阶段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点方向主要包括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公司属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工信部联规〔2016〕349 号），其中重点任务之一系“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发展”，包括关键技术装备研发，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支撑软件的创新。公司属于智能制

造装备行业。

（二）所处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和行业政策、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由国家发改委及工信部承担宏观管理职能，其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中国轻工机械协会、中国包装联合会及其下设的中国包装联合会包装机械委员会等行业性组织承担包装机械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调研、规范行业行为、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国家和地方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大力推动该行业加快发展，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单位	发布时间	有关内容
1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年）》	工信部	2013年8月	到2018年，两化深度融合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条件下的企业竞争能力普遍增强，信息技术应用和商业模式创新有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工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全国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达到82。
2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年5月	到2020年，制造业重点领域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试点示范项目运营成本降低30%，产品生产周期缩短30%，不良品率降低30%。到2025年，制造业重点领域全面实现智能化，试点示范项目运营成本降低50%，产品生产周期缩短50%，不良品率降低50%。
3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	2015年9月	坚持稳定规模、调整结构、提升水平、保障食品安全的发展思路，把技术创新、智能化、信息化、绿色安全、高效节能及重要成套装备作为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的发展重点。全面推进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和优质制造，努力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单位	发布时间	有关内容
4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67]号）	国务院	2016年11月	大力发展智能制造系统。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开展云计算、通信与控制于一体的信息物理系统（CPS）顶层设计，探索构建贯穿生产制造全过程和产品全生命周期，具有信息深度自感知、智慧优化自决策、精准控制自执行等特征的智能制造系统，推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提供重点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推动传统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建设测试平台，完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
5	《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	2016年12月	提升包装智能化水平。以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为核心，建立设计、制造、技术与标准的开放共享机制，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大力推广集协同制造、虚拟制造及网络化制造等为一体的先进制造模式，构造智能包装生态链。大力开发网络化、智能化、柔性化成套装备和高性能包装机械手、包装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加快智能化包装设备及生产线技术标准研制，自主攻克优化设计、智能检测、在线计量和协同控制等包装成套装备共性技术，积极应用具有传感、判断与执行动作的智能端，研发包装专业软件和嵌入式系统，着力提高主要包装工序自动化程度和高速包装生产线及各类先进检测设备的制造水平。
6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联规[2016]349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年12月	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发展。聚焦感知、控制、决策、执行等核心关键环节，推进产学研用联合创新，攻克关键技术装备，提高质量和可靠性。面向《中国制造2025》十大重点领域，推进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核心支撑软件、工业互联网等系统集成应用，以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装备制造商与用户联合的模式，集成开发一批重大成套装备，推进工程应用和产业化。
7	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中国包装联合会	2016年12月	“十三五”期间，全国包装工业年均增速保持与国民经济增速同步，到“十三五”末，包装工业年收入达到2.5万亿元，包装产品贸易出口总额较“十二五”期间增长20%以上，全球市场占有率不低于20%。做大做强优势企业，形成年产值超过50亿元的企业或集团15家以上，上市公司和高新技术企业实现大幅增加。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单位	发布时间	有关内容
8	《高端智能再制造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年11月	到2020年，突破一批制约我国高端智能再制造发展的拆解、检测、成形加工等关键共性技术，智能检测、成形加工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发布50项高端智能再制造管理、技术、装备及评价等标准；初步建立可复制推广的再制造产品应用市场化机制；推动建立100家高端智能再制造示范企业、技术研发中心、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产业集聚区等，带动我国再制造产业规模达到2,000亿元。
9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18年版）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年8月	指出“智能制造”是落实我国制造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加快推进智能制造，是加速我国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着力点，对重塑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意义。
10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5部门	2019年11月	到2025年，形成一批创新活跃、效益显著、质量卓越、带动效应突出的深度融合发展企业、平台和示范区，企业生产性服务投入逐步提高，产业生态不断完善，两业融合成为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3、行业监管体制和行业政策法规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受到国家及相关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出台政策积极促进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公司在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均具有优势，行业政策的支持将更好促进公司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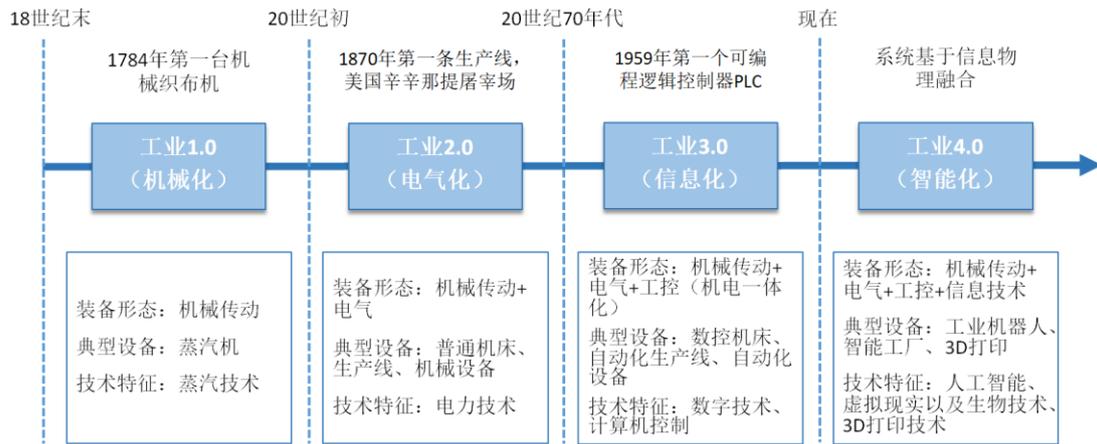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概况

（1）世界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概况

智能装备是一种集机械系统、运动系统、电气控制系统、传感器系统、信息管理系统等多种技术于一体，能够减少生产过程对人力劳动的依赖，显著提高生产精度、生产质量和生产效率的设备，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制造、汽车制造、工程机械制造、医疗器械制造、仓储物流等多个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业为一国工业生产体系和国民经济各行业直接提供技术设备的战略性产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技术资金密集的特征，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

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世界制造业先后经历了手工制造、流水线、自动化、柔性自动化和集成自动化等过程，装备的形态和复杂性也相应发生了改变，经历机械化、电气化、信息化三个历史发展阶段，智能化已成为发展趋势。在生产制造由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型的道路上，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变得不可或缺。制造装备的发展历程如下：



近年来，发达国家技术工人短缺，新兴国家劳动力成本上涨，同时制造业又出现了制造地点分散、生产方式变更、制造技术日益复杂化等变革。为应对新的社会课题，美国、德国、英国、日本等世界发达国家纷纷实施了以重振制造业为核心的“再工业化”战略，颁布了一系列以“智能制造”为主题的国家战略。

国家	时间	战略名称	战略内容	战略目标
美国	2012年	先进制造业国家战略计划	围绕中小企业、劳动力、伙伴关系、联邦投资以及研发投资等提出五大目标和具体建议	促进美国先进制造业的发展
德国	2013年	工业4.0战略实施建议	建设一个网络：信息物理系统网络；研究两大主题：智能工厂和智能生产；实现三项集成：横向集成、纵向集成与端对端的集成；实施八大保障计划	通过信息网络与物理生产系统的融合来改变当前的工业生产与服务；使德国成为先进智能制造技术的创造者和供应商
法国	2013年	“新工业法国”战略	解决能源、数字革命和经济生活三大问题，确定34个优先发展的工业项目，如新一代高速列车、节能建筑、智能纺织等	通过创新重塑工业实力，使法国处于全球工业竞争力第一梯队
日本	2014年	制造业白皮书	重点发展机器人、下一代清洁能源汽车、再生医疗以及3D打印	重振国内制造业，复苏日本经济

国家	时间	战略名称	战略内容	战略目标
英国	2015年	制造业2050	推进服务+再制造（以生产为中心的价值链）；致力于更快捷、更敏锐地响应消费者需求，把握新的市场机遇，可持续发展，加大力度培养高素质劳动力	重振英国制造业，提升国际竞争力
中国	2015年	中国制造2025	提出紧密围绕重点制造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依托优势企业，紧扣关键工序智能化、关键岗位机器人替代、生产过程智能优化控制、供应链优化，建设重点领域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实现制造强国战略目标

资料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工业 4.0”被看作是以智能制造为主导的“第四次工业革命”，通过信息技术与工业技术的融合，信息物理系统可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中各制造单元间相互独立地自动交换信息、触发动作和实现控制，将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

随着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的相互融合日趋紧密，欧美等发达国家将通过转移传统制造业，大力发展高端现代制造服务业，大规模投向研发、维修服务、销售网络等环节，在全球产业链分工继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始终致力于以技术创新引领产业升级，智能化、绿色化成为智能装备制造发展的必然趋势，智能制造装备的发展将持续成为世界各国竞争的焦点。

（2）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现状

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智能制造是落实我国制造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加快推进智能制造，是加速我国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着力点，对重塑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意义，围绕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国务院发布了《中国制造 2025》，明确制造业强国的五大工程和十大领域。智能制造工程作为五大工程之一，成为国家全力打造制造强国的重要抓手。

我国智能装备制造发展历史较短，技术力量相对薄弱。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随着发达国家大量应用工业自动化生产设备，我国开始逐步加大对工业机器人的研究支持，1985 年国家将工业机器人列入科技攻关发展计划。上世纪 90 年代我国企事业单位研制出平面关节型装配机器人、直角坐标机器人、焊接机器人等多种自动化设备。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已涵盖数控机

床与基础制造装备、智能控制系统、智能专用装备、自动化成套生产线、精密和智能仪器仪表和试验设备、关键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及通用部件等领域。其中关键基础零部件是智能制造的基础；智能仪表和控制系统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重要载体，两者的质量与水平直接决定了主机产品的性能、水平、质量和可靠性；数控机床是智能制造的工作母机；智能专用设备是智能制造的关键主机。

近年来，我国智能装备制造业加强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取得了重要突破和实质性进展，但自身也存在自主创新能力不强、基础能力薄弱、产品质量不高、资源利用效率偏低、与互联网技术等新兴信息技术的融合程度低等问题。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智能装备制造业技术水平仍存在差距，尤其在关键零部件如同步电机、精密减速机、机器人控制器等方面的核心技术积累和自主生产能力较弱。关键零部件产业被国外厂商把持使得零部件价格居高不下，提高了国内自动化单元产品和自动化设备的生产成本，削弱了国内厂商的综合竞争力。

2、包装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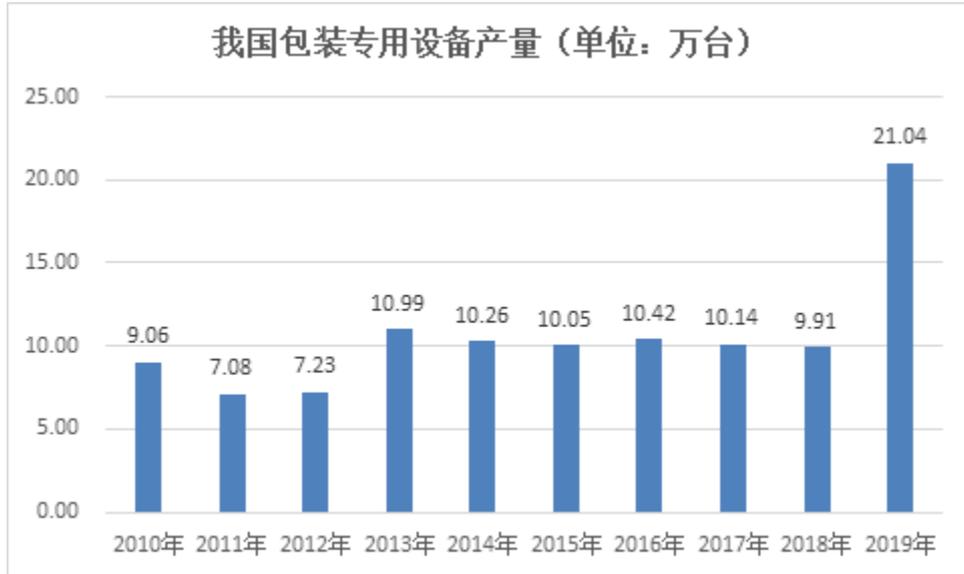
（1）世界包装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全球包装机械市场规模较大，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发布的报告数据，2018 年全球包装机械设备市场规模约为 434.60 亿美元，预计在 2019-2025 年期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5.2%。目前，包装机械制造主要集中在美国、欧洲、日本、中国等国家和地区。而纸包装机械作为包装机械重要细分行业之一，随着近年来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电子、家电、医药、轻工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产销实现了高速增长。虽然近年来发展中国家机械制造能力迅速提升，但是由于纸包装机械成套设备的生产对智能数控系统、机电一体化设计、精密零件精加工、钢材材质等方面的要求较高，因此意大利、德国、日本等少数发达国家在纸包装机械生产领域仍具有一定技术优势。

（2）我国包装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我国包装机械主要从德国、法国、意大利、日本等世界机械设备制造强国进口。随着我国机械工业的崛起和伴随机械设备结构调整的大环境，国内包装机械企业逐渐突破了国际生产商垄断竞争格局，机械制造与国

外发达国家的水平差距不断缩小，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如工作速度、定位精度、运行稳定性、自动化程度等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近年来，我国包装机械进口额已经开始出现负增长，国产设备替代进口产品成为趋势，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已经由我国企业所占据，越来越多的纸包装生产企业也因此选择国产包装设备，替代进口机械已成为市场主流和必然趋势。

一方面，世界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经济的快速增长使得包装机械的市场需求快速提升；另一方面，发达经济体包装机械成套设备保有量较大，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复苏，设备更新、机械设备下游厂商扩建仍将支撑包装机械成套设备的市场需求，全球包装机械需求未来将保持稳步增长，海外市场空间广阔，我国企业出口的巨大。随着整体实力的不断提高，我国企业越来越多的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抢占海外市场份额。2017年，我国包装机械出口总额为23.79亿美元，同比增长6.48%，我国包装机械出口额已连续6年稳步增长。近几年，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较快，但仍需要通过其他国家进口先进的设备和技术以弥补自身的制造业缺口，因此，海外市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将会成为我国包装机械出口的巨大市场。另外美国等发达国家劳动成本越来越高，部分产品进口的利润会比自身生产更高，因此包装机械出口至发达国家也将是一个前景广阔的市场。

3、下游应用领域发展状况

（1）包装产业处于大发展时期

①世界包装产业发展情况

包装市场的成长与包装产业的发展密不可分。由于包装具备产品保护、附加值提升、推广促销等多重功能，其应用领域涵盖货物、物品流通的每一个环节。伴随着世界经济的恢复和现代商业、物流产业的快速发展，全球包装产业规模正稳步增长。根据 Smithers Pira 公司发布的《2024 年全球包装市场展望》报告显示，2019 年世界包装行业产值已达到 9,170 亿美元，未来几年，预计世界包装行业产值将保持年均 2.8% 的复合增长率，到 2024 年产值规模将达到 10,500 亿美元。

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规模的大幅提升以及包装产业的发展，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已经日渐成为全球包装产业的主要生产国和消费市场。根据世界包装组织统计数据，2009 年以来，亚洲地区包装产业规模超过北美和西欧地区，成为全球包装产业最大生产和消费市场。

②我国包装行业发展情况

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发展，我国包装工业已建成涵盖设计、生产、检测、流通、回收循环利用等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较为完善的体系，分为包装材料、包装制品、包装装备三大类别和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竹木包装五大子行业。“十二五”期间，包装产业规模稳步扩大，结构日趋优化，实力不断增强，地位持续跃升，在服务国家战略、适应民生需求、建设制造强国、推动经济发展中的贡献能力显著提升，我国作为世界第二包装大国的地位进一步巩固。目前，包装工业已位列我国 38 个主要工业门类的第 14 位，成为中国制造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 年，我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及以上全部工业法人企业）7,916 家，较 2018 年增加 86 家，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10,032.53 亿元。

（2）纸包装市场前景可观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化妆品盒、医药保健品盒、服装服饰盒、食品烟酒盒等各类纸质包装盒的生产。

①纸包装是包装产业的发展方向

纸包装产品，与金属、塑料、玻璃、木材包装产品相比，废弃物较少、安全卫生、易于自行分解和回收再利用，是公认的“绿色包装产品”。从经济性的角度来看，产品采用的纸包装占产品总成本比重相对较低，原料来源也更为广泛，便于物流搬运，具备良好的物理机械性。目前，纸包装已成为仓储、运输、消费必不可少的包装容器，是现代商业和贸易使用广泛的包装形式之一。作为绿色包装、经济包装，纸包装对其他包装产品有良好的替代效应，使用范围越来越广，环保性、经济性也将使得纸包装的需求更加旺盛，是未来包装产业的发展方向。

2020年1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发改环资〔2020〕80号）（以下简称《意见》），到2020年底，我国将率先在部分地区、部分领域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到2022年底，一次性塑料制品的消费量明显减少，替代产品得到推广。在商场、超市、药店、书店等场所，推广使用环保布袋、纸袋等非塑制品和可降解购物袋，鼓励设置自助式、智慧化投放装置，方便群众生活。伴随上述《意见》的逐步深入实施以及外卖、快递等新兴行业的快速发展，纸包装需求将快速增长。

②世界纸包装市场需求稳步提升、国内纸包装市场持续快速发展

纸包装行业以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衣服、鞋子等耐用品，电子、家电、医药、轻工等行业为主要服务对象，这些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因此，纸包装行业在未来较长一个时期内属于朝阳产业。

根据 Data Bridge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报告数据显示，2018年，全球纸包装市场规模约为 1,990.10 亿美元，预计在 2026 年将达到 2,640.90 亿美元，在 2019-2026 年期间，全球纸包装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3.6%。

包装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商品经济发展程度高低的重要标志性行业之一。纸包装行业作为包装产业的重要细分市场，在整个包装产业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统计数据，2019年全国纸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2,897.17 亿元。

随着全球消费品消耗增加及人口增长，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以及贸易范围的扩大也促进亚太地区纸包装的消费。另一方面，我国人口基数大，经济保

持快速增长，居民收入的提高对各类快消品及电子、家电等行业的产品需求增加，对这类产品的精美包装需求应运而生。这些需求都将持续促进纸包装的消费，所以未来几年全球纸包装市场规模将呈现出持续快速发展态势。

4、我国包装机械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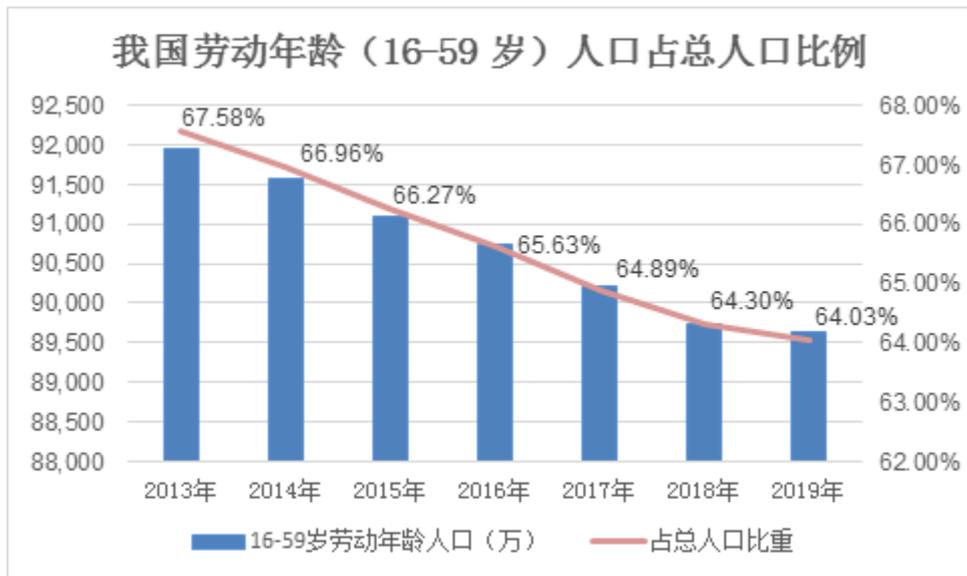
（1）有利因素

①下游行业持续快速发展，包装机械市场需求广阔

我国宏观经济近十年来保持高速增长，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9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9.0865万亿元，较上年增长率为6.1%，成为推动全球经济增长的中心之一，同时也是全球最大的消费市场之一。得益于整个宏观经济健康、稳定、快速的发展以及国家颁布的多项产业调整和振兴发展计划，国民经济中绝大部分行业均实现了稳步增长，包括茶叶、烟酒、鞋、首饰、化妆、消费电子等行业在内的众多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为我国包装机械工业的快速增长起到了巨大的带动作用。随着我国在全球经济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以及我国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未来这些下游行业仍将继续带动包装机械行业在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等环节取得更大的发展，同时也将为包装机械工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②人口红利消失，劳动力成本上涨

随着我国劳动人口数量的下降，人口红利逐步消失，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低成本的人力优势逐步减弱，劳动密集型的生产企业人力成本日益增加，智能制造已经变成劳务密集型的传统产业转型、新旧动能转换及供给侧改革的主要方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劳动年龄人口（16-59岁）数量为91,954万人，2019年我国劳动年龄人口（16-59岁）数量为89,640万人，复合增长率为-0.42%，2013年到2019年，我国劳动年龄人口（16-59岁）占总人口的比例也逐年下降。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3年至2018年，我国制造业就业人员平均工资连续上升，复合增长率为8.54%，劳动力市场呈现招工难、招工贵的特点，企业为降低用工成本，弥补劳动力高成本带来的短板，必须加快生产制造升级的速度，高端装备制造业将会迎来快速增长时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此外，由于受诸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等疫情的影响，人员隔离、工人停工，各行各业尤其是制造业企业都将面临即刻复工与严防疫情扩散的双重压力，通过智能制造，无人工厂、无人车间将会不断涌现，对于缓解人工短缺，应对疫情等特殊期间具有重要作用。

③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支持

2006 年以来，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中国包装联合会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以促进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国家的上述一系列措施和政策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促进本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国家的上述产业政策请参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二）所处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和行业政策、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相关内容。

④行业技术水平大幅提高

我国包装机械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初期在研发、设计、生产与技术方面和发达国家存在相当大的差距。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部分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技术水平大幅提高，不断缩小与国外先进技术的差距。目前，我国包装机械行业技术水平整体已处于国际中上游水平，部分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内包装机械技术水平的提升增强了国产包装机械设备的国际竞争力，为我国包装机械设备出口创造了条件，同时改变了我国高端包装设备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具有明显的“替代进口”效应。

（2）不利因素

相比于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包装机械行业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制约了其进一步发展：

①品牌影响力与国外知名厂商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

包装机械单位价值较高，使用时间较长，是纸盒生产的关键设备。因此，包装机械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以及行业口碑成为了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标准。特别是在包装品质日益受到人们关注的情况下，品牌影响力往往成为知名包装企业选择中高端包装机械供应商考量的关键指标之一。

品牌影响力的培育需要较长的时间，而我国包装机械中高端产品的主要市场长期被国外厂商占领。目前，国内很多企业尚处在模仿国外产品，或是只能够生产某些部件、通用机型的阶段，能够自主研发中高端产品，技术一流，管理过硬，品牌知名的国内企业较少。发行人一直坚持自主研发，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在下游客户中建立了较好的品牌影响力，但在高端产品的市场竞争中，相对于国际知

名品牌厂商仍存在一定的差距。

②国内包装机械行业高端技术人才储备相对缺乏

包装机械集中应用了计算机数控、电气控制、机械部件的精密制造等先进技术，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在包装机械中高端市场，由于下游行业对产品工艺水平、质量性能以及综合服务能力等方面要求具有较高的市场准入壁垒，我国对包装机械相关专业性人才的培养和输送尚不能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因此，高端技术人才的短缺成为发行人发展过程中亟待解决的重要课题。

5、包装机械行业周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包装机械应用的下游行业范围十分广泛，涵盖电子电器、食品、烟草、饮料、医药等行业，这些领域绝大部分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因此包装机械行业的需求较为稳定，没有呈现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行业的区域性

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我国包装印刷工业已打破原来以大城市为中心的点状格局，形成了四大包装印刷产业带：一是以深圳、东莞、广州、汕头为中心的珠三角包装印刷产业带；二是以上海、浙江、江苏为中心的长三角包装印刷产业带；三是以京津冀为中心的环渤海地区包装印刷产业带；四是以四川、云南、陕西为中心的西部地区包装印刷产业带；此外，尚有以中原崛起为背景的中原包装印刷产业带和以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为背景的东北包装印刷产业带。为与上述包装印刷产业带相配套，包装印刷设备制造企业也具有明显的区域性，主要集中于上述地区。

6、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智能制造装备的制造，集中应用伺服数控、机电一体化、机械精加工等技术，为技术密集型产业。设备的生产，无论是功能设计、非标准零件精加工还是装配工艺，都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积累，行业初入者在短时间内很难掌握全部核心技术。因此，中小型包装机械生产厂商基本不具备相应的综合技术实力，难以进入

智能包装机械生产领域。目前，包装机械行业内仅有少数生产厂商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可以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演变，开发出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率先占领市场，构成较高的技术壁垒。

（2）人才壁垒

智能制造装备的生产涉及复杂的设计和制造工艺，其生产工艺复杂、生产周期较长，对研发科技人员和一线技术工人的素质、经验要求非常高。此外，这些人员在企业的沉淀、磨合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行业外企业要进入本行业，短期内也较难培养出一批具备足够经验的研发、生产技术人员。包装机械行业作为一个专业细分领域，其市场研究、供应链管理、市场策略制定和执行、销售管理等方面，都需要专业的人才和高效的管理团队，新设企业难以迅速建立，因此，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

（3）资金壁垒

智能制造装备的生产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高精密的零件需要先进的加工设备，而装配和测试等环节需要生产场地较大，因此生产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的构建等资金投入较大。资金是进入智能包装机械生产领域的壁垒之一。

（4）品牌壁垒

包装生产企业对于设备的选购主要依赖历史经验以及相关生产厂商的市场影响力。由于包装机械针对的是企业客户，而非大众客户，品牌的创建不是通过广告等手段在短期内即可做到，它需要良好的产品品质、持续的技术创新、完善的服务体系，并经过时间积累和历史沉淀，才能最终赢得广大客户认可。因此已经获得智能包装机械生产市场认可的企业形成了品牌优势，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了一定品牌壁垒。

7、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由于行业内不同厂商有不同的技术要求、不同的标准，因而各厂家的品质也不一样，在市场上的品牌影响力也不一样，产品价格、产品结构、产品功能也不同，因此，不同厂商的毛利率差异也比较大。

智能制造装备由于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国内有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少，

因此毛利率水平整体较高。考虑到行业门槛，国内包装机械行业主要由少数供应商占据主导格局在一段时间内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将继续维持较高的毛利率。

（四）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了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丝印局部涂胶技术、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等核心技术，取得了“一种自动制盒机”、“纸盒自动定位加工方法及实施该方法的装置”、“一种纸盒成型定位加工的控制方法及定位控制系统”、“酒盒自动成型设备”、“礼品盒自动成型加工工艺”、“一种全自动制盒机”等 44 项发明专利，使公司保持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备将技术成果有效转化为经营成果的条件。目前，公司主要经营产品已通过 CE 认证，公司产品已在全球多个国家实现了销售，实现了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

（五）发行人竞争情况

1、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公司拥有在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一体化能力。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智能制造装备的供应商。

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研发能力将持续增强，行业地位将逐步提高，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2、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

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目前已具有行业较高的技术水平，得到了国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品牌影响力显著。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意见》（粤府办〔2014〕50 号），

不断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创新水平，加快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编写了《广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2019年8月，公司产品入选上述指导目录。2019年12月3日，广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具《科技查新报告》（报告编号：201912955），公司研发的“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快速换模结构及系统”、“封闭式钣金护罩结构”在已见文献报道中未见有相关内容报道。2020年1月，公司生产的HM-ZD6418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入选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评选的《2019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专利259项，其中发明专利44项、实用新型专利213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公司在审专利24项，其中在审发明专利20项，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45项。同时，公司拥有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的研发团队，熟悉行业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能够及时开发出满足客户和市场需求的产品。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增强研发能力，提升现有核心业务产品的技术水平，开发出更具竞争力的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巩固和扩大自身的竞争优势。

3、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在生产纸质精品包装盒的智能设备领域，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及潜在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EMMECI S.P.A（艾迈奇）

成立于2008年2月，注册资本400万欧元，注册地址为意大利VIA VIII MARZO 3,50050,CERRETO GUIDI (FI)，主要生产包盒机、天地盖机、彩盒机、糊盒机、皮壳机和裱衬纸机等。

（2）府中纸工株式会社

成立于1960年，总部位于日本广岛，该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从事纸品加工设备的研发与生产，在中国和日本拥有五间制造工厂，并在亚太及北美地区设

有六家销售与代理服务机构。

（3）温州中科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03 月，注册资本 6,888.00 万元，住所位于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万全轻工基地家具园区万祥路 301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天地盖纸盒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天地盖制盒机、全自动天地盖纸盒成型机、全自动天地盖折盒机、全自动制盒机、全自动天地盖糊盒机。截至 2020 年 3 月，该公司共有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1 项。

（4）浙江正润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注册资本 5,620.00 万元，住所位于平阳县滨海新区海泽路 256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机械设备的开发与研制，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天地盖制盒机、封面机及配套设备。截至 2020 年 3 月，该公司共有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

（5）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603283）

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7,609.0417 万元，住所位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东吴南路 4 号。该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赛腾股份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自动化解决方案，集非标自动化领域研发方案设计、精密加工、组装调试、安装培训和服务支持于一体。解决方案涉及自动化组装线体、包装线、检测设备、工装夹（治）具、智能制造和智慧工厂整体规划等，具备技术咨询、可行性分析、数据实验、系统设计、程序编写、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等交钥匙工程的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家电、日用品、食品、化妆品等行业领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448 项，发明专利 127 项，外观专利 2 项。

（6）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382）

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1 月 06 日，注册资本 56,456.9415 万元，住所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石膏路 621 号。该公司于 2014 年 0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包装装备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速易拉盖及易拉罐生产成套设备。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8 项。

（7）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300509）

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2,800.00 万元，住所位于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该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液体包装机械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前处理系统、吹灌旋一体机、吹瓶系统、盖灌装系统、二次包装系统、智能物流系统等六大系列。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共获得专利 6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3 项。

以上行业内企业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网站主页、工商信息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征信报告、证券交易所查询等公开披露信息。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①强大的设计开发能力及技术储备

发行人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发内容囊括结构设计、电控设计、软件研发等不同的技术领域，可以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优质的产品设计方案。2019 年 8 月，公司产品入选《广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 年版）》。2020 年 1 月，公司生产的 HM-ZD6418 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入选《2019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8 名，占合并范围内公司全体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1.74%，这些技术人员长期从事研发工作，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组成了具有较强研发能力的研发团队。

发行人专注于机器高速输送及精确定位、智能供料、智能控制与信息化等技术的研发，通过对系统科学、信息科技、控制技术与工程理论等跨学科知识、技术的综合运用及跨学科集成，使产品在控制、调度、管理和决策功能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技术水平，攻克了一批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如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丝印局部涂胶技术、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

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公司在审专利 24 项，其中在审发明专利 20 项，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45 项。公司建立了专业、高效的研发制度和管理体系，能快速响应客户不断变化的应用端需求和行业技术升级趋势。公司凭借技术优势，2018 年 12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9 年 8 月被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评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19 年 11 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2019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发行人的设计开发能力及技术储备是发行人持续发展的重要竞争优势。

②模块化的设计理念

发行人采用模块化的设计理念，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各工序进行拆解，在对一定范围内的不同功能，或相同功能不同性能、不同规格的产品进行分析的基础上，设计出一系列功能模块，通过不同模块搭建构成整套智能包装设备，以满足不同客户的生产要求。各个模块通过组装互联，组成一条完整的精品包装生产线。模块化设计使得生产线的柔性化程度较高，可以使公司以接近大批量生产的效率和成本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同时也大大提升了发行人的设计及生产效率。同时，公司与基于模块化设计研发协同管控能力建设相关的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符合《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要求》（GB/T23001-2017），并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颁发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2）产品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的 HM-ZD2418 智能包装设备、HM-ZD6418 智能包装设备、HM-ZD350 智能包装设备、HM-ZD240 智能包装设备、HM-ZD600 智能包装设备等均为自主研发，产品总体技术水平和品质与国外同类产品相当，部分技术指标已超越国外先进水平。公司的产品价格与国外先进企业的同类产品相比有明显的价格优势，在国内市场起到了替代进口设备的作用，同时，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一定的竞争实力。

公司所生产的智能包装设备，可实现进纸、过胶、进灰板、贴四角、定位、抱盒、包边、折耳和折入成型等包装工序自动完成，并适用于不同尺寸大小的精

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

（3）品牌优势

公司多年来扎根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通过多年如一的产品品质赢得了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的满意和信赖。公司还积极参加国际著名的行业展会，积极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2015年1月，公司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

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不仅降低了公司与现有客户间的交易成本，保证了公司产品销售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对于公司创新产品的推广及拓展新的客户和市场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4）客户优势

公司在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研发及生产领域深耕十余年，已积累了一批业务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近年来，公司与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铭丰包装、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国内外著名包装盒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上述客户为华为、OPPO、VIVO、联想、三星、索尼等通信领域著名品牌的合格供应商；同时，上述部分客户已与红塔集团、泸州老窖、古井贡、贵州茅台、同仁堂、雅诗兰黛、雀巢、小罐茶等国内外高端食品、化妆品和烟酒制造商保持稳定合作。发行人通过高质量的订单交付及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帮助客户提升了产品竞争力，获得了客户的信任及认可，在客户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保障。客户对于产品质量、功能的稳定性、交付及时性、技术更新及支持、售后服务等均有很高的要求，下游客户基于自身生产经营稳定性的考虑，一旦合作关系确立，不会轻易变更，发行人将伴随原有客户的规模扩张而共同成长。

（5）制造加工优势

对于智能制造装备制造企业而言，机器配件加工能力是设计研发最终能否实现的基础，也是衡量企业综合竞争实力的重要因素。目前，公司拥有数十台先进的精密加工设备和检测设备。

公司非常注重提高技术工人的素质及操作技术的积累，对关键岗位的技术人员给予具有竞争力的薪资和员工福利待遇，以保持技术人员的稳定及操作技术的传承。借助上述软硬件优势，公司能够制造出高精度和高难度的零件，确保设备装配精度，最终保障设备品质。

另外，上述设备加工群组基本涵盖了公司产品中大部分零配件的主要加工工序，无需过多依赖外协加工，这种制造覆盖能力也提高了公司设备产品交货周期的灵活度，特别是对于客户的紧急订单需求，公司能在生产系统中开辟绿色加工通道，在较短时间内满足客户需求，加强与客户间的合作紧密度，有利于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6）服务优势

公司的服务覆盖设备整个生命周期，而非单纯提供后期服务。公司组建了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可以直接为客户提供安装、调试及售后日常维护等服务。设备的效率对于客户组织生产具有重要的意义，保障设备持续稳定的运转效率是设备提供商的重要责任，公司将设备生命周期维护理念融入到充分细致的前期沟通、高品质设备的生产和快速的服务响应之中，从而减少了设备的维护频率和维护成本，并使设备维护更为便捷，在客户中享有较高满意度。

（7）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专业化和经验丰富的人才队伍。公司核心管理层已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研发、生产、销售、市场开拓经验及广泛的社会资源，深谙国内外智能制造装备市场的发展特点及趋势，能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开拓市场，并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储备，通过基层员工团队建设的不断加强，已培养一批具有高度责任心、先进专业技能和执行力较强的专业人才。

5、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产能不足

一方面，随着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中高端智能制造装备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产品的市场前景良好；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与国内外知名

纸质精品包装盒生产企业的深入合作，随着海外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强以及公司产品美誉度的逐步提升，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现有的产能已无法充分满足来自市场的订单需求。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引进关键设备，提高规模化生产能力，提升市场份额，增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上的综合竞争能力。

（2）服务半径制约公司客户的开发

一方面，“一带一路”倡议为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东亚、北欧等地区的海外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另一方面，随着长三角包装印刷产业带、西部地区包装印刷产业带的快速发展，公司在上述地区市场广阔。公司总部位于中国东南部，服务半径直接制约公司在上述国内外地区的客户开发。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建立区域营销网络，不断加大对上述地区客户开发力度和售后服务能力。

（3）融资渠道单一

智能制造装备业是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规模的大小直接影响企业的产能和规模效益。与国际同行相比，公司在经营规模和资本实力方面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尽管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不断壮大，但资产规模仍较小，融资渠道尚显单一。长远来看，这种完全依靠自我滚动发展取得资金的方式如不能得以改善，将限制公司的生产规模及承接大订单的能力，最终制约公司的发展。

6、行业发展态势

目前，国外包装机械水平高的国家主要有美国、德国、日本、意大利和英国等，而欧美国家的包装机械在设计、制造及技术性能等方面则居于领先地位。最近几年，这些国家包装机械设备发展呈现出新的趋势，工艺流程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目前，纸包装生产流程大量使用电脑设计和机电一体化控制，提高生产率、设备的柔性和灵活性，增加机械手以完成复杂的包装动作。

我国包装机械行业发展潜力巨大，2016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商务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消费[2016]397号），指出“提升包装智能化水平。以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为核心，建立设计、制造、技术与标准的开放共享机制，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大力推广集协同制造、虚拟制造及网络化制造等为一体的先进制造模式，

构造智能包装生态链。大力开发网络化、智能化、柔性化成套装备和高性能包装机械手、包装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加快智能化包装设备及生产线技术标准研制，自主攻克优化设计、智能检测、在线计量和协同控制等包装成套装备共性技术，积极应用具有传感、判断与执行动作的智能端，研发包装专业软件和嵌入式系统，着力提高主要包装工序自动化程度和高速包装生产线及各类先进检测设备的制造水平。”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与进步，未来微电子、电脑、工业机器人、图像传感技术和新材料等在包装机械中将会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各企业亟须学习和引进新技术，向生产效率高、自动化程度高、可靠性好、灵活性强、技术含量高的包装设备进军。

7、发行人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①智能制造的部分技术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改革开放 40 年来，中国在智能制造方面取得较大技术进步，尤其是感知技术、控制技术、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工业通信网络技术、复杂制造系统、数控技术与数字化制造等，在新型传感器、智能控制系统、高端加工中心、智能制造管理系统、自动化成套生产线等方面的应用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能够不断满足下游企业的更高要求，甚至带动下游企业的技术提升。

②智能制造装备的持续升级换代

我国处于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转变时期，制造企业对产品品质的要求不断提高，对智能制造装备升级换代的需求将更加强劲。同时，随着精品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各种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涌现，促使智能制造装备不断进行升级换代。许多旧的生产设备由于功能性贬值，在未达到更新年限的情况下也会被淘汰，从而对智能制造装备的需求产生较大的推动作用。

③我国劳动力成本持续的替代效应

在我国人口结构的不断变化，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背景下，自动化设备能够提高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及节约劳动力成本的综合优势逐渐凸显。随着我国自动化设备的技术水平和设备质量不断提升，在可预见的未来，智能制造的集约化优势得以体现，越来越多的下游行业以自动化设备投入取代劳动力投入的趋

势将更加显著，自动化设备行业的发展前景日趋光明。

（2）面临的挑战

①智能制造的普及需要较长时间

智能制造的普及存在以下不利因素：首先，智能制造装备的初始资本投入较高，对于大部分中小企业的市场吸引力不足。其次，智能装备需要人机交互，配套配置人才要求较高，为使机器人良好运作需要的前期培训时间较长。最后，智能制造装备在精度、功能等方面已经达到了比较成熟的水平，但在性能稳定性、柔性方面仍然相对落后，一定程度影响了其普及速度。

未来，随着原材料供应商竞争加剧，智能制造操作程序简化，中小企业能够在不牺牲短期生产灵活性的基础上实现产能和效率提升，智能制造普及程度将上升。

②人才吸引力不足

目前大型智能制造装备企业多由欧美日资公司主导，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企业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承受较大压力。由于行业起步较晚，技术水平落后等原因，国内厂商的规模、资金、技术和管理等方面与国际大型厂商相比存在一定差距，对高端管理人才及技术人才吸引力相对不足。

未来，随着国内教育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本土企业的快速发展，与国际大型厂商的待遇逐渐缩小，人才吸引力逐渐上升。

8、发行人竞争地位的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实施一系列优化生产经营的措施，公司市场竞争地位不断提升。一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开发，获得多项专利；二是优化生产流程，高效、保质满足客户的各类需求；三是加强生产管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加强售后服务，使公司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形成了良好的企业声誉。

（2）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未来，随着竞争优势的进一步凸显，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行业竞争地位将得到巩固和提高。

三、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一）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生产设备的产能并非制约公司生产能力的关键因素，制约公司生产能力的环节主要为装配调试环节，装配调试人员的数量和装配的熟练程度是决定公司产能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由于装配调试人员的数量发生变动，公司产能随之发生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定额工时	133,056	122,304	100,576
实际工时	141,543	138,471	122,638
产能利用率	106.38%	113.22%	121.94%

注：定额工时=∑当月安装调试人员数量*每月工作天数*8 小时。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单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智能包装设备	产量	套	229	216	169
	销量	台	210	201	165
	产销率		91.70%	93.06%	97.63%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产量	台	892	812	702
	销量	台	939	886	845
	产销率		105.27%	109.11%	120.37%

（二）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按照产品类别划分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19,164.27	71.80%	16,716.00	77.24%	13,755.75	78.08%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6,648.18	24.91%	4,383.54	20.26%	3,304.64	18.76%
零配件及其他	879.93	3.30%	541.92	2.50%	556.90	3.16%
合计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2、按照不同销售模式划分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不同销售模式的销售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4,469.75	91.67%	19,594.17	90.54%	16,638.57	94.44%
经销	2,222.62	8.33%	2,047.29	9.46%	978.72	5.56%
合计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平均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台、套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涨幅	单价	涨幅	单价
智能包装设备	91.26	9.73%	83.16	-0.24%	83.37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7.08	43.10%	4.95	26.51%	3.91

（四）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019 年度	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305.63	8.64%
	2	中山市为创包装有限公司	1,404.03	5.26%
	3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15.28	4.93%
	4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17.91	3.81%
	5	Percetakan Tengag Sdn Bha	677.94	2.54%
	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6,720.79
2018 年度	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40.78	11.74%
	2	重庆海派环保包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8.63	4.43%
	3	东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940.97	4.35%
	4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81.78	4.07%
	5	金箭印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858.85	3.97%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6,181.01	28.56%
2017 年度	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817.24	15.99%
	2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96.14	8.49%
	3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13.77	8.02%
	4	PT.SatyamitraKemas Lestari	541.81	3.08%
	5	Pragati Offset（印度）	540.81	3.07%
	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6,809.77	38.65%

注：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Vietnam Yuzhan Packag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九江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泸州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Vietnam Yuto Printing Packing Co.,Ltd.、三河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苏州裕同印刷有限公司、武汉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烟台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重庆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珠海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东莞市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印想科技有限公司、陕西裕凤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合并计算。

东莞市凯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贵阳凯晟成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Paishing Viet Nam Joint Stock Company、苏州凯晟成包装有限公司、宜宾凯晟成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合并计算。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合并计算。

重庆海派环保包装有限公司、立华彩印（昆山）有限公司、昆山市海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合并计算。

（五）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所占权益的说明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50%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其他股东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在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一）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标准件、非标准件、电气元器件、钢材及其他；公司能源供应主要为生产用电和水。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制度，拥有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渠道。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质量稳定，能够满足生产所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气元器件	5,146.55	38.01%	4,563.11	34.33%	3,950.88	39.32%
非标准件	2,870.82	21.20%	3,317.65	24.96%	2,456.58	24.45%
标准件	2,751.31	20.32%	2,745.79	20.66%	1,287.18	12.81%
钢材及其他	2,770.49	20.46%	2,664.17	20.05%	2,352.71	23.42%
合计	13,539.16	100.00%	13,290.71	100.00%	10,047.35	100.00%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如下表：

单位：元/件、千克

原材料类型	单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电气元器件	套	15.76	0.44%	15.69	6.31%	14.76
非标准件	件	36.10	4.69%	34.48	6.83%	32.28
标准件	件	4.75	6.24%	4.47	60.18%	2.79
钢材	KG	4.68	-9.69%	5.18	13.89%	4.55

发行人的各类主要原材料中，物料品种繁多，一般可达几十种上百种，且大多数物料有其各自的规格型号，相互之间不具有价格可比性，且单个物料的成本占比普遍不高。

发行人设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在有采购某原材料需求时，发行人会向可提供该原材料的合格供应商提出报价邀请，并将合格供应商的报价记录在 ERP 系统中，经对比报价、交货期等因素后选取该次采购最合适的供应商。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和水，主要是生产用电和水。报告期内，公司耗用能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总耗用	单价	总耗用	单价	总耗用	单价
电力	179.65 万度	0.95 元/度	159.36 万度	0.92 元/度	111.65 万度	0.84 元/度
水	3.19 万吨	4.16 元/吨	3.04 万吨	3.98 元/吨	2.58 万吨	4.02 元/吨

（二）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主要内容	金额	占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9年度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1,717.58	12.69%
	2	深圳市普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标准件	1,222.21	9.03%
	3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531.07	3.92%
	4	东莞市富隆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及其他	442.93	3.27%
	5	东莞市千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标准件	363.58	2.69%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4,277.37	31.59%
2018年度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1,458.87	10.98%
	2	深圳市普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标准件	1,248.79	9.40%
	3	东莞市湘杰钢材有限公司	钢材及其他	435.81	3.28%
	4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标准件及其他	424.68	3.20%
	5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392.21	2.95%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3,960.36	29.80%
2017年度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953.90	9.49%
	2	东莞市千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标准件	394.92	3.93%
	3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325.84	3.24%
	4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标准件及其他	323.40	3.22%
	5	东莞市新友源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标准件	316.22	3.15%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2,314.29	23.03%

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三）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所占权益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在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98.02	33.20	1,364.82	97.63%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2,967.85	846.90	2,120.95	71.46%
运输设备	67.42	56.44	10.98	16.2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3.24	129.89	43.35	25.02%
合计	4,606.53	1,066.44	3,540.10	76.85%

1、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加工中心	台	61	1,812.49	1,464.16	80.78%
2	车床	台	7	61.77	54.55	88.30%
3	电动单梁起重机	台	5	43.90	41.16	93.76%
4	数控液压折弯机	台	2	42.12	42.12	100.00%
合计				1,960.28	1,601.99	81.72%

2、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屋产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证号	权利人	面积	用途	权利类型	使用期限
1	苏（2020）东台市不动产权第 0700499 号	鸿禧科技	宗地面积 33,334.00 m ² ，房屋 建筑面积 14,102.52 m ²	工业用 地/工业	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 房屋所有权	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 2068.06.18 止

3、租赁厂房、房屋情况

(1) 厂房租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厂房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场所地址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月租金	租赁备案
1	鸿铭股份	东莞市汇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鳌头新兴工业区	15,975.00	2011.08.11-2020.08.11	2011 年 8 月-2014 年 8 月租金为 135,000 元/月，2014 年 8 月-2017 年 8 月租金为 148,500 元/月，2017 年 8 月-2020 年 8 月租金为 163,350 元/月	东房租登（0200002673）号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场所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月租金	租赁备案
2	鸿铭股份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牛山工业区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院内 D6 栋厂房	2,587.00	2017.11.01-2020.07.16	45,785.00 元/月	东房租登（0200002722）号
3	鸿博科技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牛山工业区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院内 D5 栋厂房	2,087.00	2017.07.17-2020.07.16	32,880.00 元/月	东房租登（0200002723）号
4	鸿铭股份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 04 栋厂房	2,315.30	2018.01.22-2020.07.16	48,621.00 元/月	-
5	鸿博科技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 03 栋厂房	1,177.00	2019.11.01-2020.07.16	24,717.00 元/月	-

公司租赁东莞市汇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厂房所占用的土地为国有土地、工业用途，土地使用权人为东莞市汇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东府国用（1993）第特 305 号），公司租赁的上述厂房、宿舍至今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等证书，上述租赁房屋的建设手续存在法律瑕疵。

公司及鸿博科技租赁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的厂房所占用的土地所有权归牛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积善里分社所有，该土地为集体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系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向牛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积善里分社租赁。公司及鸿博科技承租的厂房系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上的自建厂房，至今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等证书，上述租赁房屋的建设手续存在法律瑕疵。

公司租赁的上述厂房产权存在因产权瑕疵影响而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从而导致搬迁或另行租赁其他房产替代现有厂房，最终会给公司带来经营和搬迁损失的风险。

2017 年 11 月 3 日，东莞市东城街道城市更新委员会办公室出具证明，公司租用的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社区鳌头新兴工业区内的厂房、宿舍等物业建筑物未被纳入“三旧”改造标图建库范围，且未来五年内无计划对其实施改造，公司租用的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社区鳌头新兴工业区的厂房、宿舍等物业建筑物 2022 年 11 月 2 日前不会被拆迁。

2018 年 1 月 25 日，东莞市东城街道城市更新委员会办公室出具证明，公司及鸿博科技租用的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社区外经工业园内东莞坤庆海绵制品有限公司的厂房、宿舍等物业建筑物未被纳入“三旧”改造标图建库范围，且未来五年内无计划对其实施改造，公司租用的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社区外经工业园内东莞坤庆海绵制品有限公司的厂房、宿舍等物业建筑物 2023 年 01 月 24 日前不会被拆迁。

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承诺：“（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租赁的全部厂房均在租赁合同有效期内，未因厂房租赁出现任何纠纷、诉讼、行政处罚或其他妨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续正常使用相关厂房的事项；（2）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出现因其租赁的厂房存在权属争议，或因租赁合同产生任何纠纷，或相关厂房被政府主管部门征收或要求拆迁，或出现其他任何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法依照租赁合同持续正常使用相关厂房，而需要另行租赁其他厂房进行搬迁的，本人将在相关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额补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相关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费用、可能受到的行政处罚；（3）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厂房未办理租赁备案，且在被主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后逾期未改正，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处罚的，本人承诺承担因此造成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所有损失；（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在相应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赔偿相应损失。”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2 月取得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科技园东科路与同欢路交汇处西北侧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041083 号），该处土地面积为 16,707.81 平方米，将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发行人子公司鸿禧科技已在江苏省东台市新建厂房用于生产。

此外，东莞周边符合生产条件同类型的厂房较多，且公司搬迁容易，因此对

公司持续经营不会构成较大影响。

（2）房屋租赁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存在租赁房屋用于公司外派员工住宿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m ² ）	租金	租赁期限
1	黄金金	鸿铭股份	昆山市玉山镇天成佳园6号楼1204室	141.52	4,599.00 元/月	2018.9.18-2020.12.31
2	陈芷莹	鸿铭股份	义乌市佛堂蟠龙花园13幢1单元1404室	140.00	3,000.00 元/月	2019.5.8-2020.5.7
3	朴明花	鸿铭股份	上海市闵行区宝城路500弄38号702室	124.00	8,500.00 元/月	2019.7.1-2021.6.30
4	黄金快	鸿铭股份	温州市龙港市银苑大厦14楼F室	170.61	3,6000.00 元/年	2019.10.23-2020.10.22
5	李平	鸿铭股份	重庆市沙坪坝区曾家镇美丽新城11栋14-3	89.15	3,000.00 元/月	2020.1.01-2020.12.31

（二）主要无形资产和重要资质证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393.73	66.77	2,326.96
软件	购买	48.70	15.81	32.89
合计		2,442.43	82.58	2,359.85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2宗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权利人	面积（平方米）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权利终止日
1	苏（2020）东台市不动产权第0700499号	鸿禧科技	33,334.00	工业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8.06.18
2	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041083号	鸿铭股份	16,707.81	工业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8.10.11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图形）	注册号	权利期限	权利人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1	鸿铭	4772201	2008.06.07-2028.06.06	鸿铭股份	第7类	继受取得
2		5687586	2009.12.21-2029.12.20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3		9918032	2012.11.07-2022.11.06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4		11936611	2014.06.28-2024.06.27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5	鸿铭	24456541	2018.05.28-2028.05.27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6		22292507	2018.07.21-2028.07.20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7		36559700	2019.11.21-2029.11.20	鸿铭股份	第7类	原始取得
8	HBO	17785883	2016.12.07-2026.12.06	鸿博科技	第7类	原始取得

注：公司已取得“鸿铭”《商标续展注册证明》，续展注册有效期至2028年06月06日。

“鸿铭”的原注册人为金健，2012年3月27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受让人为东莞市鸿铭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已取得“”《商标续展注册证明》，续展注册有效期至2029年12月20日。

3、专利技术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研发投入，不断加强技术创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专利259项，其中发明专利44项、实用新型专利213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全部为原始取得。公司已取得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2009101599936	纸盒自动定位加工方法及实施该方法的装置	发明	2009-8-3	2029-8-2	原始取得	无
2	2009101599940	一种纸盒成型定位加工的控制方法及定位控制系统	发明	2009-8-3	2029-8-2	原始取得	无
3	2013100189822	压盒滑轨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4	2013100189856	压盒杆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5	201310018988X	抱盒臂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6	2013100189930	一种自动制盒机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7	2013100189945	一种用于自动制盒机的自动定位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8	201310018995X	一种凸轮箱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9	2013100189979	一种进封板机构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10	2013100190016	一种用于连体盒的折边器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11	2013100190020	一种生产多种颜色纸盒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13-1-19	2033-1-18	原始取得	无
12	2014105258397	酒盒自动成型设备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3	2014105258768	转轴传动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4	2014105259455	抓盒压模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5	2014105260452	纸板压入装置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6	2014105260787	具有折边驱动组件的折边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7	2014105261031	具有挡压板组件的吸纸压入模具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8	2014105261050	具有退盒机构的酒盒自动成型设备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19	2014105261347	具有夹持结构的围边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0	2014105263272	拉模装置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1	2014105265174	抓盒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2	2014105265206	旋转机架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3	2014105265259	退盒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4	2014105265511	贴底面纸装置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5	201410526555X	送纸装置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6	2014105265812	送纸机构	发明	2014-10-7	2034-10-6	原始取得	无
27	2014105530517	礼品盒自动成型加工工艺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28	2014105536335	可调拼灰板机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29	2014105536354	具有推纸导向机构的封板侧进装置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0	2014105536725	具有台板升降机构的推纸导向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1	2014105538006	过胶装置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2	201410553828X	挡纸定位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3	2014105540595	吸纸式三连片移动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4	2014105540896	送纸定位导向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5	2014105541085	上纸装置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6	2014105541102	拼灰板机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7	2014105541367	模框成型导出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8	2014105541386	具有接盒装置的拼灰板机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39	2014105541390	具有反向丝杆组件的三连片输送机构	发明	2014-10-19	2034-10-18	原始取得	无
40	2014105972298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压盒除泡系统	发明	2014-10-30	2034-10-29	原始取得	无
41	2014105972616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主传动机构	发明	2014-10-30	2034-10-29	原始取得	无
42	2014106069119	一种可旋转换向模具机构	发明	2014-10-30	2034-10-29	原始取得	无
43	2014106091019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可自动旋转换向系统	发明	2014-10-30	2034-10-29	原始取得	无
44	2018101346081	一种吸取丝印面纸的方法	发明	2018-2-9	2038-2-8	原始取得	无
45	2010206464632	制盒机箱体定位系统用抓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6	2020-12-5	原始取得	无
46	2010206464793	一种箱体包皮机折边推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6	2020-12-5	原始取得	无
47	2010206465156	一种箱体包皮机包边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6	2020-12-5	原始取得	无
48	2011200405118	纸盒成型机的皮带送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1-2-17	2021-2-16	原始取得	无
49	2011200464262	纸盒成型机的开槽角度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2011-2-24	2021-2-23	原始取得	无
50	2011200464277	纸盒成型机的深折边模具	实用新型	2011-2-24	2021-2-23	原始取得	无
51	2013200273531	礼品盒彩纸包装设备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2	2013200273546	压盒滑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3	2013200273599	吸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4	2013200273601	可拆卸压杆模具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5	2013200273616	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6	2013200273635	吸纸机构及具有该吸纸机构的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7	2013200273669	退盒滑块顶针组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8	2013200273688	拉模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59	2013200273705	具有夹持组件前后驱动装置的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0	201320027371X	具有防转组件的可拆卸压杆模具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1	2013200273739	退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2	2013200273777	上模组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3	2013200273781	抱盒宽度调整机架驱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4	2013200273796	抱盒臂前后驱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5	2013200273828	抱盒宽度调整机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6	201320027389X	压盒折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7	2013200274002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折边部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8	2013200274021	中心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69	201320027406X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折耳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0	2013200274074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1	2013200274089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压盒部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2	2013200274110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滑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3	2013200274125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台面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4	2013200274144	一种毛刷辊部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5	2013200274163	用于上胶设备的托板左右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6	2013200274178	凸轮箱支座部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7	2013200274229	用于折边压盒部件的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8	2013200274233	一种封板压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79	2013200274252	喷胶微调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0	2013200273620	退盒升降组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1	201320027364X	拉模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2	2013200273654	具有出盒抱盒板组件的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3	2013200273673	气动拉模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4	2013200273692	具有抱盒臂主体升降架的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5	2013200273724	夹持组件前后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6	2013200273743	抱盒臂主体升降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7	2013200273809	抱盒臂主体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8	2013200273813	出盒抱盒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89	2013200273832	具有抱盒臂主体的抱盒臂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0	2013200274017	中心轴支座结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1	2013200274055	一种宽度调节对中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2	2013200274159	用于中心轴部分的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3	2013200274182	一种连杆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4	2013200274197	一种摩擦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5	201320027420X	用于上胶机的连杆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6	2013200274214	一种连杆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9	2023-1-18	原始取得	无
97	2013200302750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摆动部件	实用新型	2013-1-21	2023-1-20	原始取得	无
98	201320030277X	一种用于中心轴的芯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13-1-21	2023-1-20	原始取得	无
99	2014205783075	具有分气块的挡压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0	2014205783094	具有偏心距调节组件的过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1	2014205787555	送纸驱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2	2014205787767	具有推纸板机构的送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3	2014205787911	具有挑纸机构的纸板压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4	2014205787930	偏心距调节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5	2014205788011	具有叶片马达外壳的叶片马达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6	201420578805X	送纸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7	2014205788488	具有纸板定位机构的送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8	201420578883X	绒布弹性连接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09	2014205789029	送纸推板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0	2014205789796	具有齿条压板的模具旋转动力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1	2014205789828	拨纸固定框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2	2014205789993	拨纸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3	2014205790026	包装盒吸附模具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4	2014205790242	挡压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5	2014205790825	过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6	201420579213X	具有退盒机构的酒盒自动成型设备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7	201420579245X	贴纸模具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8	2014205792676	贴纸移动支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19	2014205792695	贴纸压模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0	2014205792888	吸附转轴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1	2014205793202	推纸板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2	2014205793221	围边支座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3	2014205793255	退盒臂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4	2014205793429	吸纸压入模具移动支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5	2014205793452	叶片马达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6	2014205793611	组合分度盘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7	2014205793645	转动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28	2014205793700	吸纸压入模具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9	2014205793965	退盒支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0	2014205793999	组合机架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1	2014205794991	送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2	2014205795091	具有吸纸压入模具机构的纸板压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3	2014205795547	单向轴承齿轮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4	2014205795674	拉模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5	2014205795833	折边压入模具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7	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136	2014206022480	具有三连片输送装置的拼灰板机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37	2014206022654	具有驱动机构的上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38	2014206022989	具有接盒斗机构的接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39	2014206023483	具有可调三连片输送机构的拼灰板机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0	2014206023623	具有翻盒机构的接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1	2014206023727	具有导向座连接部的弹性导向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2	2014206023977	具有导向轮组件的弹性导向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3	2014206024005	接盒斗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4	2014206024081	胶水盒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5	201420602419X	后挡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6	2014206024518	过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7	2014206024541	刮胶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8	2014206024626	顶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49	2014206024842	礼品盒自动成型机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0	2014206024946	框条通槽式盒框通过区域接盒斗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1	201420602521X	框条式盒框翻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2	2014206025258	可调三连片输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3	2014206025281	具有轴承安装座的翻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4	2014206025436	具有纸板升降结构的输送带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5	2014206026138	具有吸纸式三连片移动机构的上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6	2014206026301	具有推盒机构的接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7	2014206026890	推纸导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8	2014206027041	推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59	2014206027056	三连片移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0	2014206027323	上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1	2014206027380	上纸台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2	2014206028627	上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3	2014206028792	三连片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4	201420602881X	具有过胶装置的拼灰板机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5	2014206028913	具有垫板的弹性导向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6	2014206029066	具有挡纸定位机构的上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7	2014206029297	具有挡板的接盒斗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8	201420602930X	具有吹纸块的推纸导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69	2014206029634	封板侧进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0	2014206029723	具有接盒装置的拼灰板机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1	2014206029827	封板侧进支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2	2014206030487	过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3	2014206030612	方盒自动成型机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4	2014206030646	翻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5	2014206030947	弹性导向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6	2014206031263	弹性导向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77	2014206031297	前挡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8	2014206031437	方盒自动成型加工机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79	2014206031920	礼品盒自动成型加工机架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0	201420603211X	具有轴承组件的上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1	2014206032213	具有支撑凸台的输送带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2	2014206032232	具有上纸台升降机构的上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3	2014206032247	台板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4	2014206032478	输送带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5	201420603275X	可调拼灰板机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6	2014206033112	具有台板升降机构的推纸导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无
187	2014206332218	一种退盒单元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88	2014206332275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退盒出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89	2014206378442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底面除泡部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0	2014206379055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导向部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1	2014206379267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侧面及边缘除泡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2	2014206379290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进盒部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3	2014206381394	一种边缘除泡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4	2014206381549	一种底面除泡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5	2014206382950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侧面及底面除泡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6	2014206383351	一种侧面除泡滚筒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7	2014206383421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传动单元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8	201420638353X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侧面除泡部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199	2014206383652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侧面除泡模块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0	2014206383845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进盒导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1	2014206384068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压盒除泡单元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2	2014206387507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压盒除泡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3	2014206400785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边缘除泡部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4	2014206400802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机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5	2014206402263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底面及边缘除泡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6	2014206466212	一种解锁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7	2014206467751	一种锁扣模块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8	2014206467925	一种除泡机的旋转组件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09	2014206468171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10	2014206468364	一种自动旋转换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30	2024-10-29	原始取得	无
211	2017209911786	一种双工位抱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12	2017209917354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用滚珠花键式中心轴	实用新型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13	201720991741X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14	2017209917602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	实用新型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15	2017209917617	一种齿轮齿条式升纸台	实用新型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16	2018202341856	一种凸轮箱调节导向锁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17	201820234188X	一种线性导向主滑块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18	2018202341907	一种光源位置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19	2018202341983	一种自动丝印涂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0	2018202342100	一种平板式送面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1	2018202342134	一种吸盘式送面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2	2018202342149	一种双工位台板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3	2018202342168	一种拉取面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4	2018202342172	一种爬坡式皮带输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25	2018202342191	一种气动连杆提升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6	2018202342204	一种气动式面纸校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7	2018202342327	一种背包式面纸上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8	2018202353800	一种输送带驱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29	2018202363022	一种定位机架位置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30	2018202363075	一种相机图像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31	2018202363130	一种顶面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32	2018202562492	一种相机位置双向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233	2019200447526	一种皮壳在输送带上的校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4	2019200447530	一种底板的吸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5	201920044755X	一种抱盒旋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6	2019200447776	一种刷底面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7	2019200447780	一种底板的推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8	2019200447795	一种包装盒的围边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39	2019200447969	一种压板翻边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0	2019200447973	一种酒盒的制造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1	2019200447992	一种面纸的靠边上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2	2019200448001	一种灰板送料及面纸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3	2019200448266	一种对角压泡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4	2019200448285	一种底面折边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5	2019200448302	一种全自动酒盒机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6	2019200525120	一种吸纸及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0	2029-1-9	原始取得	无
247	2019200539551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自动送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48	2019200539975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吸纸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49	2019200539994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可调式丝印平台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0	2019200540116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卡纸矫正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1	2019200540154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气动抱盒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2	2019200540525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卡纸搬运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3	201920054053X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铰链式升降丝印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4	2019200540563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盒子搬运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5	2019200540582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大转盘旋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6	2019200540811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	实用新型	2019-1-11	2029-1-10	原始取得	无
257	201920418318X	一种吸风开关控制机构	实用新型	2019-3-29	2029-3-28	原始取得	无
258	2017303623028	制盒机（全自动智能制盒机）	外观设计	2017-8-9	2027-8-8	原始取得	无
259	2018300641283	制盒机（全自动智能制盒机）	外观设计	2018-2-9	2028-2-8	原始取得	无

专利名称为“一种吸风开关控制机构”（专利号：201920418318X）的实用新型专利为公司与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共同所有。除此之外，其他专利均为公司单独所有。

4、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45 项，全部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所有权人
1	自动化设备制造生产管理软件[简称:HMERP]V1.0	2011SR054330	未发表	鸿铭股份
2	ZD240 纸张定位软件[简称:ZD240]V1.0	2011SR055092	未发表	鸿铭股份
3	HM-DA660 全自动制书壳机软件[简称:HM-DA660]V1.0	2011SR101184	未发表	鸿铭股份
4	HM-ZD600 全自动制盒机软件[简称:HM-ZD600]V1.0	2011SR101196	未发表	鸿铭股份
5	鸿铭全自动智能制盒机控制软件 V1.0	2014SR178339	2014.09.19	鸿铭股份
6	鸿铭自动拼灰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14SR178302	2014.09.19	鸿铭股份
7	鸿铭全自动制盒机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6344	2019.01.01	鸿铭股份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所有权人
8	鸿铭全自动智能制盒机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5781	2019.01.01	鸿铭股份
9	鸿铭纸张定位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6399	2019.01.01	鸿铭股份
10	鸿铭自动拼灰板机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93658	2019.01.01	鸿铭股份
11	鸿铭成型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211	2019.05.01	鸿铭股份
12	鸿铭上糊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317	2019.05.01	鸿铭股份
13	鸿铭盖盒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9972	2019.01.01	鸿铭股份
14	鸿铭贴卡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9855	2019.01.01	鸿铭股份
15	鸿铭压泡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9864	2019.01.01	鸿铭股份
16	鸿铭机器视觉十字标识定位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249	2019.01.01	鸿铭股份
17	鸿铭开槽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227	2019.01.01	鸿铭股份
18	鸿铭机器视觉复杂平面边缘角点定位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6258	2019.01.01	鸿铭股份
19	鸿铭围条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5995	2019.01.01	鸿铭股份
20	鸿铭机器多语种选择适配软件 V1.0	2019SR0930057	2019.01.01	鸿铭股份
21	鸿铭机器生产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9SR0930076	2019.01.01	鸿铭股份
22	鸿铭机器故障报警软件 V1.0	2019SR0936855	2019.01.01	鸿铭股份
23	鸿铭制盒机配方生产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77021	2019.01.01	鸿铭股份
24	鸿铭机器涂胶模式运转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7832	2019.01.01	鸿铭股份
25	鸿铭机器贴角自动换模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7835	2019.01.01	鸿铭股份
26	鸿铭机器喷胶模式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8666	2019.01.01	鸿铭股份
27	鸿铭机器运动轨迹运行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8818	2019.01.01	鸿铭股份
28	鸿铭机器成型自动换模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22408	2019.01.01	鸿铭股份
29	鸿铭机器六路温度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22410	2019.01.01	鸿铭股份
30	鸿铭机器远程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22800	2019.01.01	鸿铭股份
31	鸿铭机器斜边盒贴角控制软件 V1.0	2019SR1452712	2019.01.01	鸿铭股份
32	鸿铭机器过胶堵塞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0618	2019.01.01	鸿铭股份
33	鸿铭机器温湿度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489	2019.01.01	鸿铭股份
34	鸿铭机器压盒除泡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559	2019.01.01	鸿铭股份
35	鸿铭机器胶水粘度计算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566	2019.01.01	鸿铭股份
36	鸿铭机器胶带长度设定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572	2019.01.01	鸿铭股份
37	鸿铭机器送纸间隔设定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867	2019.01.01	鸿铭股份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所有权人
38	鸿铭机器数据输出监控软件 V1.0	2019SR0930309	2019.07.01	鸿铭股份
39	鸿铭机器生产工序选择软件 V1.0	2019SR0937778	2019.07.01	鸿铭股份
40	鸿博五轴六轴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4416	2017.03.02	鸿博科技
41	鸿博珩架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4648	2017.03.21	鸿博科技
42	鸿博单臂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4769	2017.03.15	鸿博科技
43	鸿博双臂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4777	2017.03.28	鸿博科技
44	鸿博三轴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5296	2017.03.31	鸿博科技
45	鸿博水平多关节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62305	2017.03.08	鸿博科技

5、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序号	名称	出具部门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主体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GR201844006363	2018.11.28	三年	鸿铭股份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GR201844005912	2018.11.28	三年	鸿博科技

6、其他资质、认证或证书

（1）相关资质、认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所拥有的业务资质、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出具部门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主体
1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4419607368	2017.01.23	长期	鸿铭股份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东莞市商务局	02483341	2017.01.20	长期	鸿铭股份
3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莞海关	4419962492	2017.01.13	长期	鸿铭股份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2418Q310 11533R0M	2018.06.05	2021.06.04	鸿铭股份
5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	CSAIII-005 18IIIMS002 5401	2018.12.28	2021.12.28	鸿铭股份
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064-20-E-0 462-R0-M	2020.03.16	2023.03.15	鸿铭股份
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064-20-S-0 463-R0-M	2020.03.16	2023.03.15	鸿铭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业务资质的认证标准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2）境外注册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所拥有的境外注册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出具部门	CE 认证产品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主体
1	CERTIFICATION OF COMPLIANCE	APRAGAZ	HM-ZD600、 HM-ZD450、 HM-ZD240、 HM-ZDS240、 HM-BD600、 HM-BD450、 HM-BD240	10/CN/2045-0-RE V 1	2010.3.01	长期	鸿铭股份
2	CERTIFICATION OF COMPLIANCE	APRAGAZ	HM-DA660	10/CN-2133-0-RE V 0	2010.5.25	长期	鸿铭股份
3	CERTIFICATION OF COMPLIANCE	SZUTEST	HM-ZD6418E、 HM-ZD6418C、 HM-ZD350A、 HM-ZD350B、 HM-ZD2418、 HM-ZD600、 HM-ZD240、 HM-BD240、 HM-BD600、 HM-BD6418E、 HM-BD6418C、 HM-BD350A、 HM-BD350B、 HM-BD2418	OSE-15-1129/01	2015.11.26	长期	鸿铭股份
4	CERTIFICATION	ISSET S.R.L.	HM-ZD350E、 HM-ZD350FT、 HM-600E、 HM-ZD350FX、 HM-ZD430、 HM-ZD6040、 HM-500A、HM-500Z、 HM-320；HM-1200D、 HM-1200E、HM-1200B、 HM-PX1000、 HM-ZDPX1000、 HM-S400；HM-YP600、 HM-YP6019、 HM-YP400；HM-650A、 HM-850A；HM-PK850	I/SETC.000620190718	2019.7.18	2024.7.17	鸿铭股份

序号	名称	出具部门	CE 认证产品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主体
5	CERTIFICATE	UDEM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Auditing Training Centre Industry and Trade Inc. Co.	HM-ZD175	M.2020.206.C5509	2020.4.10	2025.4.9	鸿铭股份
6	CERTIFICATE	UDEM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Auditing Training Centre Industry and Trade Inc. Co.	HM-ZD100	M.2020.206.C5640	2020.4.16	2025.4.15	鸿铭股份

（3）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多项产品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型号	批准文号	颁发时间	获得主体	有效期
1	全自动智能制盒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2	全自动制盒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3	上糊定位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4	全自动塑胶盒制盒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5	全自动拼灰板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6	全自动整形贴卡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7	礼盒自动成型机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8	单轴机械手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博科技	3年
9	水平多关节机械手	粤高企协[2017]29号	2017年12月	鸿博科技	3年
10	自动压泡机	粤高企协[2019]11号	2019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11	自动天地盒成型机	粤高企协[2019]11号	2019年12月	鸿铭股份	3年

（4）相关荣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所获得相关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全国印刷行业百佳科技创新成果奖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	2011.09
2	东莞市专利奖（优秀奖）	东莞市人民政府	2013.04
3	东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东莞市人民政府	2013.11
4	东莞市专利奖（优秀奖）	东莞市人民政府	2014.08
5	广东省著名商标	广东省著名商标评审委员会	2015.01
6	2016年度民营企业制造业纳税前10名	中国共产党东城街道委员会、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	2017.01
7	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	2017.06
8	2017年度民营企业制造业税收突出贡献奖	中国共产党东城街道委员会、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	2018.01
9	2017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6
10	2018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8.12
11	2018年度民营企业制造业纳税突出贡献奖	中国共产党东城街道委员会、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	2019.02
12	2018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
13	2019年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	2019.08
14	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11
15	2019年度民营企业制造业突出贡献奖	中国共产党东城街道委员会、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	2020.01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

（一）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核心技术均源于自主研发，主要包括：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产品	技术来源
1	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	HM-ZD2418/HM-ZD2418PLUS/HM-ZD350A/HM-ZD350K/HM-ZD350J/HM-ZD350D/HM-ZD6418E/HM-ZD6418C/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2	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	HM-ZD6418D、HM-ZD350D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3	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	HM-ZD350K及HM-ZD6418K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产品	技术来源
4	丝印局部涂胶技术	HM-ZD6435A 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5	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	HM-ZD350A/HM-ZD350D/HM-ZD350K/HM-ZD350J/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HM-ZD6435B/HM-ZD6435A 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6	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	HM-ZD2418/HM-ZD2418PLUS/HM-ZD350A/HM-ZD350K/HM-ZD350J/HM-ZD350D/HM-ZD6418E/HM-ZD6418C/HM-ZD6418G/HM-ZD6418C-G/HM-ZD6418K/HM-ZD6418D 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7	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	HM-ZD350K/HM-ZD350D/HM-ZD6418K/HM-ZD6418D 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8	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	HM-ZD350K/HM-ZD350D/HM-ZD350A/HM-ZD6418K/HM-ZD6418D 等型号设备	自主研发

1、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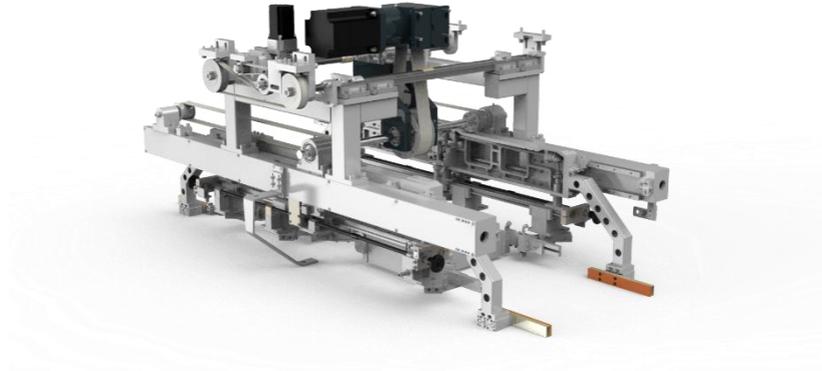
本技术采用 43 轴总线伺服马达和运动控制系统，通过电子凸轮和电子齿轮相结合的控制方法，结合 CCD 高速图像定位系统，可实现进纸、过胶、进灰板、贴四角、高精度定位、同步抱盒、同步包边、折耳和折入成型的自动完成。同时，该技术通过总线控制系统，将制盒工艺及动作进行合理的分解及优化，可进行多模式制盒，突破了传统制盒设备模式单一的问题。通过多模式的切换，可实现 15 款完全不同规格尺寸纸盒的生产，例如带底盒、三边盒、封闭盒、连体盒、书套盒、斜边盒等。



2、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

在天地盖盒生产过程中，当面纸与盒坯定位后，需经输送带转运至成型工位进行后道生产工序，转运过程对于转运速度与定位精度的控制要求较高。传统的

单面夹盒及四角拉盒工艺存在转运速度慢、定位精度低、出盒状态杂乱等问题。该技术采用双工位抱盒成型结构，通过传动模块及调节模块的高度融合，实现两组成型系统共用一套抱盒单元。采用多工位多工序协同控制技术，可同步实现抱盒及成型工序，提升了工序间的转运节拍，消除了成型等待时间，提高了制盒效率，制盒速度最快可达 48 个每分钟，而传统自动制盒机平均生产速度为 25 个每分钟。该技术的应用，引领天地盖包装市场进入高速时代。此外，抱盒采用四角夹持工艺，结合高精度线性运动控制，在纸盒转运过程中可具备校位功能，大幅提高转运精度，解决了上模易压坏纸盒的关键性问题，提升了产品的良品率。成型好的纸盒通过气动柔性夹持，出盒状态整齐有序，方便下道工序的进行，有利于连线生产，大幅提升了纸盒生产的自动化程度。



3、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

该技术在调节部位均采用伺服控制系统及各种高精度构件，结合多工位多工序协同控制，整机很好地实现了参数智能化调节。新产品只需在显示屏上输入产品尺寸和模式参数，历史产品调出即可完成各个机械部位均自动归位和模式切换。极大地减少了换模时间，从而实现 6 分钟转款转线的生产目标，提高生产效率。自动化程度高，整机连线生产，只需 1 人进行加料、监控。

配 方						
客 户 编 号	<input type="text" value="000"/>	产 品 名 称	<input type="text"/>			
长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宽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盒 子 高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折 入 深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面 纸 宽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推 耳 模 式	<input type="text" value="同时推耳"/>		
面 纸 长 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0"/>	mm	退 盒 模 式	<input type="text" value="退盒伺服"/>		
放 纸 张 数	<input type="text" value="0"/>		工 作 模 式 代 码	<input type="text" value="0"/>		
新建		程序列表		执行配方	保存	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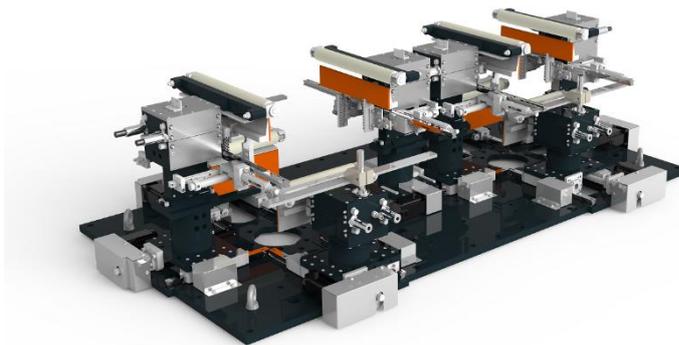
4、丝印局部涂胶技术

在天地盖盒生产过程中的过胶工序中，面纸在与盒坯进行精确定位前，需均匀涂抹一层胶水。该技术引进丝网印刷技术，利用丝网印版图文部分网孔透胶水，非图文部分网孔不透胶水的基本原理进行面纸局部涂胶，并实现自动化连线生产。在丝印涂胶之前，面纸通过真空吸附在吸纸平台，可保证面纸保持平整状态。随后，刮印刮板对在丝网印版上的胶水部位施加一定压力，同时朝丝网印版另一端移动，胶水在移动中被刮板从图文部分的网孔中挤压到面纸上。由于胶水的粘性作用而使印迹固着在一定范围之内，刮板始终与丝网印版和面纸呈线接触，接触线随刮板移动而移动，由于丝网印版与面纸之间保持一定的间隙，使得印刷时的丝网印版通过自身的张力而产生对刮板的反作用力，该反作用力称为回弹力。由于回弹力的作用，使丝网印版与面纸呈移动式线接触，而丝网印版其它部分与面纸为脱离状态。同时，回弹力使得胶水与丝网发生断裂运动，可保证涂胶尺寸精度和涂胶质量。



5、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

在天地盖盒生产过程中，过胶面纸与盒坯需进行定位粘合，该定位粘合工序对定位精度要求极高。该技术采用 CCD 视觉定位系统进行高像素图像采集处理，经中值滤波后，采用梯度算子进行特征边缘提取，接着使用霍夫变换检测出几何中心，经过手眼标定转换成运动定位坐标参数，再通过 TCP/IP 传送给机器人控制系统，水平多关节机器人可自动修正坐标，最后对盒坯与面纸进行精确位置匹配，实现高精度自动对位。



6、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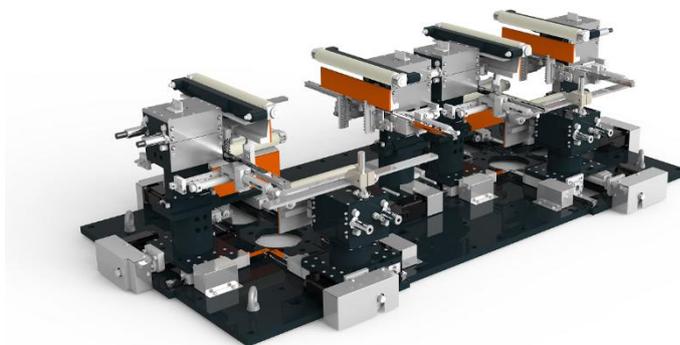
在面纸过胶之前，需将面纸码垛在纸台上，以保证飞达吸送面纸的正常工作，纸台需具备微位移升降功能。该技术将步进电机居中放置以驱动纸台升降，通过高精度齿轮齿条及线性导轨两侧大跨度分布的结构，可大幅提升纸台上下空间，实现了大行程的步进式微进给。同时，该技术利用大减速比蜗轮蜗杆减速机的自

锁性，结合具有误差补偿功能的智能检测系统，进一步提升纸台升降精度，解决了双张、卷纸等常见的吸纸问题。此外，为了提升整线生产的自动化水平，采用加料及工作的双模式控制，低速保证升降精度，高速提高加料效率。



7、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

在纸盒成型工序中，需将展开的面纸包覆在盒坯内外，成型为天地盖盒。该技术采用串联联动凸轮机构，通过将四组成型单元模块化，实现四边成型动作独立控制。三组联动凸轮按预定轨迹同步运动，通过关键参数的控制及管理，以及毛刷辊、折刀、压板协调配合运动，从而实现包边、折耳、折边、压边动作自动化完成。同时，通过对联动凸轮轨迹的控制，可将长边成型动作及短边成型动作进行分解，解决了设备运行过程中长边与短边的折刀、压板发生冲突的情形。



8、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

在纸盒成型工艺中，盒坯内部包覆面纸是至关重要的一道工序。传统的弹性

顶升结构存在分模位置固定、精度低的问题。本技术采用拉模压盒一体化结构，通过高精度滚珠丝杆结构灵活控制折边模具的分离与合并。压盒模具与主滑块连接，折边模具通过长导杆与滚珠螺母连接。主滑块带动压盒及折边模具下行到纸盒内，随后运行到长边及短边包边位置。由于采用了一体化机构，拉模模块跟随主滑块同步运动，分别在长边及短边包边位置进行拉模折边，完成成型面纸的包覆。为了配合多位置拉模折边的完成，底模运动采用了高精度齿轮齿条结构，通过力矩控制模式，其位置及时间参数可灵活控制。为提升合模精度，该技术针对性地做出了改进，第一，拉模折边模块使用小摆动偏心结构，可精密控制导向预应力大小；第二，用线性导轨取代了传统的镶条导向结构，可保证主滑块在整个成型周期始终保持着高精度。



（二）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智能装备是一种集机械系统、运动系统、电气控制系统、传感器系统、信息管理系统等多种技术于一体，能够减少生产过程对人力劳动的依赖，显著提高生产精度、生产质量和生产效率的设备，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制造、汽车制造、工程机械制造、医疗器械制造、仓储物流等多个领域。经过近二十年的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将智能装备的制造技术应用于包装领域，自主攻克了多项智能制造装备的共性技术，研发出多款智能包装设备，显著提高了行业内主要包装工序的智能化程度，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情况如下：

1、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行业内制盒设备的模式较为单一，制盒尺寸的范围较小。目前，国内最大成型尺寸的平均水平为 L600mm×W400mm×H120mm，国外最大成型尺寸的平均水平为 L600mm×W400mm×H150mm，国内最小成型尺寸的平均水平为 L90mm×W40mm×H15mm，国外最小成型尺寸的平均水平为 L83mm×W31mm×H12mm。目前，制盒生产企业主要通过对制盒生产设备进行后期改装的方式改变制盒尺寸，该种方式对制盒设备整体结构改动较大，制盒模式的切换较为复杂。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大幅提高了制盒尺寸的范围，最大成型尺寸可达 L660mm×W450mm×H190mm，最小成型尺寸可达 L80mm×W50mm×H15mm，可实现 15 款不同规格尺寸纸盒的生产。同时，针对异形盒的生产，该技术在无需调整制盒设备整体结构的情况下，通过采取更换生产单元模块的方式，实现了异形盒生产模式的切换，改变了行业内异形盒主要依靠手工制作的生产方式，实现了异形盒生产的自动化，大幅提高了异形盒生产的速度及质量，该技术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 HM-ZD6418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该系列的智能包装设备已入选《2019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纸盒成型机的深折边模具	2011200464277
2	一种自动制盒机	2013100189930
3	一种用于连体盒的折边器	2013100190016
4	模框成型导出机构	2014105541367
5	可调拼灰板机	2014105536335
6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压盒除泡系统	2014105972298
7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主传动机构	2014105972616
8	一种可旋转换向模具机构	2014106069119
9	一种全自动除泡机的可自动旋转换向系统	2014106091019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0	拼灰板机	2014105541102
11	具有接盒装置的拼灰板机	2014105541386
12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	2017209917602
13	鸿铭全自动智能制盒机控制软件 V1.0	2014SR178339
14	鸿铭全自动制盒机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6344
15	鸿铭全自动智能制盒机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5781
16	鸿铭成型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211
17	鸿铭机器斜边盒贴角控制软件 V1.0	2019SR1452712
18	鸿铭机器胶带长度设定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572
19	鸿铭机器生产工序选择软件 V1.0	2019SR0937778

2、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目前，我国精品包装盒生产的智能化程度不高，所生产的包装制品的质量较差，生产效率较低，已无法满足新型包装市场的需求，大幅提高制盒设备的智能化程度和生产速度是大势所趋。行业内主要通过引进伺服控制系统来提升机械运转速度和定位精度，进而提升纸盒生产速度质量，但该种做法对于提升纸盒生产效率的效果并不明显。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将帮助企业大幅提高了制盒生产效率，该技术的应用，使得制盒速度最快可达 48 个/分钟，而传统制盒机平均速度为 25 个/分钟，引领制盒智能设备进入高速时代。

2019 年 12 月 3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具针对公司 HM-6418 智能制盒机出具《科技查新报告》（报告编号：201912955），该所建于 1958 年，是隶属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的全省科技信息服务机构，是广东省科技服务业研究院（广东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下属机构，是科技部认定的广东省内唯一国家一级科技查新单位。查新点在于：（1）采用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将成型及抱盒动作交叉同步进行；（2）采用自主研发的快速换模结构及系统，使得折刀、压板不用更换，且模具更换各位置均自动归位；（3）采用封闭式钣金护罩结构，

每个门均配有安全开关。查新结论为，国内未发现有与公司 HM-6418 智能制盒机的技术创新内容相同的研究报道。由此说明公司相关技术目前在国内具有新颖性和先进性。

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的生产，该系列的智能包装设备已入选《广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 年版）》。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抱盒臂机构	201310018988X
2	一种生产多种颜色纸盒的检测方法	2013100190020
3	抱盒臂前后驱动机构	2013200273796
4	具有抱盒臂主体的抱盒臂机构	2013200273832
5	抱盒宽度调整机架驱动机构	2013200273781
6	抱盒宽度调整机架	2013200273828
7	具有出盒抱盒板组件的抱盒臂机构	2013200273654
8	抱盒臂机构	2013200273616
9	具有抱盒臂主体升降架的抱盒臂机构	2013200273692
10	抱盒臂主体升降架	2013200273743
11	出盒抱盒板组件	2013200273813
12	吸纸机构及具有该吸纸机构的抱盒臂机构	2013200273635
13	用于中心轴部分的支架结构	2013200274159
14	旋转机架	2014105265206
15	抓盒压模机构	2014105259455
16	抓盒机构	2014105265174
17	礼品盒自动成型加工工艺	2014105530517
18	一种双工位抱盒机构	2017209911786
19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气动抱盒机构	2019200540154

3、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包装行业的信息化仍处于以局部应用为主的初级阶段，且不同地区、不同规模企业间信息化水平尚存在明显差距。很多包装盒生产企业正面临着网络协

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等新型生产模式的变革。现阶段，包装盒生产企业在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生产过程中，主要通过模具的更换、位置的调节、参数的修改等方式实现转款换模。转款换模时间较长、生产效率不高。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通过信息化的应用实现了纸盒设备的参数化智能调节，运动控制器通过工业网络与触摸屏上位机进行数据交换，在生产过程中，只需在触摸屏上位机输入产品尺寸和模式参数，即可实现各个机械部位自动归位和模式切换。该技术大幅减少了换模时间，可将转款换模时间缩短至 6 分钟以内。同时，该技术大幅提升了包装设备的控制技术，使得包装设备的自我诊断功能得以实现，大幅提升了制盒设备的智能化水平。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具有推纸导向机构的封板侧进装置	2014105536354
2	具有反向丝杆组件的三连片输送机构	2014105541390
3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调节装置	201720991741X
4	一种凸轮箱调节导向锁紧机构	2018202341856
5	自动化设备制造生产管理软件[简称:HMERP]V1.0	2011SR054330
6	HM-ZD600 全自动制盒机软件[简称:HM-ZD600]V1.0	2011SR101196
7	鸿铭机器生产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9SR0930076
8	鸿铭机器故障报警软件 V1.0	2019SR0936855
9	鸿铭制盒机配方生产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77021
10	鸿铭机器涂胶模式运转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7832
11	鸿铭机器贴角自动换模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7835
12	鸿铭机器成型自动换模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22408
13	鸿铭机器远程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22800
14	鸿铭机器数据输出监控软件 V1.0	2019SR0930309

4、丝印局部涂胶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目前行业内面纸过胶均为滚筒过胶，由于滚筒过胶自身的局限性，无法解决面纸局部过胶的难题，且无法将面纸涂抹均匀，易产生溢胶的情形，进而造成胶

水的浪费，影响产品的质量。针对该种情况，行业内主要通过对过胶滚筒加工工艺进行改进，或对回胶管与滚筒锥面配合精度进行提升等方式进行改进，并没有创新性的发展。

（2）技术先进性

公司将丝印涂胶模式引入制盒生产过程中，通过不同领域的技术融合，大幅提升了纸盒生产过程中面纸过胶的质量，改变了行业内面纸局部无法过胶的难题；同时，该技术大幅提高了面纸过胶的定位精度，改善了纸盒的外观质量；此外，该技术改变了行业内带贴卡凹凸面纸过胶纯手工生产的局面，实现了带贴卡凹凸面纸过胶的自动化生产，该技术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贴底面纸装置	2014105265511
2	过胶装置	2014105538006
3	吸纸式三连片移动机构	2014105540595
4	一种吸取丝印面纸的方法	2018101346081
5	一种自动丝印涂胶机构	2018202341983
6	一种双工位台板机构	2018202342149
7	一种拉取面纸机构	2018202342168
8	一种全自动整形贴卡机的可调式丝印平台机构	2019200539994

5、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在天地盖盒生产过程中，盒坯与面纸的定位精度直接决定了纸盒的质量及美观度，随着包装市场的发展，天地盖盒生产企业对定位精度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传统的光电检测纠偏存在精度差，效率低等问题。目前，国际、国内天地盖盒设备厂商所生产的制盒设备的定位精度的平均水平为 $\pm 0.2\text{mm}$ ，目前国内也仅有个别厂商的定位精度能够达到 $\pm 0.1\text{mm}$ 。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采用 CCD 视觉定位系统，实现对图像的快速识别处理和准确定位，大幅改善了相机镜头畸变对定位精度的影响，提高了视觉定位精度，使得定位精

度可达±0.02mm。同时，该技术针对不同形状、轮廓的面纸，配置 7 种定位模式，在满足客户多规格尺寸纸盒生产的同时，大幅改善了的纸盒的质量。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纸盒自动定位加工方法及实施该方法的装置	2009101599936
2	一种纸盒成型定位加工的控制方法及定位控制系统	2009101599940
3	一种用于自动制盒机的自动定位机构	2013100189945
4	送纸定位导向机构	2014105540896
5	挡纸定位机构	201410553828X
6	一种光源位置调节机构	2018202341907
7	一种平板式送面纸机构	2018202342100
8	一种相机位置双向调节机构	2018202562492
9	ZD240 纸张定位软件[简称:ZD240]V1.0	2011SR055092
10	鸿铭纸张定位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86399
11	鸿铭机器视觉十字标识定位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249
12	鸿铭机器视觉复杂平面边缘角点定位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6258
13	鸿博五轴六轴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54416
14	鸿博水平多关节机械手控制软件 V1.0	2017SR262305

6、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在纸盒生产过程中，为保证飞达吸送面纸的正常工作，纸台需具备微位移升降功能。传统面纸及灰板升降机构大部分采用梯形丝杆及链轮结构，因该结构自身的局限性，上、下行程较短，导致加料周期短，加料模式与吸送面纸模式的切换频率较高，影响整线生产的自动化程度，纸盒生产的效率较低。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将面纸及灰板的码垛高度提升为传统制盒机的 2 倍，最高码垛高度可达 750mm，大幅地增加了加料的数量，减少了加料的频率，延长了加料周期，减少了人工干预时间，使得连线生产更加流畅；同时，该技术可根据生产需要灵活控制纸台升降的速度，在保证及时送料的同时，大幅提高了行业主要制盒生产工序自动化程度和制盒生产线的制造水平。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一种进封板机构	2013100189979
2	送纸装置	201410526555X
3	送纸机构	2014105265812
4	纸板压入装置	2014105260452
5	具有台板升降机构的推纸导向机构	2014105536725
6	上纸装置	2014105541085
7	一种齿轮齿条式升纸台	2017209917617
8	鸿铭上糊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40317
9	鸿铭机器送纸间隔设定控制软件 V1.0	2020SR0002867

7、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传统制盒设备均通过凸轮集中控制实现纸盒成型，设备运行的灵活度较低。行业内部分设备生产厂家主要通过采取更换伺服控制系统的方式，改善设备运行的灵活性。但是，当所生产纸盒的规格尺寸发生变化时，需要同步对推刀及压板进行更换，生产效率较低，工人劳动强度较大。

（2）技术先进性

公司突破传统成型模式，采用新型分层凸轮成型工艺，将制盒过程中的长边成型工序与短边成型工序分层进行。由于工序的合理分解及优化，折刀、压板均可以按纸盒最大生产规格进行设置，且长边与短边的折刀、压板不会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发生冲突。当纸盒尺寸规格发生变化时，也无需对推刀及压板进行更换，大幅提高了纸盒生产企业小批量、个性化产品的生产效率。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一种凸轮箱机构	201310018995X
2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台面板结构	2013200274125
3	一种毛刷辊部件	2013200274144
4	凸轮箱支座部件	2013200274178
5	挡纸定位机构	201410553828X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6	送纸定位导向机构	2014105540896
7	酒盒自动成型设备	2014105258397
8	具有夹持结构的围边机构	2014105261347
9	具有挡压板组件的吸纸压入模具机构	2014105261031
10	转轴传动机构	2014105258768
11	鸿铭机器运动轨迹运行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18818

8、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

（1）行业发展情况

在纸盒包边工序中，主要由折边模具与压盒模具互相配合完成。压盒模具与主滑块相连接，折边模具通过长导杆与上层拉模顶板相连接，可在弹性预紧力作用下与压盒模具合并。折边模具与压盒模具可通过拉模单元实现分离。在纸盒包边生产中，主滑块带动压盒模具和折边模具下行到纸盒内后，面纸经过两层毛刷刷边立起到达折边位置。然后，拉模单元通过顶升拉模顶板抬起折边模具，推刀对面纸进行铲边，待铲边工序完成后，折边模具下压完成包边。现有的拉模结构与压盒主滑块为两个独立的功能单元，由于其结构局限性，只能在固定位置进行拉模折边。在纸盒生产工艺中，需要对纸盒进行多次包边，行业内暂时无法对纸盒生产过程中的多次包边实现自动化生产。

（2）技术先进性

该技术将拉模折边结构与压盒机构一体化，拉模单元可跟随主滑块同步上下运动。结合底模力矩控制技术，可实现在任意位置对纸盒进行拉模折边。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的应用，实现了分层包边产品的自动化生产，大幅提高了精品包装盒的生产效率。该技术直接推进了公司新型分层成型工艺的产业化。

（3）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1	压盒滑轨机构	2013100189822
2	压盒杆机构	2013100189856
3	压盒折边装置	201320027389X
4	拉模机构	2013200273688

序号	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5	气动拉模机构	2013200273673
6	拉模机构	201320027364X
7	用于折边压盒部件的传动机构	2013200274229
8	用于中心轴部分的支架结构	2013200274159
9	中心轴结构	2013200274021
10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折边部件	2013200274002
11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折耳机构	201320027406X
12	中心轴支座结构	2013200274017
13	压盒滑轨机构	2013200273546
14	用于自动制盒机的压盒部件	2013200274089
15	一种毛刷辊部件	2013200274144
16	一种用于中心轴的芯轴结构	201320030277X
17	具有折边驱动组件的折边机构	2014105260787
18	拉模装置	2014105263272
19	退盒机构	2014105265259
20	具有退盒机构的酒盒自动成型设备	2014105261050
21	一种全自动制盒机用滚珠花键式中心轴	2017209917354
22	一种线性导向主滑块机构	201820234188X

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参数与国内、国外平均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对比参数	国内平均水平	国外平均水平	鸿铭股份
最大成型尺寸	L600mm*W400mm*H120mm	L600mm*W400mm*H150mm	L660mm*W450mm*H190mm
最小成型尺寸	L90mm*W40mm*H15mm	L83mm*W31mm*H12mm	L80mm*W50mm*H15mm
面纸高度	300mm-500mm	300mm-500mm	750mm
灰板高度	500mm-650mm	600mm-700mm	850mm
视觉定位模式	2-3 种	3-4 种	7 种
定位精度	±0.2mm	±0.2mm	±0.02mm
生产速度	≤21pcs/min	≤38pcs/min	48 pcs/min
换模转款时间	1-2 小时	30-40 分钟	6 分钟
自动化程度	2-3 人进行加料、监控	1-2 人进行加料、监控	1 人进行加料、监控
过胶方式	滚筒过胶	滚筒过胶	滚筒过胶及丝印涂胶

对比参数	国内平均水平	国外平均水平	鸿铭股份
安全系数	中等	中等	采用封闭式钣金护罩结构，每个门均配有安全开关，安全系数高
单机盒型款式	5-8种	8-12种	15款

注：国内平均水平、国外平均水平参数来源于《今日印刷》，鸿铭股份主要参数已经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

（三）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从事的重大研究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研发阶段及进展	负责部门	预期成果、技术特点与优势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精品包装盒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基础研究	技术研发中心	随着精品包装盒生产自动化、智能化要求的日益提升，对精品包装盒生产设备也提出了更高要求。该方案提高了精品包装盒生产设备的智能化程度，为构建智能化制盒设备打下基础。该在研解决方案将在以下几个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设备关键部件的自我监视能力；（2）设备具备自我诊断能力，能够记录当前状态并对未来运行状态做出预测，有利于上一级管理系统的设备调度及日常维护；（3）设备自身的安全管理、自动纠错和对安全风险规避能力；（4）设备具有信息交互接口和远程状态监视服务器，具备工业4.0设备的基本特征。	国内外同行业制盒设备的智能化目前处于初期开发阶段，尚未出现受精品盒生产厂商广泛认可的成熟智能设备解决方案。
2	纸塑产品的热成型技术	方案设计	技术研发中心	预期成果：纸浆原材料具有环保优势，且可成型复杂形状产品，在新型现代化包装市场，纸质产品所占比例将逐步上升。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提高油压压力及模具温度的控制能力；（2）防止模板与模座间的热量传递和热量流失；（3）加强子母缸运行速度的控制，确保成型的精度；（4）降低设备运行时的噪音及能耗。	该项目通过引进纸浆原材料并将其成型为天地盖盒内托，实现包装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同时，使得天地盖盒与内托同步完成，减少了天地盖盒的生产流程，大幅提高了天地盖盒包装市场的工作效率。
3	纸塑产品的多轴环切技术	方案设计	技术研发中心	预期成果：对成型后的不同种形状的纸塑产品进行准确切边，在提高切口质量的同时，通过增加模具的数量，提高生产效率。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在提高纸塑产品的切边精度的同时，提高切口质量；（2）采取	行业内纸塑产品多为模切，切边尺寸精度平均为±0.25mm，且切口质量差。该项目将切边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研发阶段及进展	负责部门	预期成果、技术特点与优势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模板交替运行方式，增加模具数量，提高生产效率；（3）通过模具与高速电机的空间多维运动，实现对不同形状的纸塑产品进行精准切边。	尺寸精度提升至 $\pm 0.1\text{mm}$ ，且提高切口质量。
4	天地盒的精确盖盒技术	试生产	技术中心	预期效果：实现天盒与地盒扣合工序的智能化连线生产，极大提升行业智能化程度。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采用挂盒结构防止地盒被刮花，提高产品的良品率；（2）提高天盒与地盒的定位精度；（3）消除天盒与地盒扣合过程中，地盒易弹开所带来的情况。	目前，行业内盖盒工序多为手动或者半自动，生产效率较低，生产成本较高。该项目将实现盖盒工序的智能化操作，大幅提升行业盖盒生产的智能化水平。
5	纸盒的快速除泡技术	方案设计	技术中心	预期成果：将进盒、出盒、待盒三个动作同时完成，大幅提高压泡设备的生产效率。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利用双工位拨盒及压泡结构，在完成除泡工艺的同时，可将两个方向的纸盒汇集到一条流水线上；（2）气动连杆结构分别通过六方轴控制拨料杆的翻转，左侧拨盒机构水平放置，右侧拨盒机构垂直立起，抱盒单元向右直线运动，将左侧输送带上的盒子推送至压泡工位的同时，可将已完成压泡的纸盒拨送到中间流水线上。	行业内单机压泡速度平均水平为每分钟 25 个，该项目将生产速度提升至每分钟 48 个，引领包装市场进入高速时代。
6	卡纸自动开槽技术	基础研究	技术中心	预期成果：改变传统开槽设备上料周期短、良品率低等问题，增加单次加料量，延长加料周期，提高生产效率，由于出料状态为整齐码垛的，减少了工人劳动强度，降低了客户的用工成本。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校纸前纸张在通过双张与堵纸检测装置时，能够实现报警自动停机功能；（2）自动完成开槽动作，开槽后的废料经过皮带自动输出。	行业内开槽机普遍自动化程度较低，出纸状态杂乱，需人工二次整理。该项目实现自动化码料，减少用工人数，降低用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7	背包式自动上卡纸技术	基础研究	技术中心	预期成果：解决升降码垛式上料过程中凹凸面纸两端下榻，无法吸纸送料的难题。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利用双层皮带夹持及大直径滚筒翻转的原理，将互叠堆叠的面纸分离且送到指定位置；（2）增加大直径滚筒装置，可有效防止面值起皱；（3）利用凸轮轨迹控制弹片翻转，光电感应来料，可分离并传输面纸。	行业内贴卡带凹凸面纸多为人工上料，该项目实现其自动化上料，解决了行业内面纸贴卡带凹凸精品盒无法自动化生产的难题，为包装市场的创新提供更多可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研发阶段及进展	负责部门	预期成果、技术特点与优势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能性。
8	双向夹持抱盒技术	基础研究	技术研发中心	<p>预期成果：在达到双工位抱盒的同时，完成对来料的校位，提高生产速度。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p> <p>（1）气缸控制抱盒夹块前行的同时，滑块通过滑轮机构克服弹簧拉力完成位移和校位；（2）气缸通过链条结构驱动偏心轮转动的组合，可控制抱盒单元的上升下降；（3）偏心轮前后两组排列，并设置多组刚性导向结构，保证上升下降的稳定性。</p>	行业内送盒多为弹片夹盒或四角拉盒方式，盒子位置尺寸不稳定，出盒状态杂乱。该项目采用四角抱盒，极大提升盒子输送精度，出盒为有序状态，可减少用工人数量。
9	皮带仿形封面技术	方案设计	技术研发中心	<p>预期成果：采用仿形成型的原理，通过改变皮带的缠绕轨迹，将皮壳两侧面的面纸包覆在灰板上，提高封面质量。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p> <p>（1）利用双层动力滚筒装置和六方轴串联凸轮装置，完成面纸的翻转折入；（2）采用双层皮带夹持结构，通过若干组张紧轮，使得上层皮带呈弧形翻转状态；（3）通过双层动力滚筒之间的可弹性调节装置，二次压紧面纸与灰板。</p>	行业内封面工艺采用的是铲倒或压固，由于是刚性控制，容易产生空边现象，封面外观质量较差。该项目采用皮带仿形原理，为柔性包覆，可提升封面外观质量，
10	循环式丝印贴卡技术	技术提升	技术研发中心	<p>预期成果：通过网框图案的改变来控制过胶区域，从而实现局部过胶的目的。该在研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技术突破：（1）伺服通过齿圈驱动，在多列滚珠式圆弧导轨导向作用下，控制贴卡组件的上下翻转；（2）通过在贴卡组件平台内腔增加吸风结构，使卡纸牢牢吸附在平台上，保证丝印刮胶时面纸的平整性；（3）贴卡组件的平台增加上升下降控制装置，可增加贴卡生产流程。</p>	行业内贴卡过胶方式均为滚筒刷胶工艺，存在溢胶等现象，且贴卡尺寸范围小，无法满足新型包装市场需求。该项目引进丝印涂胶，精确控制胶水范围，提升贴卡质量，扩展产品尺寸范围。
11	基于云端的数采和远程运维技术	方案设计	技术研发中心	<p>该技术的预期成果如下：（1）通过局域和广域工业无线网络远程采集设备生产数据，实时获取各模块和系统的运行数据，通过数字看板进行远程图表分析，使得系统数据可视化，同时实现产品质量的实时控制；（2）通过移动终端，可随时随地查看报表，移动办公，便于客户管理；（3）对接工厂MES系统，实现信息的全程可溯追踪，便于客户管理；（4）通过该系统可对设备故障进行提前预判、在线诊断、远程升级维护，减少智能装备的停机率。</p>	目前国内精品包装盒生产企业尚未实现生产设备与MES系统的连接。该技术将帮助企业实现经营模式的改变的同时，可实现工业生产的智能化，大幅降低企业的运营成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研发阶段及进展	负责部门	预期成果、技术特点与优势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本和产品的不良率，提高生产效率。
12	平面口罩智能化制造技术	技术提升	技术研发中心	实现平面口罩的自动化连线生产，提升口罩机的智能化水平。该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提升：(1)通过增加误差补偿功能，提升鼻梁线上料的稳定性；(2)通过送料工艺的优化，提升切边精度及压花质量；(3)通过增加导向及检测模块，提升口罩翻面工艺的稳定性及速度；(4)通过提升各个工位的控制及协调配合精度，改善耳带熔接及耳线包边质量。	目前，行业内平面口罩生产智能化水平较低，连线生产普遍不够稳定。该技术的应用将改善连线生产的流畅度，提升设备智能化程度，减少人工干预。
13	N95 口罩高速生产技术	技术提升	技术研发中心	实现 N95 口罩的自动化连线生产，提高生产效率。该项目将在以下方面获得提升：(1)通过增加导正及偏心压料结构，提升鼻梁线送料精度；(2)通过方案及结构的优化，提升布面压纹及外形裁切精度；(3)通过对相对运动的同步处理，改善耳带熔接质量及速度；(4)通过优化动力系统，提升整线运行速度。	目前，行业内 N95 口罩生产自动化水平低，生产效率较低，工人劳动强度大。该技术的应用将大幅提升设备生产速度，提升产业自动化程度，降低工人劳动强度。

在研项目的牵头人、参与人员、经费投入、主要方向及应用前景，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牵头人	主要参与人员	经费投入（万元）	主要方向及应用前景	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
1	精品包装盒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金健	刘江、李指辉、李德齐、叶创新、王云、韩松柏、向延喜、陈超华	200.00	该项目旨在为设备提供全新的符合智能化工厂要求的解决方案。以自动信号采集系统为基础，通过数据分析提供系统自监视、自诊断、自纠正/容错能力。应用主要覆盖公司所有制盒设备。	技术储备： 在线胶水浓度检测技术、底模力矩同步控制技术、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1月-2021年6月，分5个时间段完成架构论证、技术方案设计直至测试系统通过性能指标实测。
2	纸塑产品的热压成型技术	李德齐	金健、刘江、李指辉、叶创新、鲁超、夏桑、莫振清	90.00	将纸塑产品与天地盖进行结合，减少天地盖盒的生产流程，实现天地盖盒的生产、内托的生产、内托的放置、盖盒的一体化生产，减少生产工序，	技术储备： 在线油压控制技术、六路温度控制技术。 具体安排： 该项目计划从2020年2月开始的9个月的时间分4个阶段完成研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牵头人	主要参与人员	经费投入（万元）	主要方向及应用前景	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
					提高生产效率。	发。
3	纸塑产品的多轴环切技术	李德齐	金健、刘江、李指辉、韩松柏、张国辉、王云、黎志强、吕荣杰	80.00	由于纸塑包装产品具有环保及易成型的优势，其在新型包装市场的份额呈快速上升趋势。纸塑的切边工艺决定着纸塑产品的外观质量，本项目主要研究方向即为纸塑产品的高精度切边。	技术储备： 多轴多模块控制技术、大跨度同步控制技术。 具体安排： 该项目计划从2020年3月开始的8个月的时间分4个阶段完成研发。
4	天地盒的精确盖盒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叶创新、鲁超、周勇彬、朱德铭、陈超华、向延喜	80.00	利用盖盒工艺为中间枢纽，将整个天地盖生产流程自动化连线，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线解决方案。	技术储备： 四角校位抱盒技术、小角度偏摆对位技术、多工位旋转挂盒技术、循环式纸板吸送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1月-2020年8月，分7个时间段完成样机开发直至交付使用。
5	纸盒的快速除泡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卢维超、张国辉、陶炎、王云、赵珂、莫振清	135.00	极大提升天地盖制盒机的生产速度，引领包装市场进入高速时代，满足包装市场日益上升的容量需求。	技术储备： 四面气动压泡技术、中心轴精密同步技术。 具体安排： 该项目计划用12个月，分3个时间段完成方案设计、样机开发直至交付使用。
6	卡纸自动上料开槽技术	李德齐	金健、刘江、李指辉、张国辉、鲁超、黎志强、陈品任、吕荣杰、向延喜	130.00	提升开槽机的整体自动化程度，减少人工干预，响应机器换人的政策号召，为客户降低人工成本。	技术储备： 双模式纸台升降技术、飞达吸送面纸技术、拉轨面纸校位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2021年3月，用13个月的时间完成市场调研、结构论证、技术方案设计直至测试样机通过性能指标实测。
7	背包式自动上卡纸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韩松柏、钟焕强、刘绍海、莫振清、向延喜	128.00	随着新型包装市场的发展，贴卡带凹凸面纸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实现其自动化生产势在必行，有助于加速包装市场的创新发展。	技术储备： 弧形爬坡输送技术、灰板高速夹送技术、灰板线性推送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2021年3月，分4个时间段完成结构论证、技术方案设计直至测试样机通过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牵头人	主要参与人员	经费投入（万元）	主要方向及应用前景	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
						性能指标实测。
8	双向夹持抱盒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鲁超、何晓曦、吴金昌、周勇彬、陈超华	132.00	主要方向为天地盖精品盒的高精度抱盒成型，提升产品的成型质量，适应现代化包装市场的高质量要求。	技术储备： 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凸轮精密微调控制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2021年1月，分4个时间段完成结构论证、技术方案设计直至样机通过性能指标实测。
9	皮带仿形封面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叶创新、韩松柏、张珮瑜、陈品任、吕荣杰	98.00	优化皮壳机的封面工艺，改善其外观质量的同时，提升了生产速度。主要方向为高速高质量皮壳自动化生产，适应皮壳日益增长的需求。	技术储备： 高速精密凸轮传动技术、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串联式凸轮成型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2020年12月，计划使用10个月的时间，分阶段完成样机开发及交付使用。
10	循环式丝印贴卡技术	李德齐	金健、刘江、李指辉、鲁超、张国辉、陶炎、钟焕强、向延喜、莫振清	145.00	解决传统贴卡机溢胶问题，提升贴卡质量，扩展产品尺寸范围。贴卡工艺可提升产品质量，其在天地盖包装市场的应用也会越来越广泛。	技术储备： 丝印局部涂胶技术、多工位圆盘控制技术、精密压盒成型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到2021年3月，计划使用13个月的时间，分3个时间段完成。
11	基于云端的数据采集和远程运维技术	金健	刘江、李指辉、李德齐、鲁超、张国辉、陈超华、莫振清、吕荣杰	180.00	工业大数据是制造企业高附加值增值服务的来源，制造企业全业务数据化在对制造系统数据采集和分析形成业务数据闭环的基础上，将有效支撑企业制造过程优化和经营管理决策，促进企业对市场、用户的精准供给和企业间的资源分享利用，从而打造智慧企业，并为客户以及企业自身创造显著的增量价值。该技术旨在帮助企业获得获取工业大数据，为客户提供高附	技术储备：具有补偿功能的智能检测技术、在线监测及自诊断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2月-2021年8月，分4个时间段完成原理论证、测试系统开发、上线试用直至交付使用。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牵头人	主要参与人员	经费投入（万元）	主要方向及应用前景	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
					增值增值服务	
12	平面口罩智能化制造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叶创新、韩松柏、张珮瑜、陈品任、吕荣杰	180.00	该项目旨在解决行业内口罩机普遍存在的生产稳定性不足等关键性问题，提升口罩机智能化程度，推动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技术储备： 双层皮带夹持输送技术、多角度精确控制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1月-2020年7月，分4个时间段完成方案设计、结构及控制电路设计、样机试生产及技术提升
13	N95 口罩高速生产技术	金健	李德齐、刘江、李指辉、叶创新、鲁超、周勇彬、朱德铭、陈超华、向延喜	230.00	该项目旨在加快 N95 自动口罩机的生产速度，提升行业自动化水平，以满足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特殊时期的市场需求。	技术储备： 摆轮自由张紧技术、对辊精密调节技术。 具体安排： 2020年1月-2020年7月，分4个时间段完成方案设计、结构及控制电路设计、样机试生产及技术提升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十分注重研发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1,385.38	1,257.26	1,132.90
营业收入	26,761.11	21,667.50	17,639.1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8%	5.80%	6.4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参加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之“（四）期间费用分析”之“3、研发费用”。

（五）核心技术产品收入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指应用核心技术及专利的产品，具体包括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为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的销售收入，不包括与核心技术产品无关的业务收入，如发行

人外购且直接对外销售的配套设备、二手机销售收入、零配件及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结构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19,132.18	71.68%	16,630.76	76.85%	13,655.66	77.51%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5,240.61	19.63%	3,574.74	16.52%	2,325.24	13.20%
合计	24,372.79	91.31%	20,205.50	93.36%	15,980.90	90.71%
主营业务收入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公司的核心技术搭载于公司的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中，随着核心技术的持续创新，核心技术产品广泛受到市场认可，收入不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分别为 15,980.90 万元、20,205.50 万元和 24,372.79 万元。

（六）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合作研发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作主体	合作对方	合作协议	签订日期	主要内容
1	鸿铭股份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洛阳）机器人与智能装备创新研究院	产学研合作协议书	2015 年 12 月 9 日	双方合作申报 2015 年东莞市东城街道产学研合作项目“双工位全自动智能制盒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研发过程中取得的知识产权：各方独立完成的所有权归各自所有，对方有使用权；双方共同完成的，按照双方贡献大小进行分配，项目产生的相关成果优先在公司进行产业化；项目成果的转让，须双方同意的前提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私自开展；阶段性成果研究，双方可独立组织成果鉴定，阶段性成果归双方共享；成果应用后产生的收益，由双方根据贡献大小进行分配；项目成果申报各级奖项，应根据双方贡献大小排名。
2	鸿博科技（乙方）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甲方）	共建“智能制造人才培养基地”协议书	2017 年 1 月 16 日	双方共建“智能制造人才培养基地”的目标为开展智能制造培训、机器人自动化改造、自动化设备研发、自动化集成解决方案、输出高端技能人才；双方可选派优秀教师和业务骨干共同承担或参与双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援助和学术探讨，共同开发的科研知识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甲方在基地的基础上取得的科学研究成果，在同等的条件下优先向乙方转让；双方共同参与基地的管理；甲方负责提供实训楼共计 3,800 平方米给乙方使用，合同有效期暂定 5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三年度，乙方每年向甲方支付合作费用 15 万元；根据乙方的需求，甲方优先推荐相关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到乙方就业；甲方应为乙方设立相对应的专业班、特训班
			补充协议书	2020 年 4 月 7 日	

序号	合作主体	合作对方	合作协议	签订日期	主要内容
					等编入课程安排和教学实训，乙方给与相应的补贴；乙方推荐或指派技术和管理人员与甲方共同完成学生实训实习工作，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实训实习计划的要求，对实训学生进行全面系统的辅导培训，并为学生提供实习设备、场地和原材料；相应设备的所有权在使用期间仍归乙方所有，设备使用期限届满后，甲方应将相应设备归还乙方。

（七）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409 人，其中研发人员 48 人，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1.74%。

1、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金健、刘江、李指辉、李德齐，主要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学历背景和专业资质	科研成果、重要兼职及奖项	对公司的贡献
1	金健	董事长、总经理	大专	244 项专利发明人，其中 13 项专利已过保护期，7 项专利在审；获东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主持公司几十项智能装备的研发与生产工作，负责东城区重大专项“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其发明的专利“一种纸盒成型定位加工的控制方法及定位控制系统”（ZL200910159994.0）和“纸盒自动定位加工方法及实施该方法的装置”（ZL200910159993.6）使公司 2013 年、2014 年连续两年获“东莞市专利奖（优秀奖）”。
2	刘江	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经理	大专	2 项在审专利发明人	参与公司产品 HM-ZD6418 系列、HM-ZD6435 系列、HM-ZD350 系列、HM-ZD2418 系列等机型的研发，参与东城区重大专项“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	李指辉	副总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大专	10 项专利发明人，其中 5 项专利在审；获东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参与公司产品 HM-ZD240 系列、HM-ZD600 系列、HM-ZD6418 系列 HM-ZD6435、HM-GH30 盖盒机系列等机型的研发，参与东城区重大专项“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学历背景和专业资质	科研成果、重要兼职及奖项	对公司的贡献
4	李德齐	技术研发中心副经理	本科	12项专利发明人，其中7项专利在审；获东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参与公司产品HM-ZD2418系列、HM-ZD350系列及HM-ZD6435系列等机型的研发；参与东城区重大专项“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担任广东省鸿铭智能包装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负责工程中心的组建和日常工作。

2、发行人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持续关注研发人才队伍的建设以及对核心技术、研发人员激励机制的建立，向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及福利。为了防范职务发明存在的潜在纠纷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与主要技术研发科技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书》。

3、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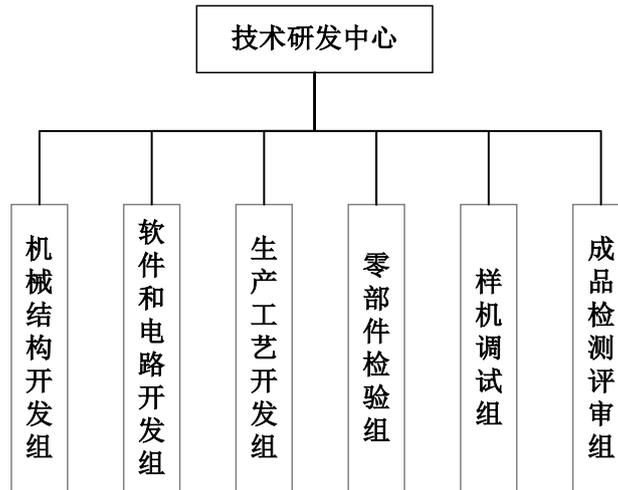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八）发行人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及安排

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的力量和源泉，进入智能设备制造领域以来，公司一直立足于技术和产品的不断创新，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及安排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把研发与创新上升到企业战略的高度，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着力打造创新与质量并重的研发体系。公司形成了部门分工协作、相互配合、资源共享的良性格局，同时结合研发经费的投入、研发人员的培养和研发管理制度的规范，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技术创新过程管理体系，保证公司技术创新的成效。公司现有研发组织架构具体情况如下：



涉及研发的各部门主要职责情况如下：

部门	主要职责
机械结构开发组	负责新应用、新工艺、新机型的机械结构开发；负责与公司产品有关的关键性、基础性和共性的技术研究；负责提出相关研究的技术路线和方案，并依据批准的技术路线和方案开展研究工作，交付知识产权化的产品方案；负责对产品和技术的产业化全过程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撑。
软件和电路开发组	负责制定新项目软件系统的开发和电路文件的编写，并对新项目系统设计方案和电路文件的编写进行调试、测试等。
生产工艺开发组	负责编制生产工艺流程图、组装图、生产作业指导卡、产品工艺卡等工艺文件；负责公司生产工艺管理；负责解决车间出现的重大工艺技术问题；负责生产工艺技术的改进；负责组织生产工艺的推广与管理。
零部件检验组	负责制定新机型零部件的质量特性及功能、性能的技术要求和标准；负责执行研发所需零部件检验的技术要求和标准，并对研发机型的零部件的检验程序进行管理。
样机调试组	负责制定新产品、新机型的部装、总装和调试的方案，并对新产品、新机型进行部装、总装和调试等。
成品检测评审组	负责新产品的检测工作；负责为研发和产业化提供测试分析服务；负责制定测试所需要设施和设备的购置计划和预算、专业维护保养计划和预算，并按要求对这些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和管理；负责对研发测试现有方法标准进行完善，参与和支持内外部标准制修订工作等。

2、以市场及专业化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机制

公司的产品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丰富相关产品功能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全系列供应能力，积极与下游客户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的交流。与下游客户在研发上的密切沟通，可以使公司更贴切地了解客户的需求，从而完善技术水平和产品功能。

3、完善研发激励及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建立了良好的薪酬制度、激励机制和人才培养机制。公司已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确保在岗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技术人员实现股权有效激励，建立员工

与企业的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提升企业研发人员创新的活力。公司努力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通过持续不断的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凝聚力，不断吸引各类技术人才，注重技术人员的培训，为公司培养高素质的人才。

4、强化知识产权的创造与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的创造与保护，不断提高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公司内部制定保密制度，所有技术文件均有严格的保密、解密审批管理流程。同时，公司及时对研发形成的软件及专利技术申请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权。通过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和知识产权申请等手段相结合，对公司核心技术进行保护。

八、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销往海外，公司在境外未拥有资产，也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对订立和修改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聘请独立董事、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投资、设立费用、董事津贴标准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1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6.12.21
2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6.30
3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28
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4.16
5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5.17
6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6.19
7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2018.10.31
8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6.27
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12.20
10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3.25
11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4.3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在召开、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5次会议，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12.21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4.28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6.10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6.18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12.4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3.30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5.2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5.30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10.15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6.6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12.5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12.23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3.10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3.19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4.2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级管理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并行使职权。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的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运作，依法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监督义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12.21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6.10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12.1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5.30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10.15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6.6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12.5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12.23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3.10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4.20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 3 名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出了详细的规定。

独立董事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科学决策等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自本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了其应尽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本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的选择均发挥了积极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本公司股权管理、信息披露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在其任职期间忠实地履行了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决定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2016年12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	陆柯	陆柯、袁清珂、蔡铁辉
战略委员会	金健	金健、蔡铁辉、罗秀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袁清珂	袁清珂、罗秀勇、夏永阳
提名委员会	罗秀勇	罗秀勇、陆柯、金健

2、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各位委员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勤勉地行使相关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和规范运行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聘请了独立董事，聘任了董事会秘书，设置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还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先后制订或完善了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和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落实、执行上述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独立董事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在公司治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形。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经过多年的业务实践和经验积累，公司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行和持续改进，切实提高了经营效果和效率，是本公司寻求快速发展的基石。公司的内控制度比较完整、合理，较好地满足了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并且这些制度在实际中都能得到有效执行。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致同专字(2020)第 332ZA2981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为：“我们认为，鸿铭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017 年，公司因建设项目未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前投入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建成但未经环保部门验收，被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处一万元罚款。根据东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环保问题的复函》，上述情形未被认定为重大行政处罚，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之“（五）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之“3、环保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除上述行政处罚，不存在其他行政处罚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形。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七、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保障体系。

（三）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管理人员，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生产经营必需的职能部门，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单位分开，在内部设置上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不存在依赖其他股东或关联方情况，也不存在受制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通用机械、机电产品及耗材；加工、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五金制品；开发、销售：通用机械软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健和蔡铁辉控制的企业涵和祺颂和灏德祺颂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健和蔡铁辉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函》，主要内容如下：

1、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以确保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足额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金健、蔡铁辉，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袁晓强。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控制的企业为涵和祺颂和灏德祺颂。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袁晓强控制的企业为欣欣旭升、同达投资、欣欣升利和大连晟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存续状态
1	涵和祺颂	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健和蔡铁辉分别持有3.33%和96.67%出资份额的企业	存续
2	灏德祺颂	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健和蔡铁辉分别持有96.67%和3.33%出资份额的企业	存续
3	杭州欣欣旭升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99%出资份额的企业	存续
4	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90%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存续
5	新余欣欣升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63.17%出资额的企业	存续
6	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持有50%股权的公司	2002年10月吊销营业执照

涵和祺颂和灏德祺颂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1）欣欣旭升

公司名称	杭州欣欣旭升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7XMKH3X
住所	临安市青山湖街道大园路958号科创大楼1幢30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泽冰
投资金额	10,000万元
合伙份额	袁晓强99%；杨泽冰1%。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8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同达投资

公司名称	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6438XX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袁晓强
投资金额	1,000万元
合伙份额	袁晓强90%；张韶方10%。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7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3）欣欣升利

企业名称	新余欣欣升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4MA35N1M642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新城大道总部经济服务中心 20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泽冰
投资金额	4,100 万元
合伙份额	袁晓强 63.17%；张志祥 36.59%；杨泽冰 0.24%。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事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4）大连晟强

公司名称	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2102312000132
住所	大连市沙河口区连山街 123 号
法定代表人	袁晓强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袁晓强持股 50%，贺晟持股 50%。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计算机消耗材料、办公用品的批发兼零售。

3、发行人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鸿博科技	鸿铭股份持有其 100% 股权
2	鸿禧科技	鸿铭股份持有其 100% 股权

鸿博科技和鸿禧科技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公司的关联方。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能够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存续状态
1	东莞市鸿铭时代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蔡铁辉胞妹蔡亚辉持有100%股权的公司	存续
2	鸿铭时代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蔡铁辉胞妹蔡亚辉持有100%股权的公司	存续
3	深圳市创胜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蔡铁辉胞妹蔡亚辉配偶吴朝辉曾持有70%股权	2012年1月吊销营业执照
4	益阳市赫山区万珍商店	蔡铁辉胞兄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存续
5	泉州菲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夏永阳儿子夏雨轩持有100%股权的公司	存续
6	杭州欣欣旭升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99%出资份额的企业	存续
7	深圳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90%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存续
8	新余欣欣升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袁晓强持有63.17%出资额的企业	存续
9	大连晟强计算机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持有50%股权的公司	2002年10月吊销营业执照
10	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袁清珂持有30%股权、其配偶林晓炫持有70%股权的公司	存续
11	东莞市益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蔡畅持有100%股权、蔡畅配偶苏雪莲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存续，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12	东莞市东城同一药店	副总经理王兵胞妹王莉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11年1月吊销营业执照
13	深圳厚德美途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刘江配偶胞妹曾晓玲持有30%股权的公司	存续
14	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控制的杭州欣欣旭升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资20%的企业	存续
15	厦门金顺鑫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的关联方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存续

欣欣旭升、同达投资、欣欣升利和大连晟强的具体情况见本节“2、发行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如下：

（1）东莞市鸿铭时代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鸿铭时代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66821501XP
住所	东莞市道滘镇蔡白白鹭村沿河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蔡亚辉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蔡亚辉出资 100%。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产销：包装制品、包装材料。

（2）鸿铭时代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鸿铭时代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2738680
注册地址	UNIT 1402A 14/F, THE BELGIAN BANK BUILDING, NOS. 721-725 NATHAN ROAD, MONGKOK, KOWLOON
注册资本	10,000 元港币
股权结构	蔡亚辉出资 100%。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包装制品，礼品盒生产加工及代理研发，国际贸易

（3）深圳市创胜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胜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0306103621869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 41 区甲岸路西段 33 号（新地址：41 区九栋厂房 505）
法定代表人	吴朝辉
注册资本	10 万元
股权结构	吴朝辉出资 70%，肖青香出资 30%。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电气设备、机械模具，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4）益阳市赫山区万珍商店

名称	益阳市赫山区万珍商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30903MA4LUE849L
经营场所	益阳市赫山区鱼形山街道百羊庄村
经营者	蔡范虎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	食品、卷烟、日用百货、日杂用品零售。

（5）泉州菲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泉州菲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MA2YAMJ4X5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上郭社区军民北路5号
法定代表人	夏雨轩
注册资本	100万元
股权结构	夏雨轩出资100%。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9日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纺织品、针织品、服装、服装辅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6）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KWQG7P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I2047（仅限办公用途）（JM）
法定代表人	林晓炫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股权结构	林晓炫出资70%；袁清珂出资30%。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28日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社会人文科学研究；工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机械工程设计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

（7）东莞市益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益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961536847
住所	东莞市道滘镇蔡白村上口村民小组一巷4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苏雪莲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蔡畅出资 100%。
成立日期	2014 年 03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销售：包装材料；货物进出口。

（8）东莞市东城同一药店

个体工商户名称	东莞市东城同一药店
工商注册号	4419003130708
经营场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村委牛头三村一巷 51 号
经营者	王莉
成立日期	2005 年 10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零售：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预防性生物制品除外），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

（9）深圳厚德美途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厚德美途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178287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第一工业区 106 栋 3 楼 329
法定代表人	林智渊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曾晓玲出资 30%；李飞龙 30%；林智渊 20%；余凯铭出资 20%。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文化项目的投资；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活动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个人形象设计及策划；自有物业租赁（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酒店经营，物业管理。

（10）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612020950Y
住所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西部工业组团新田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罗宇峰
注册资本	11,090 万元
股权结构	罗宇峰出资 32.5%；欣欣旭升 20%；彭杏妮 10%；珠海横琴海捷汇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0%；厦门金同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0%；厦门巨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0%；厦门海沧区齐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7.5%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28日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塑料薄膜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家庭用品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黄金现货销售；其他未列明批发业。

（11）厦门金顺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金顺鑫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MA332NN565
住所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新田路12号1号楼2楼之一
法定代表人	赵军超
注册资本	500万元
股权结构	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24日
经营范围	塑料薄膜制造；其他塑料制品制造；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

6、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存续状态
1	余增峰	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担任公司的总经理助理	-
2	孙敦	曾任公司监事，现已离职	-
3	赵金平	曾任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电气工程部电工	-
4	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	实际控制人之一金健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16年4月核准注销
5	东莞市豫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金健的姐夫刘周勇曾控制的公司	2018年3月核准注销
6	东莞市裕融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健曾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夏永阳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018年1月核准注销
7	深圳浩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发起人股东王白昭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曾控制的企业	2017年9月核准注销
8	青岛硕特漫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袁晓强曾持有49%股权	2017年8月核准注销
9	厦门唯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持有20%股权	2019年6月核准注销
10	东莞市广恒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曾晴曾控制的公司	2017年2月核准注销
11	东莞市东城孙浩电话亭	前任监事孙敦胞弟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存续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存续状态
12	东莞市常平大尚塑胶五金经营部	前任监事孙敦之女的配偶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18年1月核准注销
13	东莞市雅的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前任监事孙敦之女的配偶个人独资公司	存续
14	东莞市东城登科餐饮店	监事曹荣昌兄弟的配偶陶小飞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18年1月核准注销
15	东莞市莞城雨萱熟食店	监事曹荣昌兄弟的配偶陶小飞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19年1月核准注销
16	广东中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前任财务负责人余增峰配偶艾红强持有30%股权的公司	存续
17	东莞市优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财务负责人余增峰胞弟余增涛持有70%股权的公司	存续
18	东莞市盈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前任财务负责人余增峰胞弟余增涛曾持有50%股权的公司	2019年5月核准注销
19	南阳宏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财务负责人余增峰配偶的胞兄艾宏军控制的公司	存续
20	晋江闽投电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张孝仲曾于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存续
21	福建奋安铝业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张孝仲曾于2018年10月至2019年3月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存续
22	东莞市南城永腾机械设备厂	金健姐夫刘周勇曾经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2016年12月核准注销
23	龙游鸿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袁晓强的关联方厦门金汇峰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曾持股100%	2016年9月注销

（1）余增峰女士

余增峰，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南阳钢耐集团西峡红柱石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计量处职员；2002年10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东莞东海石油产品仓储有限公司，担任统计员；2005年7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会计；2011年6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财务负责人；2016年12月至2019年5月，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财务负责人。2019年6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总经理助理。

（2）孙敦先生

孙敦，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7年5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资材部仓库主管；2016年12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监事、资材部仓库主管；2017年12月从公司离职。

（3）赵金平先生

赵金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 年 6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家务农；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武汉商贸职业学院演艺学院，担任后勤总务；2008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生产制造中心电气工程部电工；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监事、电气工程部电工；2019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鸿铭股份，担任电气工程部电工。

（4）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

名称	东莞市东城鸿铭纸品机械配件部
注册号	L44190030401627
经营场所	东莞市东城石井村供电所对面
经营者	金健
成立日期	2001 年 1 月 5 日
经营范围	零售：纸品机械配件。

（5）东莞市豫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豫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P0GBXD
住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三元里社区彭洞工业园 B 栋 1 楼之一
法定代表人	刘心远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刘心远出资 1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包装专用机械设备、通用机械设备。

刘心远是刘周勇的外甥，刘心远所持有的豫申机械全部股权为代刘周勇持有，刘周勇是豫申机械的实际控制人。

（6）东莞市裕融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裕融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H36B02
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三兴路 2 号之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永阳

投资金额	1,000 万元
合伙份额	金健 98%；夏永阳 2%。
成立日期	2015 年 09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

(7) 深圳浩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浩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CUYK5F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白昭
投资金额	500 万元
合伙份额	王白昭 60%；代飞翔 40%。
成立日期	2016 年 0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均不含证券、期货、基金、金融及其他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

(8) 青岛硕特漫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硕特漫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2790840193R
住所	青岛市市南区瞿塘峡路 49 号 1806 室
法定代表人	杨宗林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杨宗林出资 51%，袁晓强出资 49%。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1 日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批发零售：建筑工程机械，建筑装饰材料，电器机械及配件，汽车配件，缝纫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办公用品，家具，厨具，卫生洁具，服装鞋帽，服装辅料，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9) 厦门唯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唯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3MA2Y9GRQ9T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 379 号 452
法定代表人	韩小松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韩小松出资 30%；袁晓强出资 20%；吴红霞出资 10%；曾艺伟出资 10%、游文焘出资 10%；厦门商帮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0%。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总部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信用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受托提供企业破产、清算服务；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从事企业购并、投资、资产管理、产权转让的中介服务；资产评估；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事务）。

（10）东莞市广恒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广恒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K3YU0A
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三兴路 2 号之五
法定代表人	曾晴
注册资本	210 万元
股权结构	曾晴出资 1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劳务派遣；建筑劳务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

（11）东莞市东城孙浩电话亭

名称	东莞市东城孙浩电话亭
注册号	441900600778161
经营场所	东莞市东城区下桥大路 7 号
经营者	孙浩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公用电话服务；零售：卷烟、雪茄烟。

（12）东莞市常平大尚塑胶五金经营部

名称	东莞市常平大尚塑胶五金经营部
注册号	441900607220263
经营场所	东莞市常平镇麦元村大京九塑胶原料市场塑文南路 747 号
经营者	高鹏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销售：塑胶原料；加工：五金；设计：模具。

（13）东莞市雅的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雅的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1B0DN8W
住所	东莞市常平镇麦元村大京九塑胶原料市场塑文南路 747 号
法定代表人	高鹏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高鹏出资 70%。
成立日期	2018 年 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研发、加工、安装、维修：电子产品、五金电子工具、五金电器、模具、自动化设备、注塑设备；净化工程设计、工业设备设计服务；销售：电子元件、防静电材料、塑胶材料、焊锡材料、精密量具、铜材、铝材、钢材、劳保产品、包装材料、通用机械设备、消防器材、办公产品、清洁用品、日用品、服饰。

（14）东莞市东城登科餐饮店

个体工商户名称	东莞市东城登科餐饮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1900MA4W2X9A3J
住所	东莞市中堂镇江南工业西区 107 国道 8 号大门侧 1-2 号铺面
经营者	陶小飞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东莞市东城街道主山东纵路 208 号万达广场室外步行街 1 栋 31 号铺。

（15）东莞市莞城雨萱熟食店

个体工商户名称	东莞市莞城雨萱熟食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1900MA51TW8N16
住所	东莞市莞城街道兴塘社区东城西路与旗峰路交汇处万科城市广场 B1-005A 号铺位
经营者	陶小飞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16）广东中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中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1AYET0Y
住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主山东城南路 39 号美居中心 A6 栋 302 号
法定代表人	赖平平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平平出资 40%；艾红强出资 30%；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7）东莞市优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优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7P5R2N
住所	东莞市中堂镇江南工业西区 107 国道 8 号大门侧 1-2 号铺面
法定代表人	莫健生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余增涛出资 70%，莫健生出资 30%。
成立日期	2017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机动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服务；代理机动车办证手续；代办贷款申报手续；二手车经销；汽车文化活动策划；销售、网上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饰品；商务咨询。

（18）东莞市盈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盈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MTTJ00
住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北林村路段 370 号
法定代表人	罗燕兰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李权进出资 50%，罗燕兰出资 50%。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机动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服务；代理机动车办证手续；代办贷款申报手续；二手车经销；汽车文化活动策划；销售、网上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饰品；商务咨询。

（19）南阳宏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阳宏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4XH530F
住所	南阳市仲景路与信臣路交叉口向北 1000 米路东
法定代表人	艾宏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艾宏军 100%。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5 日
经营范围	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饰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的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汽车租赁。

（20）晋江闽投电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晋江闽投电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MA31TXPL2F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安海镇东鲤社区成功东路1号办公大楼301室
法定代表人	唐晖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福建省闽投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1%，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4%，中国电建集团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出资 5%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售电；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电气设备租赁。

（21）福建奋安铝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福建奋安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1260170698U
住所	福清市阳下街道洪宽工业村
法定代表人	黄有灿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福建奋安建材仓储有限公司出资 85%，黄秀华出资 10%，黄有灿出资 5%
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铝锭、铝合金型材及配件、铝合金制品及配件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铝模板租赁、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不锈钢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22）东莞市南城永腾机械设备厂

个体工商户名称	东莞市南城永腾机械设备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900605595114
住所	东莞市南城区三元里社区彭响工业区 A 栋 1 楼铁皮房东侧
经营者	刘周勇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9 日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

（23）龙游鸿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龙游鸿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825000020894
住所	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龙岗路

法定代表人	罗宇峰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厦门顺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08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双向拉伸聚丙烯特种薄膜制造、销售；日用百货、日用杂品、化工产品 及化工材料（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机械电子设备的批发、 零售；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

（二）关联交易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 年/2019 年末	2018 年/2018 年末	2017 年/2017 年末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2.61	9.74	92.74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26.96	-	4.1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21.10	612.28	385.73
收购豫申机械存货 和固定资产	-	-	128.43
接受关联方担保	100.00	-	-

注：接受关联方担保金额为担保的借款本金合计；由于 2019 年向关联方鸿铭时代销售的商品在报告期内尚未确认收入，2019 年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金额为发出商品金额。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益合包装	-	-	-	-	4.20	0.05%
豫申机械	-	-	-	-	77.60	0.90%
蔡莎	2.61	0.02%	9.74	0.09%	10.94	0.13%
合计	2.61	0.02%	9.74	0.09%	92.74	1.08%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为 92.74 万元、9.74 万元和 2.6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逐年减少。

公司的关联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①益合包装

益合包装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畅控制的公司，其主营业务为销售包装耗材。2017年，公司向益合包装采购啫喱胶、热熔胶以及牛皮纸等包装耗材共4.2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0.05%。公司采购的包装耗材主要用于测试包装机械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向益合包装采购商品的定价方法为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制定，与市场公开价格持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020年3月30日，益合包装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益合包装正在办理注销程序。公司与益合包装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少，且不具有持续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②豫申机械

豫申机械为实际控制人金健姐夫刘周勇实际控制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开槽机及配件。2017年，因公司客户对开槽机有需求且公司不生产开槽机，公司向豫申机械采购开槽机及配件共77.6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0.90%。报告期内，公司向豫申机械采购商品的定价方法为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制定，与市场公开价格持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豫申机械已于2018年3月注销，公司与豫申机械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少，且不具有持续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③蔡莎

蔡莎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曾晴的配偶。报告期内，蔡莎向公司提供短途机器运输服务，金额分别为10.94万元、9.74万元和2.61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1.08%、0.09%和0.02%。报告期内，公司向蔡莎采购劳务的金额逐年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向蔡莎采购劳务的定价方法为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制定，与市场公开价格持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于2019年5月与蔡莎签订劳动合同，此后公司与蔡莎不再发生关联交易。公司与蔡莎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不具有持续性，公司与蔡莎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豫申机械

2017年，豫申机械向公司采购上糊机、封面机以及零配件共4.19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比重0.02%。报告期内，公司向豫申机械销售产品的定价方式为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定价，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价格持平。报告期内，公司向豫申机械出售商品的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②鸿铭时代

鸿铭时代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蔡铁辉胞妹蔡亚辉控制的公司。2019年，鸿铭时代因其生产需要与公司签订了购销合同，采购全自动制盒机及零配件不含税金额共计259.47万元。截至报告期期末，本次交易尚未确认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鸿铭时代的产品定价方式为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定价，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同类产品价格持平，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司与鸿铭时代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1.10	612.28	385.73

3、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1）收购豫申机械存货和固定资产

豫申机械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健姐夫刘周勇控制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豫申机械存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①收购豫申机械存货和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

2017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东莞市豫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机器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金健、蔡铁辉回避表决。2017年6月18日，公司与豫申机械签订《机器设备转让合同》，

收购豫申机械全部存货和固定资产，转让价格为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 2-0563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合计含税金额 1,502,654.40 元人民币。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向豫申机械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

②豫申机械的基本情况

刘心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姐夫刘周勇的外甥，豫申机械是刘心远代刘周勇控制的公司，豫申机械实际控制人为刘周勇。豫申机械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心远。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包装专用机械设备、通用机械设备。”公司住所为东莞市南城街道三元里社区彭洞工业园 B 栋 1 楼之一。

2018 年 3 月 7 日，豫申机械收到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核准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粤莞核企简注通字【2018】第 1800196361 号），豫申机械已核准注销。

③收购豫申机械存货和固定资产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豫申机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公司本次收购的资产占公司 2017 年年初总资产的 0.58%，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收购豫申机械的存货和固定资产并注销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2）接受关联方担保

2019 年 6 月 25 日，金健、蔡铁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东莞城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工行城区支行 2019 年城保字第 00145 号），金健、蔡铁辉为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9 年 6 月 24 日期间与工行东莞城区支行签订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而产生的债务承担最高额为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债务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以下

简称“工行东莞城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201000201-2019（城区）字 00145 号]，向工行东莞城区支行借款 1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金健，蔡铁辉为公司提供担保。

4、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蔡畅	-	-	0.63
合计	-	-	-	0.63
其他应付款	金健	0.97	9.91	-
	蔡铁辉	0.13	6.17	9.71
	刘周勇	0.97	-	-
	蔡畅	0.03	0.04	-
	王兵	3.50	-	0.78
	夏永阳	0.12	0.06	-
	刘江	0.77	0.13	-
	蔡宗	0.08	0.16	-
	张孝仲	0.46	-	-
合计	-	7.03	16.47	10.49

2017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蔡畅备用金余额。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是在经营过程中公司的关联方替公司垫付的费用。关联交易应收应付款项及余额变化属于正常的生产经营范畴。

5、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拆借资金等情形。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与股东之间的交易

（一）报告期内与本公司进行过交易的股东及其关联方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为公司的客户。公司与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合作始于 2010 年，裕同科技入股公司的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持股比例为 4.5%。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进行过交易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如下：

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	注册地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烟台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烟台市
重庆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三河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三河市
九江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九江市
泸州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泸州市
苏州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珠海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市
武汉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
Vietnam Yuto Printing Packing Co.,Ltd.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越南平阳市
东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
惠州印想科技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惠州市
陕西裕凤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裕同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宝鸡市
Vietnam Yuzhan Packag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裕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越南北宁省

（二）报告期内与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交易情况

1、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和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的具体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君信供应链	714.23	2.67%	2,353.97	10.86%	1,907.35	10.81%
成都裕同	12.10	0.05%	20.73	0.10%	4.54	0.03%
惠州印想	0.22	0.001%	5.68	0.03%	5.19	0.03%
裕同科技	874.68	3.27%	27.31	0.13%	128.23	0.73%
重庆裕同	22.36	0.08%	57.68	0.27%	219.79	1.25%
苏州裕同	78.36	0.29%	26.46	0.12%	7.13	0.04%
武汉裕同	15.38	0.06%	7.69	0.04%	2.07	0.01%

关联方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泸州裕同	31.95	0.12%	35.97	0.17%	30.43	0.17%
九江裕同	-	-	0.86	0.004%	53.68	0.30%
东莞裕同	219.16	0.82%	1.92	0.01%	-	-
三河裕同	8.12	0.03%	1.55	0.01%	202.64	1.15%
烟台裕同	82.95	0.31%	0.89	0.00%	251.07	1.42%
珠海裕同	-	-	0.07	0.00%	2.80	0.02%
Vietnam Yuto Printing Packing Co.,Ltd.	-	-	-	-	1.18	0.01%
陕西裕凤	6.21	0.02%	-	-	-	-
Vienam Yuzhan Packag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39.90	0.90%	-	-	1.16	0.01%
合计	2,305.63	8.62%	2,540.78	11.73%	2,817.24	15.97%

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收入分别为 2,817.24 万元、2,540.78 万元和 2,305.63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 15.97%、11.73% 和 8.62%。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采购二手设备的情形，金额分别为 150.43 万元、31.03 万元和 35.71 万元。

2、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的合理性

(1) 交易背景

裕同科技是国内领先的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从事纸质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为客户提供创意设计、结构设计、材料研发、第三方采购、大数据服务、仓储管理和物流配送等一体化深度服务，是国内包装行业知名的上市公司。裕同科技的主营产品为纸质包装、环保纸托、精密塑料、标签、功能材料模切和文化创意印刷产品等。裕同科技在行业权威刊物《印刷经理人》2018 年及 2019 年“中国印刷包装企业 100 强牌行榜”评选中分别荣获第一名和第二名。

裕同科技的客户涵盖诸多行业，主要有消费电子、智能硬件、烟酒、大健康、化妆品、奢侈品等。主要大客户均为各自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包括华为、联想、三星、索尼、泸州老窖、雀巢、OPPO、VIVO 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裕同科

技及其子公司烟台裕同、苏州裕同、三河裕同、九江裕同、武汉裕同、泸州裕同等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发行人是一家集研发、制造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化妆品盒、医药保健品盒、服装服饰盒、食品烟酒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部门分工协作、相互配合、资源共享的良性格局，同时结合研发经费的投入、研发人员的培养和研发管理制度的规范，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技术创新过程管理体系，保证公司技术创新的成效。公司结合市场需求，研发出HM-ZD2418、HM-ZD6418、HM-ZD6435、HM-ZD350等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智能包装设备，满足了客户对生产各类型纸质包装盒的需求。

裕同科技为境内上市公司，且为行业内影响力较大的企业，公司产品应用于裕同科技有利公司的品牌推广和市场销售。公司与裕同科技分别处于包装生产产业链的上下游，公司向裕同科技销售的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是纸质包装制造领域中的关键生产设备，双方之间的交易属于各自主营业务范畴，具备商业实质及交易合理性。

（2）销售金额较大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报告期内，裕同科技生产规模持续上涨，对包装机械设备需求增加

裕同科技为境内上市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净利润持续增长，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98.45	85.78	69.48
净利润	10.68	9.79	9.32

报告期内，裕同科技加大了智能手机、智能硬件、烟酒、大健康、化妆品和奢侈品等市场的开发力度，随着裕同科技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带动其对新建生产线及扩充产能需求增加。

另一方面，随着客户对纸质包装盒要求的提高，对包装设备的要求也同步提

高。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在正常运营及扩充产能过程中，存在旧设备已不能适应市场发展的、对原有设备更新换代的需求。

②裕同科技募投项目的实施带动了对包装设备的需求

裕同科技于 2016 年 12 月在深圳交易所中小板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共 138,919.89 万元。根据《裕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裕同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裕同科技募投项目的主要投资方向为产能扩建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产能扩建相关项目	投资总额
高端印刷包装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28,128.66
苏州昆迅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说明书、包装箱、包装彩盒生产项目	4,292.38
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包装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	14,508.62
裕同（武汉）高档印刷包装产业园项目	44,651.88
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高档印刷包装项目	19,717.55
合计	111,299.09

根据裕同科技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裕同科技产能扩建项目的主要投资去向为设备投资，包装设备是其采购的主要设备之一。2016 年，公司推出了 HM-ZD2418 系列产品、HM-ZD350 系列等更加适合市场需求的智能包装设备，能够满足裕同科技的生产需要及产能扩建的需要。随着裕同科技募投项目的实施，其对智能包装设备的采购需求持续增长，裕同科技加大了对公司智能包装设备的采购金额。

③公司新产品能够满足裕同科技的生产需要

报告期内，随着市场对于精品包装盒需求的增加，裕同科技对生产设备的生产速度、转款时间、单位成本控制等功能指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销售的主要机型具有以下特点：

A、公司产品能够有效控制过胶的厚度及保证过胶均匀性，能够有效节省生产过程中胶水、胶带等耗材的使用量。通过合理的设计，节省了耗材的成本，从而有效降低单个产品的制造成本。

B、公司产品能够组建智能包装生产线，可以以自动化的方式实现进纸、过

胶、进灰板、贴四角、定位、抱盒、包边、折耳和折入成型等包装工序的完成，自动化程度较高，能够满足裕同科技对于产品生产数量及速度的需求，且智能包装生产线能有效节省人工成本。

C、公司产品较市场上的产品安全防护程度更高。公司在该系列产品上安装了安全联动开关，在关键位置设置了防护罩和防护门，实现了当出现人工误操作时设备立即停止运作，以保证操作工人的安全。

D、裕同科技的产品升级速度快，对于制盒设备的转款时间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的智能包装设备的模具设置具有标准化程度高、自动化程度高的特点，能够实现伺服系统自动调整模具功能以及记忆储存功能，能快速更换产品模具，有效将设备转款时间缩短至 1 个小时内，从而提高生产效率。

E、公司向裕同科技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对裕同科技提供定点售后、驻场支援、迅速响应等售后服务。公司售后人员在裕同科技及其子公司报送问题后做到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售后人员到位处理设备出现的问题，以优质的售后服务保证了公司产品的稳定性和高效性。

基于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成功获取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的订单，报告期内对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的销售额较大具备合理性。

④公司已建立完善研发体系，新产品在国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专注于机器高速输送及精确定位、智能供料、智能控制与信息化等技术的研发，通过对系统科学、信息科技、控制技术与工程理论等跨学科知识、技术的综合运用及跨学科集成，使产品在控制、调度、管理和决策功能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技术水平，攻克了一批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如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丝印局部涂胶技术、高精度图像定位技术、大行程微位移纸台升降技术、高速精密凸轮成型技术、多位置拉模折边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公司在审专利 24 项，其中在审发明专利 20 项，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45 项。公司建立了专业、高效的研发制度和管理体系，能快速响应客户不断变化的应用端需求和行业技术升级趋势。公司凭借技术优势，2018 年 12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

究中心，2019年8月被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评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19年11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公司凭借研发团队对制盒生产工艺流程的深刻理解，通过持续的技术与产品创新，不断地积累经验，形成了一系列智能包装设备。2014年，公司推出第一款智能包装设备 HM-ZD6418 系列产品，该产品在市场上得到了广泛认可；2016年，公司推出新产品 HM-ZD2418 系列、HM-ZD350 系列，2017年公司推出新机型 HM-ZD6435 系列。由于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具备无级变速、高精度、易调节、省时间的特点，整机只需要 1-2 个操作员即可完成正常运作，而国内制盒设备竞争对手尚无法生产全智能包装设备。公司所生产的全智能包装设备，可实现进纸、过胶、进灰板、贴四角、定位、抱盒、包边、折耳和折入成型等包装工序自动完成，并适用于不同尺寸大小的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包装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的 HM-ZD2418、HM-ZD6418、HM-ZD350、HM-ZD240、HM-ZD600 等系列的智能包装设备均为自主研发，产品总体技术水平和品质与国外同类产品相当。公司的产品价格与国外先进企业的同类产品相比有明显的价格优势，在国内市场起到了替代进口设备的作用。基于公司完善的研发体系以及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能够满足裕同科技的生产需求。

3、与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的公允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类型	销售给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			其他客户销售情况			毛利率差异
		平均单价	平均成本	毛利率	平均单价	平均成本	毛利率	
2019年	智能包装设备	101.48	46.62	54.06%	90.36	44.04	51.26%	2.80%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8.89	7.06	20.62%	6.97	5.28	24.21%	-3.60%
2018年	智能包装设备	101.93	42.56	58.25%	80.86	37.55	53.56%	4.68%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3.60	2.25	37.48%	5.08	3.53	30.41%	7.07%
2017年	智能包装设备	88.08	35.25	59.98%	82.45	36.42	55.83%	1.72%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5.76	3.47	39.82%	3.74	2.66	28.77%	11.05%

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的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比销售给

其他客户的毛利率高，其主要原因为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对智能包装设备要求较高，其采购的 HM-ZD350 系列、HM-ZD2418 系列、HM-ZD6418 系列设备与其他客户存在配置差异。另一方面，上述产品大多为报告期各期开发的新型产品，报告期内上述新型产品由于市场竞争优势以及市场稀缺性，其毛利率高于其他产品的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向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销售的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的毛利率与销售给其他客户的毛利率相比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种类较多，配置差异较大，不同设备之间的毛利率差异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与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的合同条款包括信用期、款项结算方式等与其他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具有统一的采购标准及审批流程，裕同科技向公司采购商品的标准与对其他供应商的采购标准一致。公司与裕同科技及其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根据市场价格双方友好协商制定，交易公允。

十一、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作出了规定。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已对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合法、有效，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未违反交易发生当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批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股东袁晓强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金健、蔡铁辉承诺：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如果发行人因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而受到任何处罚、产生任何纠纷或者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以确保发行人及其股东不致因此而遭受损失。

3、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4、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在相应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赔偿相应损失。

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二）股东袁晓强承诺：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主要股东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在相应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赔偿相应损失。

4、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在相应损失确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赔偿相应损失。

4.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节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本节所引用的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指合并口径数据。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921,398.83	94,927,961.56	48,302,019.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0,200,000.00
应收票据	8,366,944.19	9,588,225.44	9,895,130.29
应收账款	101,692,341.32	88,659,500.46	63,818,984.53
应收账款融资	409,389.58	-	-
预付款项	808,636.81	517,866.34	1,215,198.90
其他应收款	683,648.66	742,327.53	1,456,922.79
存货	113,754,618.93	106,556,400.80	70,546,326.30
其他流动资产	4,368,328.18	305,920.98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1,805,306.50	301,298,203.11	245,434,582.7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5,400,967.06	10,737,751.73	9,911,405.91
在建工程	3,892,998.58	6,832,628.21	-
无形资产	23,598,527.01	24,190,302.52	280,888.90
长期待摊费用	617,617.71	389,765.33	226,42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0,272.86	3,324,753.20	1,960,76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594.34	43,8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95,977.56	45,519,000.99	12,379,486.77
资产总计	420,001,284.06	346,817,204.10	257,814,069.54
流动负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
应付票据	6,700,000.00	-	-
应付账款	37,739,149.35	55,622,587.42	29,894,029.62
预收款项	12,928,848.81	7,425,764.26	10,024,917.18
应付职工薪酬	10,809,629.02	8,734,335.35	7,958,919.65
应交税费	14,105,194.75	7,271,957.29	6,004,477.68
其他应付款	639,057.98	338,748.48	166,625.93
其中：应付利息	1,43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7,415,911.61	1,320,000.00	411,047.38
流动负债合计	91,337,791.52	80,713,392.80	54,460,017.4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3,705,000.00	3,8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05,000.00	3,800,000.00	-
负债合计	95,042,791.52	84,513,392.80	54,460,017.44
股本	37,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资本公积	92,453,873.59	92,453,873.59	92,453,873.59
专项储备	6,510,249.48	5,390,275.73	5,454,932.36
盈余公积	19,154,313.99	12,960,560.69	7,020,182.88
未分配利润	169,340,055.48	113,999,101.29	60,925,063.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4,958,492.54	262,303,811.30	203,354,052.10
股东权益合计	324,958,492.54	262,303,811.30	203,354,052.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0,001,284.06	346,817,204.10	257,814,069.54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7,611,127.40	216,674,996.95	176,391,102.90
减：营业成本	148,636,753.61	109,968,512.07	85,810,595.23
税金及附加	2,258,512.15	1,795,298.22	1,950,270.45
销售费用	30,039,887.14	23,910,877.82	18,550,184.51
管理费用	11,648,610.28	11,621,576.05	7,624,951.00
研发费用	13,853,754.35	12,572,594.29	11,329,047.19
财务费用	-1,228,624.17	-2,306,706.71	1,326,704.3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26,280.59	-	-
利息收入	92,008.70	212,118.71	240,479.06
加：其他收益	10,737,997.20	11,040,230.65	7,191,60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820.36	1,124,950.64	979,741.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0,748.08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7,812.32	-3,456,714.31	-5,410,413.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576.30	-7,165.2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848,067.50	67,814,146.95	52,560,285.82
加：营业外收入	345,550.76	904,625.28	202,640.25
减：营业外支出	342,538.11	491,015.15	60,070.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851,080.15	68,227,757.08	52,702,855.45
减：所得税费用	9,300,317.49	9,213,341.25	7,600,548.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50,762.66	59,014,415.83	45,102,307.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50,762.66	59,014,415.83	45,102,307.0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50,762.66	59,014,415.83	45,102,307.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50,762.66	59,014,415.83	45,102,307.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550,762.66	59,014,415.83	45,102,307.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4	1.57	1.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4	1.57	1.2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694,851.49	204,476,659.66	173,911,790.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90,652.76	13,609,958.22	8,441,516.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7,724.49	7,133,285.75	4,130,394.1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93,228.74	225,219,903.63	186,483,70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750,083.10	117,782,042.80	105,962,05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80,776.55	38,831,943.41	28,368,67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08,569.41	23,661,326.98	24,563,433.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7,110.01	18,506,814.88	16,045,44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936,539.07	198,782,128.07	174,939,60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6,689.67	26,437,775.56	11,544,09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16,200.00	484,229,070.00	551,896,711.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820.36	1,124,950.64	979,74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4,020.36	485,377,020.64	552,876,453.74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12,989.61	33,847,448.28	3,656,724.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872,400.00	434,029,070.00	594,896,71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85,389.61	467,876,518.28	598,553,43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61,369.25	17,500,502.36	-45,676,98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850.59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599.50	-	3,5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450.09	-	3,5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49.91	-	-3,5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8,334.10	1,680,896.52	-1,037,531.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99,795.57	45,619,174.44	-38,740,41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21,194.40	48,302,019.96	87,042,43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921,398.83	93,921,194.40	48,302,019.96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类型与关键审计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类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鸿铭股份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致同审字(2020)第 332ZA41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鸿铭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铭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致同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致同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致同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收入确认：</p> <p>鸿铭股份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收入分别为 17,639.11 万元、21,667.50 万元和 26,761.11 万元。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因此致同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致同在审计过程中，针对收入确认执行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p> <p>（1）访谈鸿铭股份管理层及销售部负责人，了解具体业务的定价流程及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保持一贯运用；</p> <p>（2）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3）抽查重要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p> <p>（4）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安装验收单、报关单、提单等；</p> <p>（5）针对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进行抽样检查，核对至安装验收单、客户签收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6）将中国电子口岸系统中出口货物明细数据与鸿铭股份账面数据比对，以验证境外销售金额的准确性和真实性；</p> <p>（7）对重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和网络背景调查，了解其与鸿铭股份的业务合作情况、对产品的评价情况，并核实鸿铭股份对其的销售情况；</p> <p>（8）对重大、新增客户的业务执行了交易函证。</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鸿铭股份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149.11 万元、9,762.47 万元和 11,184.96 万元。</p> <p>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p> <p>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鸿铭股份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信息，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或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因此致同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致同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包括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对账龄分析表进行复核；</p> <p>（3）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账款，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p> <p>（4）对报告期内客户选取样本对其 2017、2018 年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检查涉及应收账款的相关财务指标，并与鸿铭股份以前年度财务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财务指标进行了对比分析，评价是否存在重大异常。</p> <p>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致同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包括鸿铭股份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已发生信用减值的相关考虑、客观证据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相关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鸿铭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回款期的准确性，并对回款期进行重新复核及分析其合理性；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历史回款期、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p> <p>（3）检查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是否按照鸿铭股份金融工具减值政策执行，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是否正确，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充分；</p> <p>（4）检查大额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相关支持性证据，确认其转回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p> <p>（5）对报告期内客户选取样本对其 2019 年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6）检查涉及应收账款的相关财务指标，并与鸿铭股份以前年度财务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财务指标进行对比分析，评价是否存在重大异常。</p>

（三）与财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

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占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子公司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鸿博科技	广东东莞	1,000 万元	研发、销售：机器人软件；研发、生产、销售：机器人及配件、自动化设备及配件；产销、加工、研发：电子产品及配件；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包装用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鸿禧科技	江苏东台	2,000 万元	机械设备研发，通用机械（除汽车）、机电产品及耗材生产及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五金产品（除电动三轮车）加工、销售，通用机械软件开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17年12月8日，公司在江苏省东台市新设全资子公司鸿禧科技，鸿禧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发行人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及其变化趋势情况,及对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产品特点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公司产品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持续上升。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幅分别为21.52%和14.65%,智能包装配套销售收入同比增幅分别为32.65%和51.66%。

公司智能包装及其配套设备下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广泛的市场需要以及公司产品较高的品质保证使得公司客户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逐年增长。

此外,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不断提升智能包装设备的性能,研发新型设备,具体研发项目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技术开发和研究情况”之“(三)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若公司研发项目进展顺利,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品类,为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创造新的动力。

（二）业务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成熟、稳定的业务模式,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之“(二)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稳定的业务模式,并在目前模式下不断拓展客户需求,开展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工作,促进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

（三）行业竞争程度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智能包装设备的供应商。公司主要竞

争对手包括国外的艾迈奇、府中纸工株式会社，国内的包括中科包装、正润机械等企业。公司所处行业竞争程度及其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639.11 万元、21,667.50 万元和 26,761.1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3.17%，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510.23 万元、5,901.44 万元和 6,155.08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82%。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生产能力的不断扩张，以及产品品质的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不断加强。

公司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产品已具有行业较高的技术水平，得到了国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品牌影响力显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同时，公司拥有专注于智能包装设备行业多年的研发团队，熟悉行业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能够及时开发出满足客户和市场需求的产品。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增强研发能力，提升现有核心业务产品的技术水平，开发出更具竞争力的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巩固和扩大自身的竞争优势。

（四）外部市场环境

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是我国工业转型和制造升级的关键，为建设装备制造业强国奠定坚实的基础。国家大力鼓励和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发展，亦为智能制盒机在内的包装专用设备行业发展带来了历史性机遇，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作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已掌握相关核心技术且实现规模化生产的企业，收入、利润水平将随着我国智能包装设备产业的不断发展以及海外市场规模扩大而有望进一步提升。

公司下游产品涉及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终端产品市场需求广泛。公司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印刷包装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铭丰包装、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发品牌客户，带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未来，品牌客户的开拓、订单变动等都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市场环境较好，下游行业保持较好的增长趋势，促进公司产品销售量不断上升，下游行业发展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状况及竞争状况”之“（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

未来，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将对公司业绩产生正向的影响，若能继续保持增长趋势，将有利于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

五、审计基准日至招股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的影响。2019 年 12 月至今，我国及海外其他国家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性疫情，为应对该重大疫情，各地政府采取了封城、相关人员隔离、推迟复工日期、向疫情严重地区大规模派遣医疗人员等举措。公司严格落实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和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要求，目前已复工生产，但受下游客户复工复产时间推迟的影响，导致公司部分产品销售进程出现推迟。若本次疫情未能迅速控制解决，可能会对公司 2020 年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

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其全部控制的子公司。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1）2019年1月1日以前

公司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2）2019年1月1日以后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1）2019年1月1日以前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2）2019年1月1日以后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019年1月1日以前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2019年1月1日以后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十）公允价值计量”。

6、金融资产减值

（1）2019年1月1日以前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2) 2019年1月1日以后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国内企业客户；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国外企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⑤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⑦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⑧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

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2019年1月1日以前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应收票据	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	其他方法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年以上	100.00	100.00

B、对关联方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C、对应收票据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应收票据组合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2019年1月1日以后

参见“（九）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之“2019年1月1日以后”。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投资，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31.67-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十八）资产减值”。

（十五）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六）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产品，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
软件	5	直线法	-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

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

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收入

1、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具体方法

需要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成套设备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达到验收标

准后确认收入，零配件项目及无需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设备在完成内部检测后发货到达客户指定现场后经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3、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实施新收入准则后公司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即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等不会发生变化。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

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五）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据有关规定，按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

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 年度影响金额（元）
其他收益	7,191,607.78
营业外收入	-7,191,607.78

③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 年度影响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

（2）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

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③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有关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财会[2017]16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财会[2017]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财会[2017]1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财会[2017]19 号）【统称解释 9-12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除了解释第 9 号要求追溯调整之外，解释第 10-12 号不要求追溯调整。解释第 9-12 号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根据该通知，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九）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年1月1日，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应 收 票 据	摊 余 成本	9,588,225.4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9,588,225.4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应 收 账 款	摊 余 成本	88,659,500.4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88,622,745.5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收款	摊余成本	742,327.53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60,194.03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12.31)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1.1)
资产：				
应收票据	9,588,225.44	-	-	9,588,225.44
应收账款	88,659,500.46	-	-36,754.93	88,622,745.53
其他应收款	742,327.53	-	17,866.50	760,194.03
其他流动资产	305,920.98	-	-	305,920.98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12,960,560.69	-	-1,885.00	12,958,675.69
未分配利润	113,999,101.29	-	-14,170.17	113,984,931.12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单位：元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12.31)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1.1)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45,432.60	-	-	45,432.6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965,204.27	-	36,754.93	9,001,959.2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57,876.71	-	-17,866.50	240,010.21

③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

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债务重组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④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927,961.56	94,927,961.56	-
应收票据	9,588,225.44	9,588,225.44	-
应收账款	88,659,500.46	88,622,745.53	-36,754.93
预付款项	517,866.34	517,866.34	-
其他应收款	742,327.53	760,194.03	17,866.50
存货	106,556,400.80	106,556,400.80	-
其他流动资产	305,920.98	305,920.98	-
流动资产合计	301,298,203.11	301,279,314.68	-18,888.4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737,751.73	10,737,751.73	-
在建工程	6,832,628.21	6,832,628.21	-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无形资产	24,190,302.52	24,190,302.52	-
长期待摊费用	389,765.33	389,765.3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4,753.20	3,327,586.46	2,83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800.00	43,8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19,000.99	45,521,834.25	2,833.26
资产总计	346,817,204.10	346,801,148.93	-16,055.1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5,622,587.42	55,622,587.42	-
预收款项	7,425,764.26	7,425,764.26	-
应付职工薪酬	8,734,335.35	8,734,335.35	-
应交税费	7,271,957.29	7,271,957.29	-
其他应付款	338,748.48	338,748.48	
其他流动负债	1,320,000.00	1,32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80,713,392.80	80,713,392.80	-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3,800,000.00	3,8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0,000.00	3,800,000.00	-
负债合计	84,513,392.80	84,513,392.80	-
股东权益：			
股本	37,500,000.00	37,500,000.00	-
资本公积	92,453,873.59	92,453,873.59	-
专项储备	5,390,275.73	5,390,275.73	-
盈余公积	12,960,560.69	12,958,675.69	-1,885.00
未分配利润	113,999,101.29	113,984,931.12	-14,17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303,811.30	262,287,756.13	-16,055.17
股东权益合计	262,303,811.30	262,287,756.13	-16,055.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6,817,204.10	346,801,148.93	-16,055.17

七、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主要税种、法定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情况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目	税基	税率（%）
增值税[注 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注 1：公司产品销售业务增值税适用 17% 的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以后适用 16% 的销项税率，2019 年 4 月 1 日以后适用 13% 的销项税率。

注 2：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子公司鸿博科技 2017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2018 年度、2019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子公司鸿禧科技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16% 或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此外，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对利润总额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	947.48	913.29	519.70
利润总额	7,085.11	6,822.78	5,270.29
占利润总额比例	13.37%	13.39%	9.86%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征即退税优惠金额占各期利润总额比例较低，公司经营成果对增值税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相关增值税优惠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企业所得税

2015年9月30日，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54400013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15%，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

根据国科火字[2019]86号《关于广东省2018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的规定，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度和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

2018年11月28日子公司东莞市鸿博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8440059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15%，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度和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25%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利润总额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669.53	643.32	532.07
利润总额	7,085.11	6,822.78	5,270.29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净利润比例	9.45%	9.43%	10.10%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公司经营成果对所得税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相关所得税优惠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内税收政策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收政策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致同专字(2020)第332ZA3115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

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73	-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32	190.73	199.46
债务重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78	112.50	97.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9	41.36	14.2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3.26	343.87	311.6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3.90	51.58	46.7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9.36	292.29	264.9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9.36	292.29	264.9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参见本节之“十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九、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3.85	3.73	4.51
速动比率（倍）	2.61	2.41	3.2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22.23%	23.29%	20.9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67	6.99	5.42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6	2.56	2.85
存货周转率（次）	1.30	1.19	1.3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434.16	7,014.13	5,387.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55.08	5,901.44	4,51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6,025.72	5,609.15	4,245.3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96.95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23	0.71	0.3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5	1.22	-1.03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 4、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2019年度	21.00%	1.64	1.64
	2018年度	25.34%	1.57	1.57
	2017年度	25.09%	1.20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9年度	20.56%	1.61	1.61
	2018年度	24.09%	1.50	1.50
	2017年度	23.62%	1.13	1.13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

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指标的趋势或变化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业务特点，公司管理层认为，主营业务毛利率、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主要指标具体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44.58%	49.34%	51.43%
存货周转率	1.30	1.19	1.3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6	2.56	2.85

（一）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是反映公司业绩变动最直接的财务指标，体现了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43%、49.34% 和 44.58%，其变动原因参见本节之“十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如果未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存货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反映了公司存货周转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37 次、1.19 次和 1.30 次，存货周转速度较稳定。其变动原因参见本节“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二）资产运营能力分析”。公司存货周转率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其变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间接影响。

（三）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反映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该指标对公司现金流、经营

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5、2.56 和 2.56。变动原因参见本节之“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二）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十一、分部信息

公司内部不存在独立承担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风险和报酬可区分的业务分部。

十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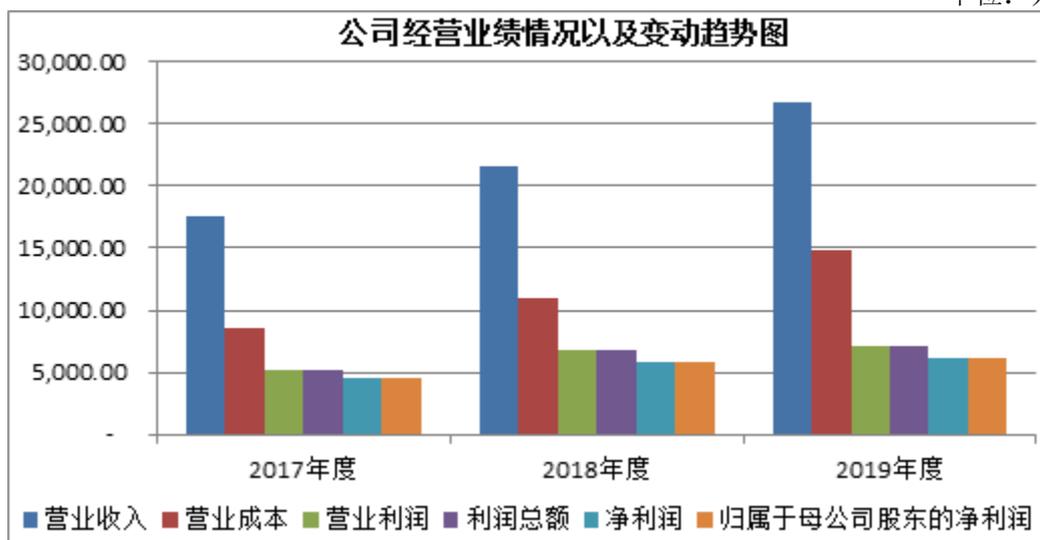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26,761.11	23.51%	21,667.50	22.84%	17,639.11
营业成本	14,863.68	35.16%	10,996.85	28.15%	8,581.06
营业利润	7,084.81	4.47%	6,781.41	29.02%	5,256.03
利润总额	7,085.11	3.84%	6,822.78	29.46%	5,270.29
净利润	6,155.08	4.30%	5,901.44	30.85%	4,510.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5.08	4.30%	5,901.44	30.85%	4,510.2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及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随着行业市场需求的的增长以及公司产

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逐年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639.11 万元、21,667.50 万元和 26,761.1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3.17%，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510.23 万元、5,901.44 万元和 6,155.08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82%。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占比	金额	金额占比	金额	金额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6,692.38	99.74%	21,641.46	99.88%	17,617.29	99.88%
其他业务收入	68.74	0.26%	26.04	0.12%	21.82	0.12%
营业收入合计	26,761.11	100.00%	21,667.50	100.00%	17,639.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智能包装设备以及配套设备、零配件和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88%、99.88% 和 99.74%，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2.84% 和 23.34%，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其主要原因如下：

（1）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伴随着现代商业、物流产业的快速发展，全球包装产业规模正稳步增长。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发布的报告数据，2018 年全球包装机械设备市场规模约为 434.60 亿美元，预计在 2019-2025 年期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5.2%。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包装设备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终端产品广泛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2）国家政策推动行业转型，加速智能制造业的发展

伴随着人口红利消失，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传统制造业逐渐从劳动密集型转向技术密集型。2015 年 5 月 8 日，国务院颁布了《中国制造 2025》：支持开发智能产品和自主可控的智能装置并实现产业化。在基础条件好、需求迫切的重点地区、行业和企业中，分类实施流程制造、离散制造、智能装备和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智能化管理、智能化服务等试点示范及应用推广。鸿铭股份是一家集

研发、制造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国家政策的出台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3）持续技术研发投入，品牌知名度日益提升

公司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十余年，拥有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技术人员 4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1.74%。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1,132.90 万元、1,257.26 万元和 1,385.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42%、5.80% 和 5.18%，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能够不断的进行技术创新，公司攻克多模式成型制盒技术、双工位抱盒成型技术、参数化智能调节技术、丝印局部涂胶技术等一批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报告期内，HM-ZD6418、HM-ZD350 和 HM-ZD2418 等系列智能包装设备不断进行产品技术升级，产品总体技术和品质达到了行业较高水平，公司品牌知名度日益提升，为公司业绩的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增强了客户满意度

公司服务覆盖智能包装设备的整个生命周期，在保证生产环节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安装、调试及售后维护等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为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铭丰包装、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国内外著名包装盒生产企业提供了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客户满意度的提升有利于公司拓宽市场，实现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品废料销售收入，公司废品废料销售收入为公司将生产过程中产生呆滞物料和废料对外出售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19,164.27	71.80%	16,716.00	77.24%	13,755.75	78.08%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6,648.18	24.91%	4,383.54	20.26%	3,304.64	18.76%
零配件及其他	879.93	3.30%	541.92	2.50%	556.90	3.16%
合计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断挖掘客户需求，深入优化产品性能，提升产品附加值，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零配件及其他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收入变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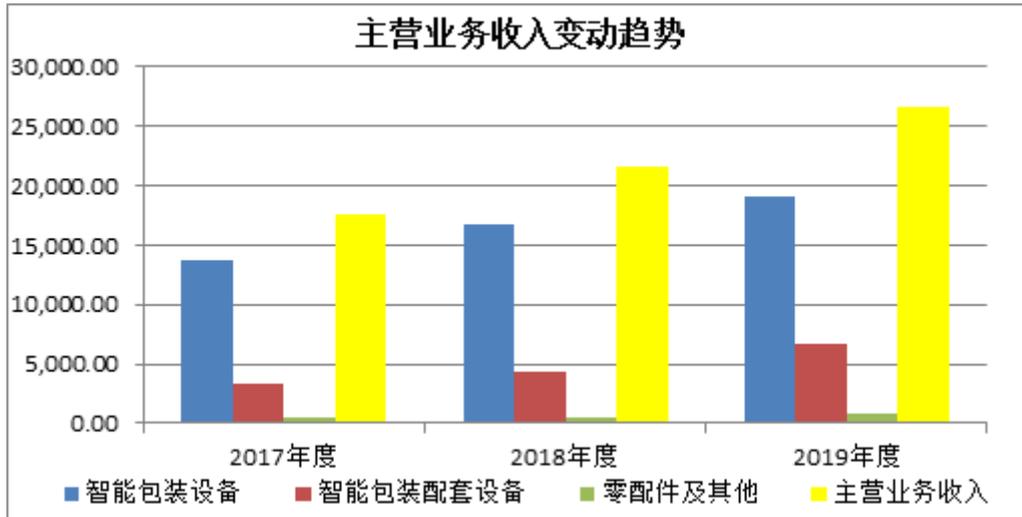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智能包装设备	19,164.27	14.65%	16,716.00	21.52%	13,755.75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6,648.18	51.66%	4,383.54	32.65%	3,304.64
零配件及其他	879.93	62.37%	541.92	-2.69%	556.90
合计	26,692.38	23.34%	21,641.46	22.84%	17,617.2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为各类产品收入变动的综合结果。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4,024.17 万元，增幅为 22.84%，该年度公司加大市场开拓，智能包装设备及其配套设备销售收入较上年分别增长 2,960.25 万元和 1,078.90 万元。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5,050.92 万元，增幅为 23.34%，该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保持较强市场竞争力，销售收入较上年分别增长 2,448.27 万元和 2,264.6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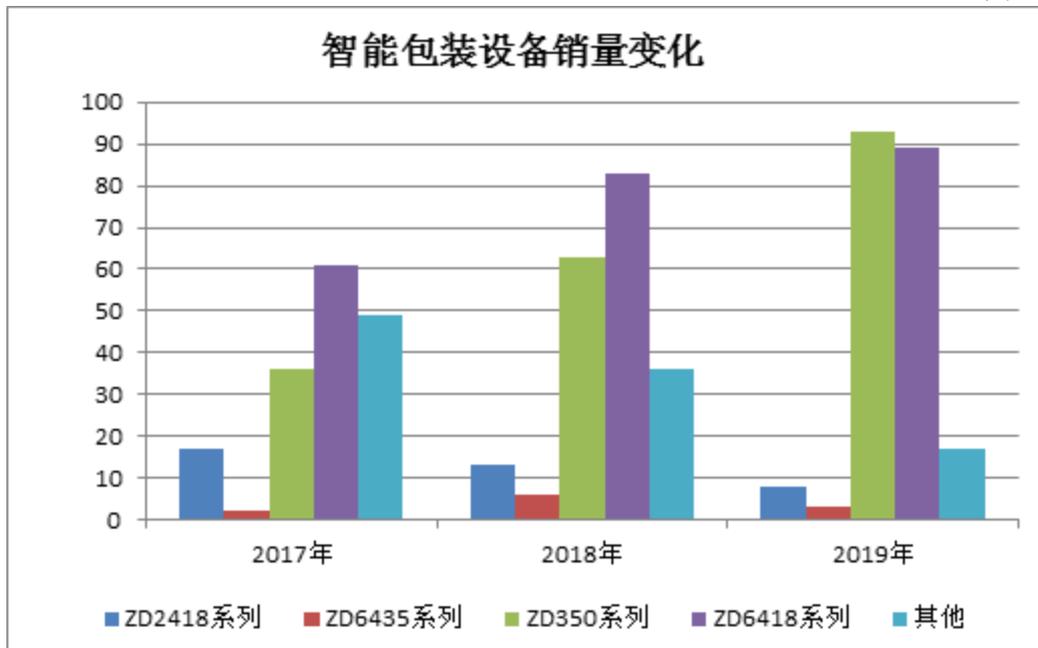


（1）智能包装设备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收入分别为 13,755.75 万元、16,716.00 万元和 19,164.2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78.08%、77.24%和 71.80%，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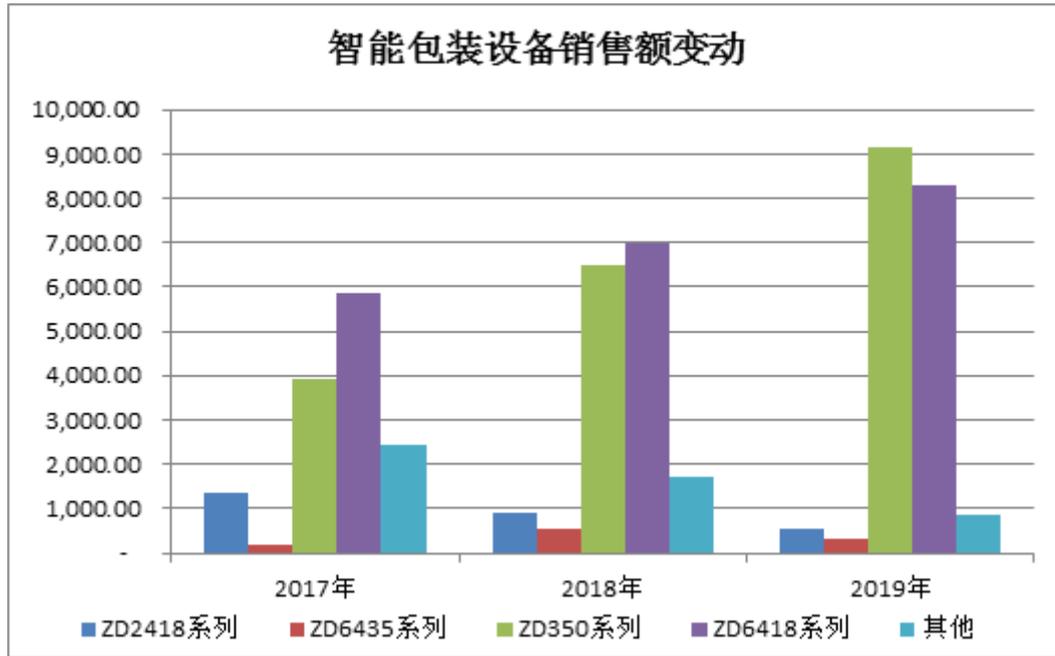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主要系列产品的销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套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主要系列产品的销售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2,960.25 万元，增幅 21.52%，其变动原因如下：①公司智能包装设备终端产品应用领域较广，保证了公司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经过不断技术探索与改进，智能包装设备总体技术和品质达到行业较高水平，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促使该项产品收入持续增长；②就智能包装设备具体产品而言，公司大力推广 HM-ZD6418 系列与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该年度上述系列设备实现销售收入为 7,009.52 万元和 6,498.88 万元，较上年分别增加 1,156.42 万元和 2,569.91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2,448.27 万元，增幅为 14.65%，变动原因系公司 HM-ZD6418 系列与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保持较强市场竞争优势，HM-ZD6418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为 8,281.3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71.82 万元。其次，该年度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为 9,135.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36.67 万元。

报告期内，HM-ZD6418 系列和 HM-ZD350 系列为公司智能包装设备的畅销系列机型。HM-ZD6418 系列使用光电跟踪定位系统和液压纠偏系统，实现进纸、成型等工序的自动完成，机器定位部分采用微量节流阀，高精度丝杆纠偏，误差范围在±0.05mm，机器速度快、精度较高。该系列所生产的精品纸盒最长 600mm，最宽 400mm，最高 130mm，主要用于化妆品盒、礼品盒等尺寸较大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而 HM-ZD350 系列制采用伺服控制系统、CCD 图像定位系统，能

够实现进纸、过胶等工序自动完成，机器供料、过胶和输送带使用知名品牌伺服驱动，可无级变速、高精度、易调节、省时间，误差范围在±0.05mm，盒子尺寸最短 50mm，最窄 40mm，最低 10mm，主要用于手机等电子产品包装盒的生产。行业终端市场广泛的需求以及较高的产品性能使得上述两类智能包装设备销量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HM-ZD6418 系列和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9,782.07 万元，13,508.40 万元和 17,416.90 万元，占智能包装设备收入比重为 71.11%、80.81%和 90.88%。HM-ZD6418 系列和 HM-ZD350 系列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是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2）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收入分别为 3,304.64 万元、4,383.54 万元和 6,648.1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8.76%、20.26%和 24.91%，为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构成部分。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主要包括开槽机、上糊机、贴角机、成型机、压泡机、定位机等设备，配套设备能实现精品纸质包装盒生产过程中的某一项功能，如开槽、上糊、贴角、成型、压泡、定位等功能。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客户资源日益增加，从经济性和兼容性等方面考虑，下游客户在生产线上进行升级改造的过程中，其更倾向于向同一生产商采购配套设备，随着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也逐年上升。

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1,078.90 万元，增幅 32.65%，主要原因系：①智能包装设备销量增长带动了客户对相关配套设备的需求；②对于生产规模较小的客户而言，智能包装设备价格相对较高，2018 年起，公司为培育客户资源，向部分小客户大力推荐了自产的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量和收入得以上涨；③就具体产品而言，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中上糊定位机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640.83 万元，拉动了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收入的增长。

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2,264.64 万元，

增幅 51.66%，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对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需求的持续增长以及公司客户培育政策的实施，该年度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中成型机、上糊定位机和压泡机销售收入分别增长 297.04 万元、1,429.47 万元和 449.33 万元。

（3）零配件及其他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零配件及其他收入主要为零配件销售收入以及向客户提供设备维修服务收入，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收入分别为 556.90 万元、541.92 万元和 879.9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6%、2.50%和 3.30%，占比较小。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客户规模不断扩大，设备销售数量不断增加，部分设备产品随着使用年限的增长需要进行维修维护，维修维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零配件销售收入和维修服务收入。2019 年度，随着报告期期初销售的智能包装设备质保期已满，该年度零配件和其他收入出现一定幅度增长。

3、产品销售单价、销量变动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分析

（1）智能包装设备

报告期各期，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销售价格和销量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19,164.27	14.65%	16,716.00	21.52%	13,755.75
销量（套）	210	4.48%	201	21.82%	165
销售均价（万元/套）	91.26	9.73%	83.16	-0.24%	83.37
销售收入变动（万元）	2,448.27	-	2,960.25	-	-
销量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万元）	748.48	-	3,001.25	-	-
均价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万元）	1,699.79	-	-41.01	-	-

注：销量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本期销量-上期销量）*上期销售均价；均价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本期销售均价-上期销售均价）*本期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量分别为 165 套、201 套和 210 套，销售均价分别为 83.37 万元/套、83.16 万元/套和 91.26 万元/套。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增长 21.52%，主要系该年度智能包装设备销量增长 21.82%，销量的增长为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增长 14.65%，智能包装设备销量增长 4.48%，销售均价上涨 9.73%。销售均价的上涨对收入增加的贡献较高。

（2）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报告期各期，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销售均价和销量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6,648.18	51.66%	4,383.54	32.65%	3,304.64
销量（台）	939	5.98%	886	4.85%	845
销售均价（万元/台）	7.08	43.10%	4.95	26.51%	3.91
销售收入变动（万元）	2,264.64	-	1,078.90	-	-
销量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万元）	262.22	-	160.34	-	-
均价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万元）	2,002.42	-	918.55	-	-

注：销量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本期销量-上期销量）*上期销售均价；均价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本期销售均价-上期销售均价）*本期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量分别为 845 台、886 台和 939 台，销售均价分别为 3.91 万元/台、4.95 万元/台和 7.08 万元/台。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增长 32.65%，主要系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平均单价增长 26.51%，销售均价的增长对收入贡献较高；2019 年度，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增长 51.66%，主要系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均价上涨 43.10%，销售均价的上涨对收入贡献较高。

4、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	14,739.10	55.22%	12,446.48	57.51%	8,360.35	47.46%
华东	5,101.19	19.11%	4,692.63	21.68%	3,361.68	19.08%
西南	918.82	3.44%	1,094.76	5.06%	1,511.66	8.58%
华中	615.86	2.31%	245.40	1.13%	221.37	1.26%
西北	105.35	0.39%	1.80	0.01%	238.68	1.35%
其他	64.20	0.24%	252.70	1.17%	422.98	2.40%
国内合计	21,544.51	80.71%	18,733.76	86.56%	14,116.74	80.13%
亚洲	4,393.45	16.46%	2,431.90	11.24%	2,834.71	16.09%
欧洲	603.80	2.26%	206.27	0.95%	635.58	3.61%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150.61	0.56%	269.53	1.25%	30.27	0.17%
国外合计	5,147.86	19.29%	2,907.70	13.44%	3,500.56	19.87%
收入合计	26,692.38	100.00%	21,641.46	100.00%	17,617.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中国内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80.13%、86.56%和 80.71%，国内销售主要集中于华南和华东区域。报告期内，公司国外业务收入主要集中于亚洲区域。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793.38	99.53%	10,962.99	99.69%	8,557.48	99.73%
其他业务成本	70.30	0.47%	33.86	0.31%	23.58	0.27%
合计	14,863.68	100.00%	10,996.85	100.00%	8,581.06	100.00%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营业成本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1、主营业务成本按要素构成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087.56	81.71%	8,840.52	80.64%	6,939.99	81.10%
直接人工	1,591.22	10.76%	1,256.89	11.46%	1,014.56	11.86%
制造费用	1,114.60	7.53%	865.57	7.90%	602.93	7.05%
合计	14,793.38	100.00%	10,962.99	100.00%	8,557.48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逐年递增。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分别为 81.10%、80.64%和 81.71%。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9,291.76	62.81%	7,657.39	69.85%	5,977.32	69.85%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5,056.02	34.18%	3,030.71	27.64%	2,308.69	26.98%
零配件及其他	445.60	3.01%	274.88	2.51%	271.47	3.17%
合计	14,793.38	100.00%	10,962.99	100.00%	8,557.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一致，主要由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构成，上述两类产品成本合计为 8,286.01 万元、10,688.11 万元和 14,347.78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96.83%、97.49%和 96.99%。

（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照产品类别的毛利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智能包装设备	9,872.51	82.97%	9,058.61	84.83%	7,778.44	85.86%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1,592.16	13.38%	1,352.82	12.67%	995.95	10.99%
零配件及其他	434.33	3.65%	267.04	2.50%	285.44	3.15%
合计	11,899.00	100.00%	10,678.47	100.00%	9,059.82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逐年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于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两者合计为 8,774.38 万元、10,411.43 万元和 11,464.67 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6.85%、97.50%、和 96.35%。报告期内，公司注重产品研发创新，积极对现有设备机型进行技术升级，进一步丰富设备产品功能，产品类型不断丰富，满足客户新需求的能力明显提升。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增长的关键因素。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43%、49.34%和 44.58%，呈逐年

下降趋势。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和零配件及其他，其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各类产品毛利率及其收入占比的变动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各期，公司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其贡献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率	收入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	收入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	收入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
智能包装设备	51.52%	71.80%	36.99%	54.19%	77.24%	41.86%	56.55%	78.08%	44.15%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23.95%	24.91%	5.96%	30.86%	20.26%	6.25%	30.14%	18.76%	5.65%
零配件及其他	49.36%	3.30%	1.63%	49.28%	2.50%	1.23%	51.25%	3.16%	1.62%
合计	44.58%	100.00%	44.58%	49.34%	100.00%	49.34%	51.43%	100.00%	51.43%

注：毛利率贡献率=该项业务毛利率*收入贡献率（该项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1）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因素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其收入贡献率是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的重要因素，其变动和影响情况如下：

①主要产品毛利率

因产品工艺设计、设备构成和销售价格等有所不同，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各期，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56.55%、54.19%和 51.52%，保持较高水平，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因产品设备更新换代、旧设备降价以及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30.14%、30.86%和 23.95%，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培育客户资源对部分配套设备采取价格优惠导致设备毛利率较低所致；零配件及其他毛利率分别为 51.25%、49.28%和 49.36%，毛利率波动较小。

②主要产品收入贡献率

由于各类产品功能用途、市场需求和销售价格等不同，公司各类产品各年度收入和占比变动情况存在差异。报告期各期，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贡献率分别为 78.08%、77.24%和 71.80%，收入贡献率较高但整体有所下降；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收入贡献率分别为 18.76%、20.26%和 24.91%，收入贡献率呈上升趋势；零

配件及其他收入贡献率分别为 3.16%、2.50% 和 3.30%，收入贡献率较小。

（2）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整体变动分析

201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49.34%，较 2017 年度下降 2.0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 2.36 个百分点，收入贡献率由 78.08% 下降到 77.24%，导致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贡献率下降 2.29 个百分点，拉低了主营业务收入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时，2018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上升了 0.72 个百分点，收入贡献率由 18.76% 上升至 20.26%，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贡献率上升了 0.60 个百分点；其次，2018 年度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收入贡献率由 3.16% 降低为 2.50%，毛利率降低 1.98 个百分点，最终导致零配件及其他毛利率贡献率降低了 0.39 个百分点。由此可见，201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和零配件及其他的影响相对较小，受智能包装设备影响较大。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44.58%，较 2018 年度下降 4.7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2.68 个百分点，而收入贡献率由 77.24% 下降至 71.80%，导致该年度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贡献率降低 4.87 个百分点；同时，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下降 6.91 个百分点，但收入贡献率由 20.26% 增长至 24.91%，导致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贡献率较上年降低 0.29 个百分点；其次，2019 年度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毛利率由 49.28% 上升为 49.36%，但收入贡献率由 2.50% 上升为 3.30%，导致毛利率贡献率上升了 0.39 个百分点。由此可见，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受智能包装设备的影响。

报告期内，因智能包装设备销售收入贡献率较高，且毛利率均在 50% 以上，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保持在高位水平。随着公司产品收入结构的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出现了下降的趋势，主要系智能包装设备的毛利率贡献率降低所导致。

（3）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公司产品设备的工艺结构、性能用途存在差异，导致公司设备原材料成本和生产成本存在一

定差异，进而影响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时，公司产品设备的销售价格也受客户订单需求量等市场因素的影响，最终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

①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套、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收入	19,164.27	14.65%	16,716.00	21.52%	13,755.75
销售成本	9,291.76	21.34%	7,657.39	28.11%	5,977.32
数量	210.00	4.48%	201.00	21.82%	165.00
销售均价	91.26	9.73%	83.16	-0.24%	83.37
单位成本	44.25	16.14%	38.10	5.16%	36.23
毛利率	51.52%	-	54.19%	-	56.55%

2018年度和2019年度，智能包装设备销售均价波动及单位成本变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均价波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①	4.72%	-0.11%
单位成本变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②	-7.40%	-2.24%
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较上年变动幅度	-2.68%	-2.36%

注：①=（本年销售均价-本年单位成本）/本年销售均价-（上年销售均价-本年单位成本）/上年销售均价；②=（上年销售均价-本年单位成本）/上年销售均价-（上年销售均价-上年单位成本）/上年销售均价，下同。

A、2018年度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8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为54.19%，较2017年度下降2.36个百分点。该年度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为38.10万元，较上年增长5.16%，而销售均价为83.16万元，较上年降低了0.24%。单位成本的上涨使得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降低2.24个百分点，是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18年度，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上涨的主要原因：①新机型单位成本较高。2018年度公司HM-ZD350系列、HM-ZD6435系列和HM-ZD6418系列陆续推出8款新机型，新机型是对旧机型功能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升级，单位成本相对较高，新机型合计实现销售36套，单位成本为47.68万元，显著高于2017年度

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②随着产品更新换代，智能包装设备产品结构的变动导致了整体单位成本的增长。公司核心系列产品 HM-ZD350 系列和 HM-ZD6418 系列设备单位成本较高，随着上述两系列产品销量的增长，智能包装设备的单位成本随之增长。2018 年度，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的增长是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18 年度，智能包装设备销售均价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注重产品研发与创新，不断进行新型设备的研发，加速了智能包装设备的更新换代，随着 HM-ZD350 系列、HM-ZD6435 系列和 HM-ZD6418 系列中新型智能包装设备的推出，公司智能包装设备中旧机型的销售单价均有所下滑，拉低了智能包装设备的销售均价。

B、2019 年度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为 51.52%，较 2018 年度下降 2.68 个百分点，该年度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为 44.2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14%，销售均价为 91.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9.73%，单位成本的变动使得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降低 7.40 个百分点，而销售均价的变动使毛利率上升 4.72 个百分点。

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销售均价上升的原因系：①公司不断对现有智能包装设备进行优化升级，2019 年度 HM-ZD350 系列、HM-ZD6435 系列和 HM-ZD6418 系列合计推出 5 款新机型，上述新机型销售均价为 107.46 万元，拉升了整体销售均价；②公司智能包装设备 HM-ZD350 系列、HM-ZD6418 系列依然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销售价格维持较高水平，其销量的持续增长拉升了智能包装设备的整体均价。

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单位成本上升的原因系：①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推出的新型智能包装设备市场反馈较好，新型设备较高的单位成本以及销量的增长拉高了智能包装设备整体的单位成本；②2019 年度，公司智能包装设备 HM-ZD350 系列、HM-ZD6418 系列销量持续增长，占智能包装设备销量的比重较高，上述系列较高的单位成本导致了整体单位成本有所增长。

②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收入	6,648.18	51.66%	4,383.54	32.65%	3,304.64
销售成本	5,056.02	66.83%	3,030.71	31.27%	2,308.69
数量	939.00	5.98%	886.00	4.85%	845.00
销售均价	7.08	43.10%	4.95	26.51%	3.91
单位成本	5.38	57.41%	3.42	25.20%	2.73
毛利率	23.95%	-	30.86%	-	30.14%

2018年度和2019年度，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售均价波动及单位成本变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均价波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①	32.78%	18.33%
单位成本变动使毛利率变动的幅度②	-39.69%	-17.60%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较上年变动幅度	-6.91%	0.72%

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主要包括开槽机、上糊机、贴角机、成型机、压泡机、拼灰板机、定位机、贴卡机等设备，设备功能主要为实现制盒过程中的一道工序。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分别为30.14%、30.86%和23.95%，相对智能包装设备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为配套设备生产工艺相对简单，行业市场竞争对手较多，该类产品单价较低，毛利率相对较低。

2018年度，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为30.86%，较上年上升0.72个百分点，主要系该年度配套设备销售均价上升26.51%，单位成本上升25.20%，销售均价的增长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增长18.33个百分点，单位成本上升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降低17.60个百分点。2019年度，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为23.95%，较上年下降6.91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配套设备的销售均价上升43.10%，单位成本上升57.41%，销售均价的增长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增长32.78个百分点，单位成本上升使得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降低39.69个百分点。

2018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为30.86%，与上年相比变动较小。2019年度，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毛利率为23.95%，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原

因系：①公司为开拓客户市场，培育更多客户资源，公司向部分生产规模和资金实力较小的客户大力推荐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公司在销售过程中给予客户一定优惠，拉低了智能配套设备整体毛利率；②就具体产品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为抢占市场，向客户极力推荐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中上糊定位机，该类设备销售收入分别为 354.16 万元、994.99 万元和 2,424.4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4.91%、21.61% 和 17.35%，该产品毛利率下降以及销售收入的增长拉低了公司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整体毛利率。

③零配件及其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收入分别为 556.90 万元、541.92 万元和 879.93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1.25%、49.28% 和 49.36%，毛利率波动较小。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给客户的机器设备使用年限的增长，其零配件会出现老化、磨损、毁坏等情况需要更换，为了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在生产成本的基础上浮一定比例价格将零配件出售给客户，同时提供相应的维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毛利率整体波动较小，公司零配件及其他收入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5、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

（1）可比上市公司选取依据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食品烟酒盒、医药保健品盒、化妆品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服装服饰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国内尚无与本公司处于同一细分行业的上市公司。公司在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科包装、正润机械，目前均未上市。因此，从已上市的公司中选择跟公司所处行业一致的、从事专用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作为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

发行人选取了可比上市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2019年营业收入	与公司可比性
斯莱克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易拉盖、易拉罐高速生产设备 & 系统改造业务，智能检测设备	79,181.67	与公司所属行业相同，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拥有自主开发和创新能力。
新美星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C3467）	从事液体包装机械的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前处理系统、吹灌旋一体机、吹瓶系统、盖灌装系统、二次包装系统、智能物流系统等	69,194.12	与公司所属行业相同，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拥有自主开发和创新能力。
赛腾股份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自动化解决方案，集非标自动化领域研发方案设计、精密加工、组装调试、安装培训和服务支持于一体。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自动化组装设备、自动化检测设备及治具类产品。	120,551.28	与公司所属行业相同，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拥有自主开发和创新能力。

注：所处行业依据为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项下的“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选取的可比公司所处行业与鸿铭股份相同或相近。

鸿铭股份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选取的三家可比上市公司同样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业务模式与其较为相似。

综上所述，结合所处行业、业务模式等因素考虑，选取上述三家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2）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是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目前国内尚无与公司生产同类产品的上市公司，因此选取了与公司同行业或相近的设备制造商进行比较，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斯莱克	40.36%	45.35%	51.11%
新美星	33.49%	35.67%	37.70%
赛腾股份	44.87%	47.78%	49.14%
平均值	39.57%	42.93%	45.98%
本公司	44.46%	49.25%	51.35%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如上所述，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具有复杂、精密的机电一体化设备，属于高精密设备。公司已成为国内外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智能包装设备供应商，具有显著的市场地位，优异的产品性能及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使得公司产品具备较高的经济附加值，具备较强的自主定价权，产品毛利率较高。

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 and 鸿铭股份产品具备一定的差异。斯莱克生产的设备主要为易拉盖、易拉罐的生产；新美星生产的设备主要用于液体包装产品包括为流体系列设备、灌装系列设备、二次包装系列设备、全自动高速 PET 瓶吹瓶设备以及智能立体仓储设备；赛腾股份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自动化组装设备、自动化检测设备及治具类产品。鸿铭股份产品设备用于精品纸质包装盒的生产，设备下游产品的不同使得产品设备的结构、工艺复杂度、自动化以及精密程度存在一定的差异，精品包装盒的生产对设备的工艺水平、精密程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使得鸿铭股份的毛利率高于行业均值。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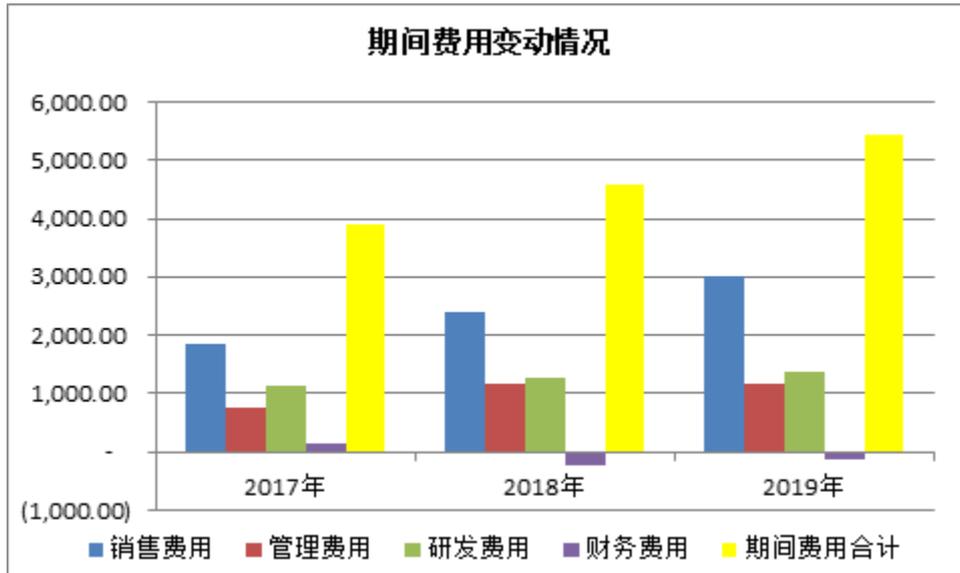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003.99	11.23%	2,391.09	11.04%	1,855.02	10.52%
管理费用	1,164.86	4.35%	1,162.16	5.36%	762.50	4.32%
研发费用	1,385.38	5.18%	1,257.26	5.80%	1,132.90	6.42%
财务费用	-122.86	-0.46%	-230.67	-1.06%	132.67	0.75%
合计	5,431.36	20.30%	4,579.83	21.14%	3,883.09	22.01%

注：上述占比为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3,883.09 万元、4,579.83 万元和 5,431.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2.01%、21.14%和 20.30%，占比较为稳定。

单位：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间费用	斯莱克	24.02%	20.80%	20.56%
	新美星	23.12%	25.60%	23.06%
	赛腾股份	32.85%	35.84%	33.29%
	平均值	26.66%	27.41%	25.64%
	本公司	20.30%	21.14%	22.01%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2.01%、21.14% 和 20.30%，期间费用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13.66	47.06%	1,141.19	47.73%	824.22	44.43%
广告宣传费	309.37	10.30%	255.03	10.67%	184.78	9.96%
运输费	317.19	10.56%	250.19	10.46%	239.44	12.91%
售后服务费	256.55	8.54%	235.59	9.85%	205.55	11.08%
差旅费	311.33	10.36%	219.00	9.16%	196.69	10.60%
业务招待费	187.35	6.24%	148.26	6.20%	86.34	4.6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业务服务费	165.78	5.52%	121.24	5.07%	68.56	3.70%
办公费	26.69	0.89%	16.61	0.69%	21.34	1.15%
其他	16.07	0.53%	3.98	0.17%	28.11	1.52%
合计	3,003.99	100.00%	2,391.09	100.00%	1,855.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855.02 万元、2,391.09 万元和 3,003.9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52%、11.04%和 11.23%。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运输费、售后服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业务服务费构成，合计金额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97.33%、99.14%和 98.58%。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增长，主要系包装设备下游市场广泛需求以及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市场竞争力不断加强，促使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 23.17%，销售收入的逐年增长以及业务市场的持续拓展使得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运输费、售后服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业务服务费不断增长。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是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内容，分别为 824.22 万元、1,141.19 万元和 1,413.66 万元。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持续增长，增幅分别为 38.46%和 23.88%。为满足市场开拓以及售后服务的需要，公司销售人员不断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销售人员人数分别为 44 人、57 人和 77 人，销售人数的增长促使了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的增长。其次，报告期内包装设备下游市场广泛需求以及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市场竞争力不断加强，促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增长 22.84%和 23.34%，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促使销售人员提成收入不断增加。

（2）广告宣传费

报告期内，公司广告宣传费用分别为 184.78 万元、255.03 万元和 309.37 万元，增幅分别为 38.02%和 21.31%。公司广告宣传费用主要由展会费和网络推广广告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为大力拓宽市场，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先后参与第 11 届印度国际印刷包装设备展览会、俄罗斯国际包装工业展、埃及国际包装印刷及纸业展、第 25 届华南国际印刷工业展览会暨中国国际标签印刷技术展览会等国内外大型包装印刷行业展会。同时，公司在百度、谷歌、阿里巴巴等平台

进行产品推广。报告期内，因公司市场拓展的需要，公司参展次数不断增加，展会费用和广告支出逐年增加，公司广告宣传费用的持续增长，符合公司发展趋势，具备合理性。

（3）运输费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用分别为 239.44 万元、250.19 万元和 317.19 万元。公司致力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受机器外形的影响，公司需聘请专业物流公司负责设备的装运工作。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产品运输费用亦逐年增长。

（4）售后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费用为公司根据合同规定，在销售保质期内提供免费服务的相关支出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客户规模不断扩大，伴随着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销量的增长，客户售后服务需求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售后服务费用分别为 205.55 万元、235.59 万元和 256.55 万元，增幅分别为 14.61%和 8.90%。

（5）差旅费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市场拓展活动的开展，公司市场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用随之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差旅费分别为 196.69 万元、219.00 万元和 311.33 万元。

（6）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86.34 万元、148.26 万元、187.35 万元，公司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产生的业务招待费用不断增长。

（7）业务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业务服务费用分别为 68.56 万元、121.24 万元和 165.78 万元。公司业务服务费是公司为促进设备产品销售而支付给中间商的佣金服务费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业务收入的增长，公司支付给中间商的佣金服务费用逐年增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率	斯莱克	4.15%	3.97%	3.31%
	新美星	10.29%	10.31%	9.93%
	赛腾股份	10.73%	14.19%	12.71%
	行业平均值	8.39%	9.49%	8.65%
	本公司	11.23%	11.04%	10.5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新美星和赛腾股份较为接近。报告期内，斯莱克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拉低了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与同行业公司斯莱克相比，公司销售费用率较高，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斯莱克业务规模较大，规模效益下销售人员人数占员工总数比例较低，斯莱克各期末销售人员人数占比为 8.91%、6.81%和 6.45%，而公司处于业务扩展阶段，各期末销售人员人数占各期总数比重分别为 15.49%、16.24%和 18.60%，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67%、5.27%和 5.28%，高于斯莱克的 1.06%、1.20%和 1.62%，较高比例职工薪酬占比使得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斯莱克。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15.46	61.42%	567.33	48.82%	351.60	46.11%
中介服务费	90.11	7.74%	249.29	21.45%	145.73	19.11%
办公费	130.16	11.17%	107.57	9.26%	82.88	10.87%
房租及水电费	67.42	5.79%	65.62	5.65%	63.08	8.27%
业务招待费	42.52	3.65%	56.84	4.89%	45.19	5.93%
折旧与摊销	75.71	6.50%	44.40	3.82%	7.61	1.00%
其他	43.48	3.73%	71.10	6.12%	66.41	8.71%
合计	1,164.86	100.00%	1,162.16	100.00%	762.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762.50 万元、1,162.16 万元和 1,164.86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32%、5.36%和 4.35%。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办公费、房租及水电费、业务招待费以及折旧与摊销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逐年增长，主要系管理人员人数增加、薪酬水平的提高以及办公费、折旧与摊销费用增长所致。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分别为 351.60 万元、567.33 万元和 715.46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 46.11%、48.82%和 61.42%，占比不断增高，主要原因系：①为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和完善采购管理机制，公司扩招财务人员和采购人员。报告期期末，公司管理人员人数分别为 37 人、53 人和 56 人，公司管理人员人数的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长；②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平均工资的上涨促使职工薪酬的进一步增加。

（2）中介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中介服务费分别为 145.73 万元、249.29 万元和 90.11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 19.11%、21.45%和 7.74%。2019 年度，公司中介服务费用较上年出现一定比例的下降，主要系公司上市辅导进入后期，与上市申报直接相关的费用增加，该部分费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

（3）办公费用

报告期内，办公费分别为 82.88 万元、107.57 万元和 130.16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 10.87%、9.26%和 11.17%。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费用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管理人员数量不断增长，对应的办公费用支出随之增长。

（4）房租及水电费

报告期内，房租及水电费分别为 63.08 万元、65.62 万元和 67.42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27%、5.65%和 5.79%。

（5）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45.19 万元、56.84 万元和 42.52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5.93%、4.89%和 3.65%。

（6）折旧与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用分别为 7.61 万元、44.40 万元和 75.71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00%、3.82% 和 6.50%。2018 年度，公司分别获取江苏东台市和东莞市东城区土地使用权 587.11 万元和 1,806.62 万元。同时，公司购入财务软件 24.45 万元。新增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导致 2018 年折旧与摊销较上年增加 36.79 万元。2019 年度，土地使用权和软件计提全年摊销费用，导致该年度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较上年增加 31.31 万元。

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管理费用率	斯莱克	13.21%	12.37%	11.80%
	新美星	7.74%	9.67%	8.80%
	赛腾股份	10.34%	8.65%	7.40%
	行业平均值	10.43%	10.23%	9.33%
	本公司	4.35%	5.36%	4.3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由上表可知，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较低，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99%、2.62% 和 2.67%，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② 同行业上市公司由于业务规模较大，报告期内折旧与摊销、中介咨询费、股份支付费用较高，导致其管理费用占比较高。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25.40	45.14%	474.50	37.74%	383.79	33.88%
直接投入	661.64	47.76%	664.42	52.85%	633.84	55.95%
折旧与摊销	56.05	4.05%	40.03	3.18%	40.29	3.56%
其他	42.29	3.05%	78.30	6.23%	74.98	6.62%
合计	1,385.38	100.00%	1,257.26	100.00%	1,132.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132.90 万元、1,257.26 万元和 1,385.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42%、5.80%和 5.1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按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	以前年度投入	2017 年投入	2018 年投入	2019 年投入	项目总预算	实施进度
1	基于 CCD 视觉定位成型设备机的研究与开发	52.31	174.90	-	-	200.00	完成
2	采用双工位全自动智能制盒装备研究与开发	193.06	181.81	-	-	420.00	完成
3	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	-	355.73	599.63	672.70	2,520.00	完成
4	全自动制盒机自动定位机构的研究与开发	-	420.47	-	-	500.00	完成
5	全自动丝印贴卡机的研究与开发	-	-	342.59	-	300.00	完成
6	自动贴膜机的研究与开发	-	-	315.05	-	300.00	完成
7	全自动智能制盒机集成系统研发	-	-	-	37.50	40.00	完成
8	多方位全自动丝印贴卡机的研究与开发	-	-	-	92.86	90.00	期后已完成
9	高速高精度四边封边机的研究开发	-	-	-	112.26	100.00	期后已完成
10	基于 PLC 控制的全自动智能制盒机的研究开发	-	-	-	357.81	400.00	完成
11	多功能智能化上纸上糊机的研究与开发	-	-	-	112.25	100.00	期后已完成
合计		245.38	1,132.90	1,257.26	1,385.38	4,970.00	-

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率	斯莱克	4.24%	4.21%	4.16%
	新美星	5.67%	5.64%	3.85%
	赛腾股份	10.89%	11.38%	10.51%
	行业平均值	6.93%	7.08%	6.17%
	本公司	5.18%	5.80%	6.4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研发费用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研发费用的投入，积极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费用	2.63	-	-
减：利息收入	9.20	21.21	24.05
汇兑损益	-125.76	-217.95	151.11
手续费及其他	9.47	8.49	5.61
合计	-122.86	-230.67	132.6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32.67 万元、-230.67 万元和-122.86 万元，财务费用的变化主要受外币业务汇兑损益影响。报告期内，汇兑损益金额为 151.11 万元、-217.95 万元和-125.76 万元，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和欧元结算，受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汇兑损益变动较大。

（五）经营成果其他项目变动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33	97.85	109.92
教育费附加	49.02	41.94	47.11
地方教育附加	32.74	27.96	31.41
印花税	7.87	8.77	6.59
土地使用税	16.13	3.01	-
房产税	5.76	-	-
合计	225.85	179.53	195.03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占各期营业利润比例分别为 3.71%、2.65%和 3.19%，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政府补助所得，主要为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和研发项目补助所得，公司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和基础设施奖励补贴	9.50	-	-	与资产相关
对“双工位全自动智能制盒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补助	12.14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7.56	-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企业研发投入奖	3.40	-	-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机构奖励项目补助	20.00	-	-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贯标项目东城奖励	20.00	-	-	与收益相关
民营企业上市融资补助	14.15	-	-	与收益相关
东城街道 2017 年“倍增”补助	30.32	-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展会补贴	7.45	-	-	与收益相关
18 年发明专利项目补助企业资金	1.80	-	-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	947.48	913.29	519.7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	118.96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	49.21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东城街道促进企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	22.56	-	与收益相关
对“基于工业机器人的高速全自动方形包装盒制盒成型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政府补助	-	-	9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	-	54.12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	-	-	2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外资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	-	12.31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科技创新券兑现项目现场考察	-	-	12.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	-	-	4.8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	-	3.25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	-	2.9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73.80	1,104.02	719.16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97.97 万元、112.50 万元和 20.78 万元，投资收益来源于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3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53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40	-	-
应收账款融资减值损失	-0.08	-	-
合计	-112.07	-	-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公司开始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坏账损失开始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	-130.45	-300.65
存货跌价损失	-143.78	-215.22	-240.39
合计	-143.78	-345.67	-541.0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合计分别为 -541.04 万元、-345.67 万元和 -143.78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7%、-5.07% 和 -2.03%。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 0 万元、-0.72 万元和 5.86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与损失。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0.26 万元、90.46 万元和 34.5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38%、1.33% 和 0.49%，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2018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长 70.20 万元，主要系该年度公司

收到客户违约金收入 64.64 万元。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6.01 万元、49.10 万元和 34.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罚款滞纳金支出	2.68	40.73	1.00	是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59	-	-	是
赔偿支出	-	1.89	-	是
其他	20.98	6.48	5.01	是
合计	34.25	49.10	6.01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罚款滞纳金支出主要为环保罚款与税收滞纳金；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为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赔偿支出为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违约金。

（六）利润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6,761.11	21,667.50	17,639.11
营业利润	7,084.81	6,781.41	5,256.03
利润总额	7,085.11	6,822.78	5,270.29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	100.00%	99.39%	99.73%
净利润	6,155.08	5,901.44	4,510.2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5,256.03 万元、6,781.41 万元和 7,084.81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73%、99.39%、100.00%，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为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64.93 万元、292.29 万元和 129.36 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银行理财产品收益、营业外收支等构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 5.87%、4.95%和 2.10%，

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八）公司纳税情况

1、公司税费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税种主要是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9 年度	271.51	1,004.30	982.64	293.17
2018 年度	122.82	1,057.73	909.05	271.51
2017 年度	467.54	810.92	1,155.63	122.82

（2）增值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9 年度	352.40	1,364.01	985.88	730.53
2018 年度	430.23	1,196.16	1,274.00	352.40
2017 年度	319.35	1,253.33	1,142.44	430.23

2、所得税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7,085.11	6,822.78	5,270.29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2.77	1,023.42	790.54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05	-1.12	5.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2.17	36.10	28.3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0.47	-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55.85	-139.97	-63.95
其他	-	2.44	-
所得税费用	930.03	921.33	760.05

3、报告期内税收政策的变化、未来重大税收政策调整以及对发行人的影响情况

公司报告期享受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亦未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

（九）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未出现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行业且具备良好的成长性，发行人具有自主技术创新能力，建立了可以保证发行人持续成长的业务模式，具备有效管理体系和成熟的管理团队，制定了清晰的发展战略和切实可行的发展规划。发行人具备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十三、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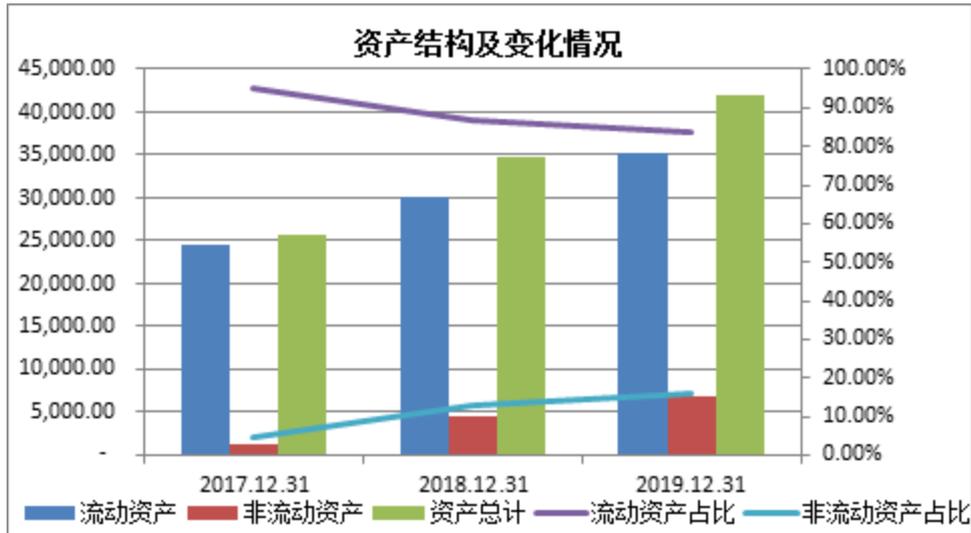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35,180.53	83.76%	30,129.82	86.88%	24,543.46	95.20%
非流动资产	6,819.60	16.24%	4,551.90	13.12%	1,237.95	4.80%
资产总计	42,000.13	100.00%	34,681.72	100.00%	25,781.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稳定，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保持在 80% 以上，反映了公司资产良好的流动性和较强的变现能力。

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呈逐年上涨趋势，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8,900.31万元，增幅34.52%，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加7,318.41万元，增幅21.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智能包装设备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市场规模日益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盈利能力逐年提升。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7,617.29万元、21,641.46万元和26,692.38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4,510.23万元、5,901.44万元和6,155.08万元，公司总资产随之增长。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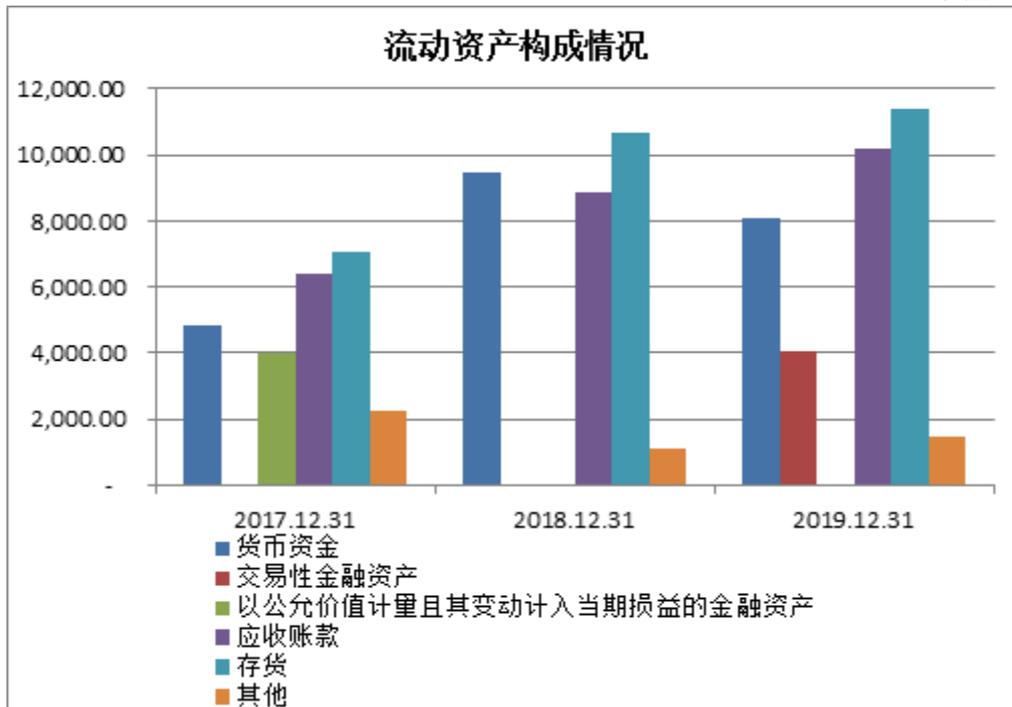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092.14	23.00%	9,492.80	31.51%	4,830.20	19.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0.00	11.60%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4,020.00	16.38%
应收票据	836.69	2.38%	958.82	3.18%	989.51	4.03%
应收账款	10,169.23	28.91%	8,865.95	29.43%	6,381.90	26.00%
应收账款融资	40.94	0.12%	-	-	-	-
预付款项	80.86	0.23%	51.79	0.17%	121.52	0.5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收款	68.36	0.19%	74.23	0.25%	145.69	0.59%
存货	11,375.46	32.33%	10,655.64	35.37%	7,054.63	28.74%
其他流动资产	436.83	1.24%	30.59	0.10%	1,000.00	4.07%
流动资产合计	35,180.53	100.00%	30,129.82	100.00%	24,543.4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账款以及存货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0.81%、96.30% 和 95.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	-	-	-	18.15	0.38%
银行存款	8,092.14	100.00%	9,392.12	98.94%	4,811.16	99.61%

其他货币资金	-	-	100.68	1.06%	0.89	0.02%
合计	8,092.14	100.00%	9,492.80	100.00%	4,830.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4,830.20 万元、9,492.80 万元和 8,092.1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68%、31.51%和 23.00%，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2017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0.89 万元为公司支付宝账户期末支付宝备用金。2018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00.68 万元主要系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492.8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4,662.59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2018 年度，公司业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均上涨，该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643.78 万元，带动该年度货币资金有所增长；②公司 2017 年末银行理财产品 4,020.00 万元在本期到期赎回，导致该期末银行存款金额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092.14 万元，较上年末降低 1,400.6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将部分银行存款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得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4,080.00 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4,08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9 年采取新的会计政策，将期末理财产品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额为 4,020.00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的非保本浮动收益性理财产品。

（4）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989.51 万元、958.82 万元和 836.6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03%、3.18%和 2.38%。

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票据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	坏账	账面	账面	坏账	账面	账面	坏账	账面

	余额	准备	价值	余额	准备	价值	余额	准备	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38.37	1.68	836.69	903.63	1.81	901.82	991.50	1.98	989.51
商业承兑汇票	-	-	-	60.00	3.00	57.00	-	-	-
合计	838.37	1.68	836.69	963.63	4.81	958.82	991.50	1.98	989.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 991.50 万元、963.63 万元和 838.37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余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坏账准备金额合计分别为 1.98 万元、4.81 万元和 1.6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3.15	741.59	291.21	132.00	210.00	41.10
商业承兑票据	-	-	-	60.00	-	-
合计	253.15	741.59	291.21	192.00	210.00	41.10

（5）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应收客户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381.90 万元、8,865.95 万元和 10,169.2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6.00%、29.43%和 28.91%。

②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26,761.11	23.51%	21,667.50	22.84%	17,639.11
应收账款余额	11,184.96	14.57%	9,762.47	36.56%	7,149.11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	41.80%	-	45.06%	-	40.53%

入比重					
-----	--	--	--	--	--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7 年末增加 2,613.36 万元，增幅为 36.56%，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主要源自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该年度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4,028.39 万元，增幅为 22.84%。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8 年末增加 1,422.49 万元，增幅为 14.57%，而该年度公司业务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093.61 万元，增幅为 23.51%。

③应收账款账龄明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45.73	86.24%	8,402.19	86.07%	5,948.87	83.21%
1 至 2 年	1,150.57	10.29%	930.86	9.54%	702.39	9.82%
2 至 3 年	25.85	0.23%	81.72	0.84%	164.74	2.30%
3 至 4 年	17.58	0.16%	31.73	0.33%	333.11	4.66%
4 至 5 年	29.25	0.26%	315.97	3.24%	-	
5 年以上	315.97	2.82%	-	-	-	
小计	11,184.96	100.00%	9,762.47	100.00%	7,149.1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015.72	-	896.52	-	767.21	
合计	10,169.23	-	8,865.95	-	6,381.90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83.21%、86.07%和 86.24%，占比较高，应收账款安全性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767.21 万元、896.52 万元和 1,015.72 万元。

④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种类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A、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9.22	4.11%	411.77	89.67%	47.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25.74	95.89%	603.95	5.63%	10,121.79
其中：					
应收国内企业客户	10,067.19	90.00%	558.00	5.54%	9,509.19
应收国外企业客户	658.55	5.89%	45.95	6.98%	612.59
合计	11,184.96	100.00%	1,015.72	9.08%	10,169.23

（续上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01.0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2.22	3.71%	362.2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00.25	96.29%	537.98	5.72%	8,862.27
其中：					
应收国内企业客户	9,039.06	92.59%	528.95	5.85%	8,510.11
应收国外企业客户	361.19	3.70%	9.03	2.50%	352.16
合计	9,762.47	100.00%	900.20	9.22%	8,862.27

注：2019年度公司执行了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对2019年初的应收账款重新计提坏账。

2019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越南森林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26.80	226.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弘球工艺实业有限公司	97.00	49.55	51.08%	回收可能性
东莞市晟杰包装有限公司	90.62	90.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益泰丰和实业有限公司	32.80	32.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湘潭市华鹏包装有限公司	9.10	9.1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吉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4	2.2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创世福尔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0.66	0.6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9.22	411.77	89.67%	

注：公司根据佛山市弘球工艺实业有限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对其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计提应收国内客户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9,179.94	330.48	3.60%
1至2年（含2年）	860.82	201.09	23.36%
2至3年（含3年）	23.61	23.61	100.00%
3年以上	2.82	2.82	100.00%
合计	10,067.19	558.00	5.54%

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计提应收国外客户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465.80	14.21	3.05%
1至2年（含2年）	192.75	31.75	16.47%
合计	658.55	45.95	6.98%

B、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80	2.32%	226.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00.25	96.29%	534.30	5.68%	8,865.95
其中：账龄组合1	9,400.25	96.29%	534.30	5.68%	8,865.95
组合小计	9,400.25	96.29%	534.30	5.68%	8,86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42	1.39%	135.42	100.00%	-
合计	9,762.47	100.00%	896.52	9.18%	8,865.95

2018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越南森林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26.80	226.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2018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8,402.19	89.38%	420.11	5.00%	7,982.08
1至2年（含2年）	928.62	9.88%	92.86	10.00%	835.76
2至3年（含3年）	66.96	0.71%	20.09	30.00%	46.87
3至4年（含4年）	2.48	0.03%	1.24	50.00%	1.24
合计	9,400.25	100.00%	534.30	5.68%	8,865.95

2018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晟杰包装有限公司	90.62	90.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益泰丰和实业有限公司	32.80	32.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湘潭市华鹏包装有限公司	9.10	9.1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创世福尔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2.24	2.2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吉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0.66	0.6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5.42	135.42	100%	-

C、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80	3.17%	22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98.23	95.09%	416.33	6.12%	6,381.90
其中：账龄组合1	6,798.23	95.09%	416.33	6.12%	6,381.90
组合小计	6,798.23	95.09%	416.33	6.12%	6,381.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8	1.74%	124.08	100.00%	
合计	7,149.11	100.00%	767.21	10.73%	6,381.90

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越南森林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26.80	226.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	--------	--------	------	--------

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5,948.87	87.51%	297.44	5.00%	5,651.43
1至2年（含2年）	696.73	10.25%	69.67	10.00%	627.06
2至3年（含3年）	135.50	1.99%	40.65	30.00%	94.85
3至4年（含4年）	17.13	0.25%	8.57	50.00%	8.57
合计	6,798.23	100.00%	416.33	6.12%	6,381.90

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晟杰包装有限公司	90.62	90.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益泰丰和实业有限公司	32.80	32.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创世福尔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0.66	0.6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4.08	124.08	100%	-

D、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账龄	斯莱克	新美星	赛腾股份	鸿铭股份
1年以内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2-3年	50%	30%	20%	30%
3-4年	100%	50%	50%	50%
4-5年	100%	80%	80%	80%
5年及以上	100%	100%	100%	10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公司1年以内以及1-2年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一致，2年以上的坏账计提比例低于斯莱克，但与新美星和赛腾股份基本保持一致。公司2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3.04%、95.60%和96.53%，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⑤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7.28	12.58%	50.66
2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13	9.31%	47.57
3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02.00	8.06%	49.54
4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	740.61	6.62%	65.93
5	中山市为创包装有限公司	500.00	4.47%	18.00
合计		4,591.02	41.05%	231.71
2018.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00.60	26.64%	130.03
2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	757.00	7.75%	56.22
3	东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535.71	5.49%	26.79
4	立华彩印（昆山）有限公司	401.21	4.11%	20.06
5	东莞市凯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8.66	3.06%	14.93
合计		4,593.19	47.05%	248.03
2017.12.31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63.60	20.47%	73.18
2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1.39	13.31%	47.57
3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	940.74	13.16%	47.04
4	越南森林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26.80	3.17%	226.80
5	义乌市聚盒包装盒有限公司	202.70	2.84%	10.13
合计		3,785.23	52.95%	404.7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2.95%、47.05%和 41.05%，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⑥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信用政策执行情况及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

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受客户采购金额大小、客户规模及客户内部制度不同，公司对不同客户采取的信用政策略有差异。

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外销客户约定在海关装船发货前支付货款，少数外销客户约定支付预付款后余款于货物到达后支付。针对国内客户，公司合同一般约定货物发出前，收取 10%-30%的预收货款，产品验收后全额确认收入，公司根据客户大小、订单金额给予客户一定期限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到 12 个月不等，客户在信用期内支付剩余货款。部分客户的剩余款项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期限一般为 12 个月。

公司要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进行付款，部分客户因应付款流程、资金安排等因素影响，付款时间会超出信用期。对于上述情况，公司将根据该客户的资信状况、合作历史，结合公司内控流程启动货款催收、暂停发货、锁定开机密码、法院起诉等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措施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86.24%，应收账款质量良好。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后回款金额为 2,894.76 万元，占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25.88%。

（6）应收款项融资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融资金额为 40.94 万元，为承兑银行信用级别较高、且尚未背书或贴现的应收票据。

（7）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78.61	51.34	121.52
1 至 2 年	2.25	0.44	-
合计	80.86	51.79	121.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展会费定金，金额分别为 121.52 万元、51.79 万元和 80.8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关联关系
1	上海励欣展览有限公司	14.68	18.15%	无关联关系
2	福昌会展（东莞）有限公司	11.35	14.04%	
3	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总公司	10.91	13.49%	
4	北京中印鸥奇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6.00	7.42%	
5	贝克牌气泵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4.32	5.34%	
合计		47.26	58.44%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8）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5.69 万元、74.23 万元和 68.3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9%、0.25% 和 0.19%。

①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26.51	44.29	153.36
1 至 2 年	9.72	35.73	20.00
2 至 3 年	35.73	20.00	-
3 至 4 年	20.00	-	-
小计	91.96	100.02	173.36
减：坏账准备	23.60	25.79	27.67
合计	68.36	74.23	145.69

②其他应收款按性质进行划分

报告期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出口	-	-	-	-	-	-	104.70	5.23	99.46

退税									
保证金	53.21	2.66	50.55	45.46	4.06	41.40	36.07	1.80	34.27
应收赔偿款	20.00	20.00	-	20.00	20.00	-	20.00	20.00	-
代扣代缴款	18.50	0.93	17.58	11.58	0.58	11.00	6.94	0.35	6.59
备用金	0.25	0.01	0.24	2.79	0.14	2.65	4.10	0.20	3.89
其他	-	-	-	20.19	1.01	19.18	1.55	0.08	1.48
合计	91.96	23.60	68.36	100.02	25.79	74.23	173.36	27.67	145.6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应收出口退税、保证金、应收赔偿款、代扣代缴和备用金构成。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A、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96	5.00%	3.60	68.36	回收可能性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3.21	5.00%	2.66	50.55	回收可能性
应收其他款项	18.75	5.00%	0.94	17.81	回收可能性
合计	71.96	5.00%	3.60	68.3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	100.00%	20.00	-	预计无法收回
其中：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100.00%	20.00	-	预计无法收回

B、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2	80.00%	5.79	7.23%	74.23
其中：账龄组合	80.02	80.00%	5.79	7.23%	74.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	20.00%	20.00	100%	-
合计	100.02	100%	25.79	25.78%	74.23

2018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44.29	55.35%	2.21	5%	42.07
1至2年	35.73	44.65%	3.57	10%	32.16
合计	80.02	100%	5.79	7.23%	74.23

2018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C、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36	88.46%	7.67	5%	145.69
其中：账龄组合	153.36	88.46%	7.67	5%	145.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	11.54%	20.00	100%	-
合计	173.36	100%	27.67	15.96%	145.69

2017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153.36	100%	7.67	5%	145.69
合计	153.36	100%	7.67	5%	145.69

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前五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30.40	保证金	其中1年以内4.94万元,1-2年9.72万元,2-3年15.73万元	33.06%	1.00
2	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应收赔偿款	3-4年	21.75%	20.00
3	东台市富安镇财政管理所	20.00	保证金	2-3年	21.75%	1.52
4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8.50	代扣代缴款	1年以内	20.12%	0.93
5	东莞市康帝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2.00	保证金	1年以内	2.17%	0.10
合计		90.90			98.85%	23.5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25.46	保证金	其中1年以内9.72元,1-2年15.73元	25.45%	2.06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19	其他	1年以内	20.19%	1.01
3	东台市富安镇财政管理所	20.00	保证金	1-2年	20.00%	2.00
4	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应收赔偿款	2-3年	20.00%	20.00

5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1.58	代扣代缴款	1年以内	11.58%	0.58
合计		97.23			97.21%	25.6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应收出口退税	104.70	应收出口退税款	1年以内	60.39%	5.23
2	东台市富安镇财政管理所	20.00	保证金	1年以内	11.54%	1.00
3	东莞市同益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0	应收赔偿款	1-2年	11.54%	20.00
4	东莞坤庆泡绵制品有限公司	15.73	保证金	1年以内	9.08%	0.79
5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6.94	代扣代缴款	1年以内	4.00%	0.35
合计		167.37		-	96.55%	27.37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9）存货

①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054.63万元、10,655.64万元和11,375.4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74%、35.37%和32.33%。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末存货金额不断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1,760.43	14.87%	2,674.27	24.17%	1,594.31	21.61%
在产品	3,007.42	25.40%	2,614.01	23.63%	2,560.27	34.70%
自制半成品	2,660.58	22.47%	3,056.23	27.63%	1,497.81	20.30%
库存商品	2,454.31	20.73%	1,859.18	16.81%	939.32	12.73%
发出商品	1,955.81	16.52%	847.99	7.67%	696.99	9.45%
委托加工物资	3.17	0.03%	10.47	0.09%	89.98	1.22%

合计	11,841.72	100.00%	11,062.14	100.00%	7,378.67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7,378.67 万元、11,062.14 万元和 11,841.72 万元，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及自制半成品构成，合计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8.78%、99.91%和 99.97%。

②存货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存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增长率	账面余额	增长率	账面余额
原材料	1,760.43	-34.17%	2,674.27	67.74%	1,594.31
在产品	3,007.42	15.05%	2,614.01	2.10%	2,560.27
自制半成品	2,660.58	-12.95%	3,056.23	104.05%	1,497.81
库存商品	2,454.31	32.01%	1,859.18	97.93%	939.32
发出商品	1,955.81	130.64%	847.99	21.66%	696.99
委托加工物资	3.17	-69.69%	10.47	-88.36%	89.98
合计	11,841.72	7.05%	11,062.14	49.92%	7,378.67

A、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594.31 万元、2,674.27 万元和 1,760.43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1.61%、24.17%和 14.87%。

2018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7 年末增长 1,079.96 万元，增幅 67.74%的主要原因系：2018 年度，公司订单数量增加，实现营业收入 21,667.5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2.84%，为满足订单生产需求，确保原材料供应的充足性和及时性，公司加大生产中主要材料采购力度，导致期末库存上涨较多。

2019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8 年末降低 913.84 万元，降幅为 34.17%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订单以及以前年度的销售情况增加了智能包装设备产量，部分原材料在该年末已加工成为在制品、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同时，公司逐步加强了供应商供货管理，加快了供应商付款速度，缩短了供货周期，减少了原材料的备货量。

B、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2,560.27 万元、2,614.01 万元和 3,007.42 万元，占存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4.70%、23.63%和 25.40%。

2018 年末在产品余额较 2017 年末增长 53.74 万元，增幅 2.10%，变化较小。2019 年末在产品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393.41 万元，增幅 15.05%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属于复杂、精密的机电一体化设备，生产工序较多，生产周期较长，随着公司订单量增加，期末在产品金额不断增长。

C、自制半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自制半成品余额分别为 1,497.81 万元、3,056.23 万元和 2,660.58 万元，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20.30%、27.63%和 22.47%。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订单金额的增长，公司自制半成品金额整体呈增长趋势。

D、库存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为加工装配完成的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939.32 万元、1,859.18 万元和 2,454.31 万元，占存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73%、16.81%和 20.73%。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持续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采取“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在结合过往年度销售情况以及新增的订单需求情况下加大了产量，从而导致库存商品期末余额显著增长。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出新型的智能包装设备，新产品的推广也促使公司产量增加，致使期末库存商品逐年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库龄主要以 1 年以内为主。

E、发出商品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出、客户尚未签收或处于安装调试过程中、客户尚未最终验收的智能包装设备及其配套设备。安装和调试是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实现销售的重要环节，智能包装设备安装调试需要一定的时间。同时，受生产线整体建设进度的影响，存在部分客户验收时间较长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696.99 万元、847.99 万元和 1,955.81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 9.45%、7.67%和 16.52%。2019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较上年末大幅上涨，主要系公司期末在手订单较上年末有所增长，促使发出商品金额随之增长。

③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依据资产负债表日销售价格计算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存在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价值的情况，公司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0.61	80.70	-	41.87	-	199.44
在产品	20.27		-	20.27	-	
库存商品	189.56	53.69	-	10.61	-	232.65
自制半成品	36.06	9.40	-	11.29	-	34.17
合计	406.50	143.78	-	84.03	-	466.26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1.79	108.71	-	19.89	-	160.61
在产品		20.27	-		-	20.27
库存商品	163.61	71.59	-	45.64	-	189.56
自制半成品	88.64	14.66	-	67.23	-	36.06
合计	324.04	215.22	-	132.75	-	406.5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38	29.82	-	9.41	-	71.79
库存商品	21.64	143.21	-	1.23	-	163.61
自制半成品	25.90	67.37	-	4.63	-	88.64
合计	98.92	240.39	-	15.27	-	324.04

（10）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缴所得税	25.76	24.52	-
进项税额	228.52	6.07	-
理财产品		-	1,000.00
上市申报中介费	182.56	-	-
合计	436.83	30.59	1,000.0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预缴所得税、进项税额、理财产品以及上市申报中介费用构成。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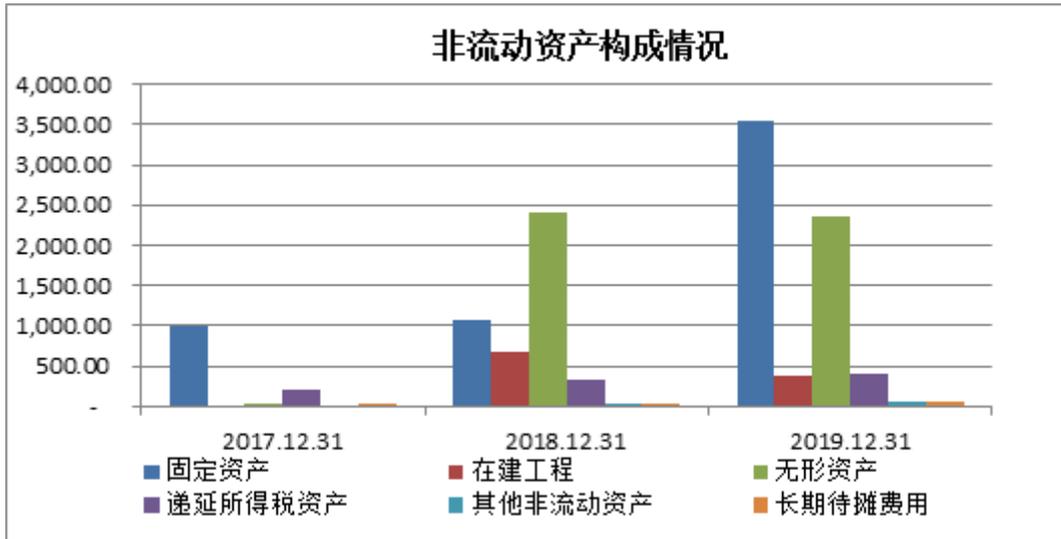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540.10	51.91%	1,073.78	23.59%	991.14	80.06%
在建工程	389.30	5.71%	683.26	15.01%	-	-
无形资产	2,359.85	34.60%	2,419.03	53.14%	28.09	2.27%
长期待摊费用	61.76	0.91%	38.98	0.86%	22.64	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03	5.97%	332.48	7.30%	196.08	1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6	0.90%	4.38	0.1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9.60	100.00%	4,551.90	100.00%	1,237.9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237.95 万元、4,551.90 万元和 6,819.60 万元。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17%、99.05%和 98.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建筑物	1,364.82	38.55%	-	-	-	-
机器设备	2,120.95	59.91%	1,024.71	95.43%	924.97	93.32%
运输设备	10.98	0.31%	13.49	1.26%	18.77	1.8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3.35	1.22%	35.57	3.31%	47.39	4.78%
合计	3,540.10	100.00%	1,073.78	100.00%	991.14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新建的房屋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相应的电子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91.14 万元、1,073.78 万元和 3,540.1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06%、23.59% 和 51.91%。

2018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长 82.63 万元，增幅 8.34% 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获取的订单金额增加，为扩大智能包装设备的生产需要，外购了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金额较同期增加 99.74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长 2,466.32 万元，增幅 229.69% 的主要原因系鸿禧科技厂房 2019 年度竣工达到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

转为固定资产，使得该年度房屋及建筑物金额增加 1,364.82 万元。其次，该年度鸿禧科技购置了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导致公司 2019 年末机器设备较上年增长 1,096.2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及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98.02	33.20	1,364.82	97.63%
机器设备	2,967.85	846.90	2,120.95	71.46%
运输设备	67.42	56.44	10.98	16.2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3.24	129.89	43.35	25.02%
合计	4,606.53	1,066.44	3,540.10	76.8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②折旧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3-10	5%	31.67%-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31.67%-19.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合计占固定资产比例为 93.32%、95.43%和 98.47%。上述两类固定资产与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预计使用寿命	斯莱克	10-20 年	8-10 年
	新美星	20-30 年	10 年
	赛腾股份	5-20 年	10 年
	本公司	20 年	5-10 年
预计残值率	斯莱克	0-10%	0-10%
	新美星	5%	5%
	赛腾股份	5%	5%

项目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本公司	5%	5%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由上表可见，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折旧方式不存在显著差异。

（2）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江苏鸿禧 厂房及办 公楼项目	389.30	-	389.30	663.49	-	663.49	-	-	-
在安装 设备	-	-	-	19.77	-	19.77	-	-	-
合计	389.30	-	389.30	683.26	-	683.26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0.00 万元、683.26 万元和 389.3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5.01%和 5.71%。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19.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9.12.31
鸿禧科技厂房及办公楼项目	663.49	1,123.83	1,398.02	-	-	-	-	389.3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18.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8.12.31
鸿禧科技厂房	-	663.49	-	-	-	-	-	663.49

工程名称	2018.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8.12.31
及办公楼项目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软件产品	48.70	32.89	62.10	44.19	37.65	28.09
土地使用权	2,393.73	2,326.96	2,393.73	2,374.84	-	-
合计	2,442.43	2,359.85	2,455.83	2,419.03	37.65	28.09

公司无形资产由软件产品和土地使用权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28.09 万元、2,419.03 万元、2,359.85 万元。2018 年，鸿禧科技获取江苏东台市土地使用权 587.11 万元，公司获取东莞市东城区土地使用权 1,806.62 万元，土地使用权的增加使得该年度无形资产金额大幅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

（4）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22.64 万元、38.98 万元和 61.76 万元。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96.08 万元、332.48 万元和 407.0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84%、7.30%和 5.9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7.25	226.16	1,333.62	200.05	1,120.90	168.39
工资及福利	243.10	36.78	232.69	34.90	184.55	27.68
递延收益	370.50	92.63	380.00	95.00	-	-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12.22	51.47	16.79	2.52	-	-
小计	2,333.07	407.03	1,963.10	332.48	1,305.45	196.08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0 万元、4.38 万元和 61.56 万元，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设备款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61.56	4.38	-
合计	61.56	4.38	-

（二）负债状况

1、负债构成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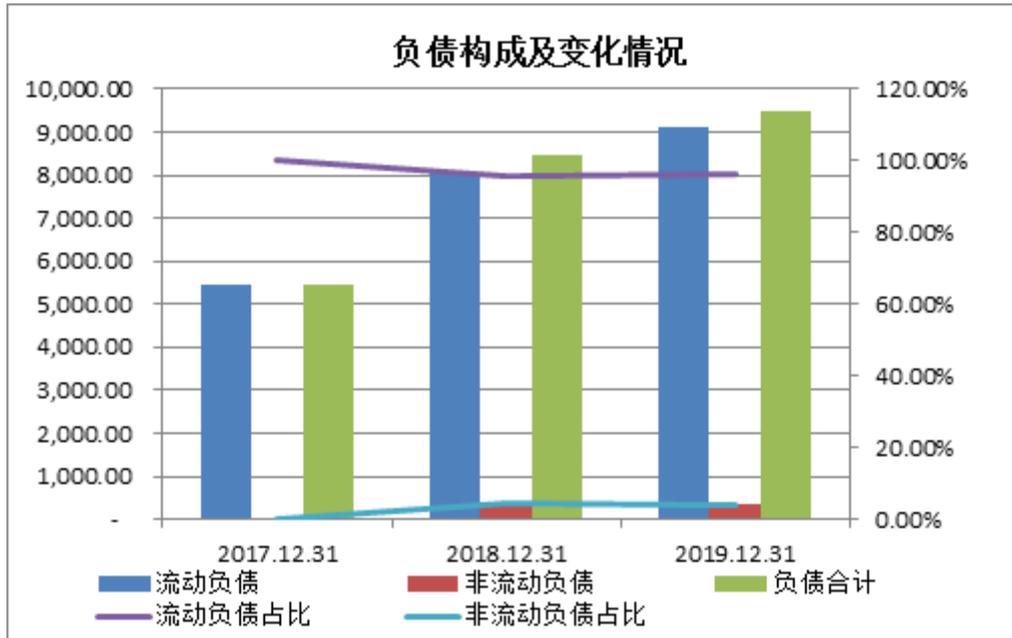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9,133.78	96.10%	8,071.34	95.50%	5,446.00	100.00%
非流动负债	370.50	3.90%	380.00	4.50%	-	-
负债合计	9,504.28	100.00%	8,451.34	100.00%	5,446.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5.50% 和 96.10%。

单位：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446.00 万元、8,451.34 万元和 9,504.28 万元，负债总额逐年增长。

2018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3,005.34 万元，增幅为 55.18%，主要原因系：（1）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2.84%，订单量的增长促使本年末应付供应商货款较上年出现增长 2,572.86 万元，使得期末流动负债大幅增加；（2）2018 年度公司获取土地和基础设施奖励补贴 380 万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笔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使得该年末非流动负债增加 380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1,052.94 万元，增幅为 12.46%。主要原因系：（1）2019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当期预收客户款项较上年增加 550.31 万元；（2）公司 2019 年开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本年末应付票据增加 670.00 万元。

2、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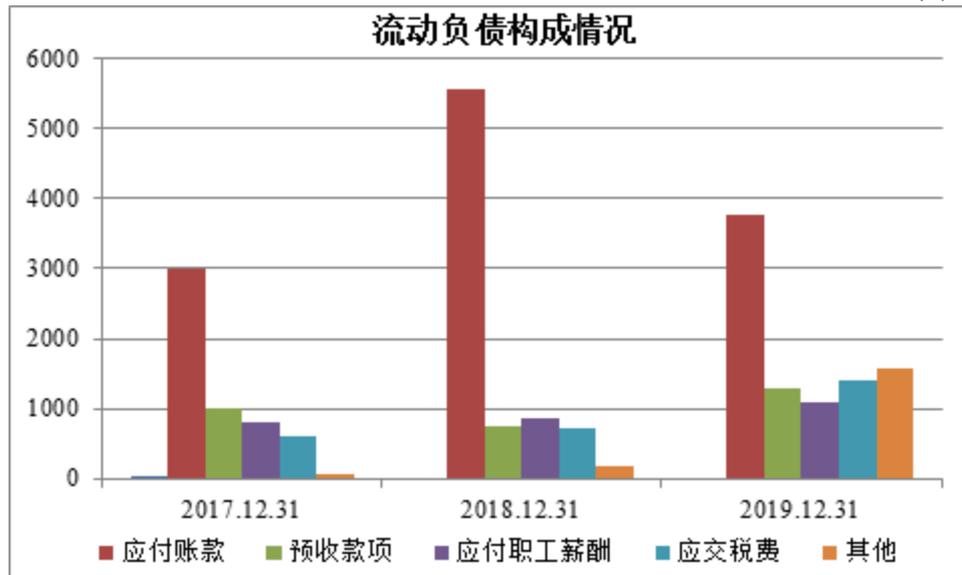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00.00	1.09%	-	-	-	-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670.00	7.34%	-	-	-	-
应付账款	3,773.91	41.32%	5,562.26	68.91%	2,989.40	54.89%
预收款项	1,292.88	14.15%	742.58	9.20%	1,002.49	18.41%
应付职工薪酬	1,080.96	11.83%	873.43	10.82%	795.89	14.61%
应交税费	1,410.52	15.44%	727.20	9.01%	600.45	11.03%
其他应付款	63.91	0.70%	33.87	0.42%	16.66	0.31%
其他流动负债	741.59	8.12%	132.00	1.64%	41.10	0.75%
流动负债合计	9,133.78	100.00%	8,071.34	100.00%	5,446.00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合计金额占流动负债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98.94%、97.94% 和 82.75%。

单位：万元



（1）短期借款

2019 年度，公司向银行取得贷款 100 万元。报告期末，贷款尚未到期，期末短期借款金额为 100 万元。

（2）应付票据

2019 年度，公司开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供应商款项支付。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为 670 万元。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2,989.40 万元、5,562.26 万元和 3,773.9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4.89%、68.91%和 41.32%。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原材料以及固定资产设备采购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款	3,224.41	85.44%	5,395.29	97.00%	2,951.01	98.72%
设备款	299.64	7.94%	132.64	2.38%	1.64	0.05%
其他	249.87	6.62%	34.33	0.62%	36.76	1.23%
合计	3,773.91	100.00%	5,562.26	100.00%	2,989.40	100.00%

2018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期末金额较上年增长 2,572.86 万元，增幅 86.07% 主要系 2018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智能包装设备以及配套设备订单数量增加，导致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和设备采购规模增加，期末应付供应商款项大幅增加。

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期末金额较上年下降 1,788.34 万元，主要系该年度公司为提高供应商响应速度和配合度，加快了供应商货款的付款速度，导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小。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291.10	7.71%	一年以内
2	东莞市富隆机械有限公司	266.54	7.06%	
3	江苏宁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32.24	6.15%	
4	深圳市普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30.56	6.11%	
5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31.95	3.50%	
合计		1,152.39	30.5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640.31	11.51%	一年以内
2	深圳市普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83.44	10.49%	
3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87.98	3.38%	
4	东莞市鑫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87.04	3.36%	
5	深圳市新立盈机电有限公司	166.78	3.00%	
合计		1,765.54	31.7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322.88	10.80%	一年以内
2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3.53	5.14%	
3	东莞市千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7.28	4.59%	
4	东莞市富隆机械有限公司	136.12	4.55%	
5	东莞市利名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6.60	3.57%	
合计		855.75	28.65%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1,002.49 万元、742.58 万元和 1,292.88 万元，均为预收客户的设备销售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1	Any Graphics Pvt Ltd	313.44	24.24%	一年以内
2	东莞市德龙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64.50	12.72%	
3	Toyster Brinquedos Ltda	145.10	11.22%	
4	青岛嘉德利包装有限公司	100.00	7.73%	
5	东莞市汇彩纸品有限公司	57.97	4.48%	
合计		781.02	60.4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大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795.89 万元、873.43 万元和 1,080.96 万元，为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上涨，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员工数量增加及工资水平上涨所致。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600.45 万元、727.20 万元和 1,410.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企业所得税	318.93	296.03	122.82
增值税	959.05	358.47	430.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65	21.65	26.84
契税	17.10	17.10	-
个人所得税	31.60	13.96	0.13
教育费附加	18.71	9.28	11.50
地方教育附加	12.47	6.19	7.67
土地使用税	4.44	2.78	-
印花税	1.69	1.75	1.26
房产税	2.88	-	-
合计	1,410.52	727.20	600.45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其他税费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契税、个人所得税、教育费附加等。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6.66 万元、33.87 万元和 63.91 万元，主要为应付员工报销费用。

①应付利息

2019年，公司取得银行贷款100万元，该年末公司应付银行借款利息0.14万元。

②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16.66万元、33.87万元和63.76万元，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报销款。

（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41.59	132.00	41.10
合计	741.59	132.00	41.1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信用等级较低的应收票据背书给予供应商的情形，公司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使用权等风险及回报未实质转移，故未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及应付供应商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中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金额分别为41.10万元、132.00万元和741.59万元。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380万元以及370.50万元。公司非流动负债由递延收益构成，递延收益系公司收到的土地和基础设施奖励补贴，该部分政府补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在一定期间内分期摊销并计入损益。

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3.85	3.73	4.51
速动比率（倍）	2.61	2.41	3.21
资产负债率	22.63%	24.37%	2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23%	23.29%	20.91%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434.16	7,014.13	5,387.63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96.95	-	-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4.51、3.73 和 3.85，速动比率分别为 3.21、2.41 和 2.61，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略有下降但保持较高水平，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0.91%、23.29% 和 22.23%，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为稳定且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性流动负债，公司财务结构稳健，偿债压力较小。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5,387.63 万元、7,014.13 万元和 7,434.16 万元。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使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持续增长。2019 年公司向银行借款 100 万元，该年度借款利息费用支出为 2.63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为 2,696.95 倍。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经营获利能力稳健，资产负债率较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4、可比公司相关指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倍)	斯莱克	1.69	2.13	3.50
	新美星	1.38	1.38	1.50
	赛腾股份	1.33	1.53	2.46
	平均值	1.46	1.68	2.49
	本公司	3.85	3.73	4.51
速动比率 (倍)	斯莱克	0.96	1.11	2.37
	新美星	0.64	0.68	0.83

项目	单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赛腾股份	0.98	1.14	1.91
	平均值	0.86	0.98	1.70
	本公司	2.61	2.41	3.21
资产负债率	斯莱克	48.18%	36.14%	22.10%
	新美星	53.57%	53.98%	51.50%
	赛腾股份	50.67%	45.28%	37.32%
	平均值	50.84%	45.13%	36.97%
	本公司	22.63%	24.37%	21.1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经营稳健，资产质量良好，偿债能力良好。

（二）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56	2.56	2.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0	1.19	1.37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5 次、2.56 次和 2.56 次。作为专用设备供应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但整体稳定，保持在合理水平。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7 次、1.19 次和 1.30 次，存货周转率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订单不断增加，期末存货金额持续增长。

3、可比公司相关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运营能力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斯莱克	2.19	2.10	2.01
	新美星	4.98	3.70	3.50
	赛腾股份	3.25	4.08	6.27
	平均值	3.47	3.29	3.93
	本公司	2.56	2.56	2.85
存货周转率 (次/年)	斯莱克	0.79	0.90	0.93
	新美星	0.87	0.78	0.81
	赛腾股份	2.50	2.27	2.92
	平均值	1.39	1.32	1.55
	本公司	1.39	1.19	1.37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取自于 Wind 资讯。

由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报告期内赛腾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拉高了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3,750.00	3,750.00	3,750.00
资本公积	9,245.39	9,245.39	9,245.39
专项储备	651.02	539.03	545.49
盈余公积	1,915.43	1,296.06	702.02
未分配利润	16,934.01	11,399.91	6,092.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495.85	26,230.38	20,335.41
股东权益合计	32,495.85	26,230.38	20,335.41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逐年增长，使得公司各年度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不断增长，最终导致公司股东权益持续增加。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67	2,643.78	1,15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6.14	1,750.05	-4,56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	-	-357.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9.98	4,561.92	-3,874.0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69.49	20,447.67	17,391.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9.07	1,361.00	84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77	713.33	41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9.32	22,521.99	18,64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75.01	11,778.20	10,596.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8.08	3,883.19	2,83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0.86	2,366.13	2,45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71	1,850.68	1,60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93.65	19,878.21	17,49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67	2,643.78	1,154.41
营业收入	26,761.11	21,667.50	17,639.1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90.69%	94.37%	98.59%
净利润	6,155.08	5,901.44	4,51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比例	74.83%	44.80%	25.60%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项目的变动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18,648.37 万元、22,521.99 万元和 25,899.32 万元，主要构成为公司销售设备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13.04 万元、713.33 万元和 340.77 万元，主要由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利息收入、诉讼解冻款等构成。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项目的变动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17,493.96 万元、19,878.21 万元和 21,293.65 万元，主要构成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604.54 万元、1,850.68 万元和 1,799.71 万元，主要由公司支付的各项付现费用以及诉讼冻结款构成。

（3）经营活动现金流与经营成果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59%、94.37%和 90.69%，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25.60%、44.80%和 74.83%，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整体的收益质量较高。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各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55.08	5,901.44	4,510.23
加：信用减值准备	112.07	-	-
资产减值损失	143.78	345.67	541.04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63.53	151.34	106.96
无形资产摊销	55.67	24.34	3.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23	15.67	7.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86	0.7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9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21	-168.09	103.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8	-112.50	-9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27	-136.40	-5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60	-3,816.23	-2,272.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1.25	-2,493.14	-1,864.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90	2,890.89	302.32
其他	-30.21	40.06	-13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67	2,643.78	1,154.4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正常。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54.41 万元、2,643.78 万元、4,605.67 万元，与同期净利润差异绝对值分别为 3,355.82 万元、3,257.66 万元和 1,549.41 万元，差异主要受到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以及存货金额变动等因素的影响。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1.62	48,422.91	55,189.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8	112.50	9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40	48,537.70	55,287.6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1.30	3,384.74	365.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87.24	43,402.91	59,489.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8.54	46,787.65	59,85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6.14	1,750.05	-4,567.70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55,287.65 万元、48,537.70 万元和 3,962.40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赎回银行理财产品以及相关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59,855.34 万元、46,787.65 万元和 9,978.54 万元，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支出以及购买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的支出。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 0 万元、0 万元和 10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 万元，系公司取得银行短期借款 100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金额分别 357.00 万元、0 万元和 82.35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公司 2019 年度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2.49 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019 年支付上市申报中介费 79.86 万元和公司 2017 年度支付收购子公司款 357 万元。

（五）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将实施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项目概况及投资金额估算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有关内容。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支付上述项目款项。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无可预见的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

十五、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一）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事项。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买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新建厂房等。公司通过购买生产设备来扩大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促进产能提升，增强了响应客户订单的能力，为收入的持续增长提供了重要的保障。

（三）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四）股权收购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权收购事项。

十六、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三）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重要事项。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投资于本公司主营业务，具体项目为：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以下简称“生产中心建设项目”）、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营销中心（以下简称“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研发中心（以下简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上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拓展，能够巩固、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地位，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一、募集资金管理及投向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在银行开设专门的募集资金管理账户，专户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规定时间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资金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内容主要包括募集资金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

1、募集资金专户储存

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用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专款专用，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2、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本办法及公司有关规定履行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程序。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及时履行报告和披露义务。

3、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按照招股说明书或者募集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公司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必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投向意见后方可变更。

公司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可以免于履行前款程序，但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 2 个交易日内报告证券交易所并公告改变原因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4、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

公司会计部门应当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对董事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各种智能包装设备和智能包装配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包装盒、珠宝首饰盒、礼品盒、化妆品盒、医药保健品盒、服装服饰盒、食品烟酒盒等各类精品包装盒的生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投资于本公司主营业务，具体项目为：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在目前已掌握的核心技术之上进行的产能扩建，将缓解现有产品产能不足的瓶颈，增强公司市场地位，显著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将有力的促进公司全球品牌的建立，提升公司客户维护、开发能力，增强产品推广力度，为国内外市场的销售提供有力的技术服务支持，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在原有研发体系、技术储备的基础上进行的升级扩建项目，对于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研发能力、提高研发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本次募集资金所投资生产和研发的领域，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第（二）款中规定的高端装备领域。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不超过 1,250 万股普通股。

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计划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投资额	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期
1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	20,155.15	20,155.15	鸿铭股份	2.0 年
2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营销中心	5,422.39	5,422.39	鸿铭股份	2.0 年
3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研发中心	4,575.01	4,575.01	鸿铭股份	2.0 年
合计		30,152.56	30,152.56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30,152.56 万元，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0,152.56 万元。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出现不足，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如果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将超募资金用于主营业务，并在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和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代码	环评批复/备案号
1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	2018-441900-34-03-815576	东环建[2020]3878 号
2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营销中心	2020-441900-35-03-031317	202044190100003150
3	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研发中心	2019-441900-35-03-049514	东环建[2020]3879 号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生产中心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①突破产能瓶颈，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销量持续增长。目前，生产能力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瓶颈，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已接近 100%，现有的生产加工场地和设备加工能力已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作为国内智能包装设备主要的生产企业之一，近年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通过自我积累，不断提高生产能力，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提高管理水平，迅速提升了行业地位。但是企业要适应市场需求的发展，提高市场份额，保持行业地位，需要扩大现有产能。因此，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增强规模效应，是公司发展壮大及塑造品牌的有效途径。

②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作为国内主要的智能包装设备生产厂商之一，公司已获得亚洲、欧洲、美洲等地区著名包装盒生产企业的认可，具备较强的产品竞争优势。在市场空间日益扩大的前提下，虽然公司能够依托制造能力和产品性能等优势扩张自身市场，但由于生产能力有限，无法争取更大市场份额。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影响力，巩固行业地位。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世界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经济的快速增长使得包装机械的市场需求快速提升；同时，发达经济体包装机械成套设备保有量较大，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复苏，设备更新、机械设备下游厂商扩建仍将支撑包装机械成套设备的市场需求，全球包装机械需求未来将保持稳步增长，海外市场空间广阔，我国企业出口的潜力巨大。随着国家整体实力的不断提高，我国企业越来越多的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抢占海外市场份额。2017 年，我国包装机械出口总额为 23.79 亿美元，同比增长 6.49%，我国包装机械出口额已连续 5 年稳步增长。近几年，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较快，

但仍需要通过其他国家进口先进的设备和技术以弥补自身的制造业缺口，因此，海外市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将会成为我国包装机械出口的巨大市场。另外美国等发达国家劳动成本越来越高，部分产品进口的利润会比自身生产更高，因此发达国家也将是一个前景广阔的包装机械出口市场。

②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

目前，公司智能包装设备得到了国内外著名包装盒生产企业的认可，并成为包括裕同科技、美盈森、金箭印刷、重庆海派、新洲印刷、铭丰包装、Leser GmbH（德国）、PT.Satyamitra Kemas Lestari（印度尼西亚）、Goldsun Packaging & Print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等著名精品包装盒生产企业的合格供应商，上述客户为华为、OPPO、VIVO、联想、三星、索尼等通信领域著名品牌的合格供应商；同时，上述部分客户已与红塔集团、泸州老窖、古井贡、贵州茅台、同仁堂、雅诗兰黛、雀巢、小罐茶等国内外高端食品、化妆品和烟酒制造商保持稳定合作。

稳定的客户群体有利于公司在细分市场保持稳定的业务收入。同时，通过对优质客户的服务，公司逐步扩大了市场影响力，赢得了更多客户资源，这为公司逐步融入跨国企业的全球产品供应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也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可靠的客户保障。

2、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营销中心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①有利于优化并完善营销网络布局

参与市场竞争需要有健全的营销服务网络作为支撑，较之于公司目前的市场地位，公司在全球性销售网络、客户关系维护、品牌管理、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相对落后。首先，目前公司尚未在国内主要城市设立办事处，销售网络建设力度不足，滞后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其次，公司在国内地区的客户关系维护、品牌管理、技术服务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未来将大力投入营销中心建设，实现销售收入持续、快速的增长，巩固公司在国内市场的地位，加大对国外市场出口份额，并向国外高端市场发起冲击。因此，公司亟需进行营销中心建设，使全球性销售网络、客户关系维护、品牌管理、技术服务体系的建设与公司整体发展同步进行。

②有利于开拓新的利益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建立市场营销网络主要是基于智能包装设备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营销网络的建设，可以打破区域性的限制，缩短各种信息流通的时间，有效降低资源、物源、信息源的传递和处理成本。市场营销网络相当于在公司与客户之间搭建了一条相互沟通的桥梁，客户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得到有关最新包装产品的信息，而公司也可获得相关的市场需求信息。因此，营销中心的建设将成为决定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①丰富的业务扩张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经验支撑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东莞为总部，立足珠三角，业务不断向全国以及海外扩展。公司在过往的营销网络拓展和产品销售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效的保证了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在营销网络布局方面，公司以东莞作为整体承担销售及客服职能，并向客户提供快捷、专业的销售和技术支持服务，保障了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目前公司内销业务拓展集中在华东、华南、华中地区，同时还在积极开拓华北、西南、东北地区，外销主要销往印度、德国、美国、韩国、越南、阿根廷等国家。

在产品销售模式方面，公司坚持采用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保持高客户粘性。公司以扎实的技术能力和专业的服务态度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更好的应用公司产品，提升了客户的稳定性。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营销网络体系及产品销售经验，其经营业绩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自身独特的市场扩张竞争优势，为本项目营销中心建设提供丰富的市场拓展经验支撑。

②公司具备优秀的管理体系及管理团队

公司组织结构完整，管理体系完备，良好的企业文化和轻松的工作氛围为公司建立起了强大的凝聚力。公司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均具备多年的行业内从业经验，且多数已在公司服务多年，对公司的业务及管理制度非常熟悉。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并针对管理中心每个人员都已经制定了对应的考

核办法，保证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3、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研发中心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①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和增强技术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纸包装生产企业，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带动相关的生产设备需求量的稳步增加，此外，由于终端消费者的消费水平不断提升、消费者的需求不断变化，纸质包装的包装形式也不断推陈出新，从而推动了包装设备的更新改造和升级换代。因此，公司必须以完善的产品开发体系为支撑，在产品技术、生产配套方面保持较强的可调整性，根据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产品，保持竞争力。公司只有通过研发中心的技术改造，加大研发投入，才能不断满足行业的技术发展特征，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②提升研发实力，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要

研发能力一直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跟随智能包装设备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每年投入较高比例的资金进行技术研究和开发，并取得了较好的研究成果。但随着生产经营规模和研究领域的不断扩大，本公司研发项目数量不断增加，现有的研发场地、设备条件、实验环境、人才配备和管理等方面较难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目前有多个研发项目正在开展或即将开展，这些项目资金需求大、研发难度大、技术要求高、实验耗时长、项目管理复杂，需要给予相应的硬件支持和充足的技术人员配备。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导向

为了促进包装机械行业的发展，我国政府制定了一系列支持性产业政策。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发布的《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提升包装智能化水平。以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为核心，建立设计、制造、技术与标准的开放共享机制，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大力推广集协同制造、虚拟制造及网络化制造等为一体的先进制造模式，构造智能包装生态链。大力开发网络化、智能化、柔性化成套装备和高性能包装机械手、包装机器

人等智能装备,加快智能化包装设备及生产线技术标准研制,自主攻克优化设计、智能检测、在线计量和协同控制等包装成套装备共性技术,积极应用具有传感、判断与执行动作的智能端,研发包装专业软件和嵌入式系统,着力提高主要包装工序自动化程度和高速包装生产线及各类先进检测设备的制造水平;中国包装协会起草的《“十三五”行业发展规划》建议:“十三五”期间,包装行业将重点发展绿色包装、安全包装、智能包装,全力构建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循环利用、持续发展的新型产业形态。此外,包装行业还将重点发展包装材料绿色化、包装产业信息化等六大工程;《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指明:“十三五”期间,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要积极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技术升级,加强信息化与智能化的融合,提高产品质量和竞争力,淘汰落后技术、产品及产能,推进食品和包装机械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转变。

本项目的建设目标,正是基于适应未来包装机械行业向绿色、高效、安全、智能方向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导向。

②公司拥有丰富的技术储备和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现已积累了大量的技术与经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2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公司技术创新不断取得突破,利用特殊的工艺流程和工艺设备,生产世界上技术领先的包装机械设备,大幅度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和市场美誉度。同时,公司还拥有多项自有技术和独特的生产工艺。

此外,公司历来重视技术创新能力的培养,近年来长期保持业内较高的研发投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1,132.90 万元、1,257.26 万元和 1,385.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42%、5.80%和 5.18%。

4、董事会对实施募投项目可行性的结论性意见

通过对募投项目产能设计的合理性、相关产品的市场前景、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认真分析,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当前的技术水平、市场开拓能力、营销渠道和管理能力相适应,拟投入的生产项目顺应行业及市场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计划实施的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是对现有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将缓解现有产品产能不足的瓶颈，增强公司市场地位，并补充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显著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属于营销渠道建设，建设完成后，通过全球性销售网络、客户关系维护、品牌管理、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将有力的促进公司全球品牌的建立，提升公司客户维护、开发能力，增强产品推广力度，为国内外市场的销售提供有力的技术服务支持，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虽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研发能力，使公司能在技术研发方面继续保持行业前列，不断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可与公司不断扩大的生产能力相匹配，起到强大技术支持、保障产品和服务质量、树立良好品牌形象的作用。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业务的未来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五）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将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具体安排如下：

1、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公司主营产品产能扩充项目，主要建设目的为提高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的产能，相关产品均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公司注重技术创新，持续的研发投入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科技水平，并形成了一系列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自主知识产权，相关科技成果直接应用于公司智能包装设备、智能包装配套设备等产品，形成一系列技术水平先进的核心产品。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科技成果将会持续在公司的主要产品中释放，推动产品的关键业务指标不断提高，并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大规模生产和销售。

2、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拟通过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填补未开发的市场，挖掘现有市场潜力，将相关科技成果转换成产品并实现销售，不断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公司所研发、生产的高端装备的销售，项目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拟通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引进结构设计、电控设计、软件研发等领域的优秀研发人才，购置先进的研发及试验设备，对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主要产品以及战略规划中未来拟研发的新技术、新产品及新应用领域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和开发。项目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生产中心

1、项目概况

（1）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通过扩大生产场地、增加生产设备来提高智能包装设备的产能，解决现有产能瓶颈。一方面进一步提升公司智能包装设备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另一方面，通过提升智能包装设备业务规模来完成现有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类型，从而显著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公司本项目达产后的产品新增生产能力如下：

序号	产品系列名称	单位	年生产能力
1	智能包装设备	套	250
2	智能包装配套设备	台	1,200

（2）产品技术来源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为公司自主创新且成熟的技术。

2、项目投资概算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0,155.1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6,855.56 万元，包含建筑工程费 12,517.16 万元，设备购置费 2,942.70 万元，设备安装费 147.14 万元，预备费 1,248.56 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6,855.56	83.63%
1	建筑工程费	12,517.16	62.10%
2	设备购置费	2,942.70	14.60%
3	设备安装费	147.14	0.73%
4	预备费	1,248.56	6.19%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299.60	16.37%
三	项目总投资	20,155.15	100.00%

（2）项目经济效益概算

根据方案测算，本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本项目建设期 2.0 年，完全达产年份可实现销售收入 22,350.00 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19.48%（所得税后），净现值为 8,702.12 万元（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01 年（所得税后），项目的经济效益较好。

3、项目时间周期和时间进度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清理场地	■											
工程及设备招标		■										
基础建设及装修工程			■	■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试生产											■	■
验收竣工												■

4、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计划通过 24 个月时间完成基建和设备购置，第一年计划投入 9,112.23 万元，第二年计划投入 11,042.9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9,112.23	7,743.33	16,855.56
1	建筑工程费	7,510.30	5,006.86	12,517.16
2	设备购置费	882.81	2,059.89	2,942.70
3	设备安装费	44.14	102.99	147.14
4	预备费	674.98	573.58	1,248.5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3,299.60	3,299.60
	合计	9,112.23	11,042.93	20,155.15

5、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将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的原则，在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环保工程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投产，确保在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厂内和周围环境产生新的污染。

（1）污水及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基本无污水，排放的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办公室的生活废水、车间职工清洁废水，部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生活污水由地下管沟汇入当地污水处理站，经集中处理后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然后排入污水管进行统一排放。

（2）废气、噪音及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噪音，通过合理布局，安装设备防震垫、隔音门窗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标准。

（3）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具体固体废料，主要废弃物为生活垃圾及废包装材料，由环卫部门及废品回收单位处置。

（4）环评备案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获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东环建[2020]3878 号”《关于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6、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用地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东科路与同欢路交汇处西北侧，公司已取得“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041083 号”不动产权证。

（二）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营销中心

1、项目概况

公司计划在现有的营销网络基础上，通过新建或改扩建形成包括 7 个营销办事处（含 1 个展厅）的营销网络体系，服务西南、华东、华中、华南四大区域，实现对主要设备市场的深入覆盖，进一步拓展公司市场，强化鸿铭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和公司竞争实力。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5,422.3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222.39 万元，占比 96.31%。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5,222.39	96.31%
1	场地租赁费	714.00	13.17%
2	建筑工程费	1,284.68	23.69%
3	场地装修费	1,923.23	35.47%
4	设备购置费	866.76	15.98%
5	市场推广费	230.00	4.24%
6	预备费	203.73	3.7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3.69%
三	项目总投资	5,422.39	100.00%

3、项目时间周期和时间进度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实施方案设计	■											
市场调研及选址		■	■				■	■				
总部营销中心建设							■	■	■			
异地场所租赁		■	■			■	■			■	■	
装修设计实施			■	■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	■	■	■	■	■	
市场及品牌推广			■		■		■		■		■	
执照办理开业				■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试运营				■		■		■		■		■
验收竣工											■	■

4、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计划通过 24 个月时间完成装修，第一年计划投入 1,091.21 万元，第二年计划投入 4,331.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991.21	4,231.18	5,222.39
1	场地租赁费	180.00	534.00	714.00
2	建筑工程费	-	1,284.68	1,284.68
3	场地装修费	360.00	1,563.23	1,923.23
4	设备购置费	326.87	539.89	866.76
5	市场推广费	90.00	140.00	230.00
6	预备费	34.34	169.39	203.7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00.00	100.00	200.00
	合计	1,091.21	4,331.18	5,422.39

5、项目选址及环保情况

本项目在东莞设立的总部营销中心（含展厅）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东科路与同欢路交汇处西北侧，公司已取得“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041083 号”不动产权证。同时公司将在重庆、昆山、义乌、温州、武汉、郑州通过租赁的方式新建营销办事处。

本项目建设及运营基本上仅产生少量办公及生活固体废物、废水等。

2020年4月9日，公司已就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东科路与同欢路交汇处西北侧7F的“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营销中心”项目办理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为202044190100003150。

6、项目投资及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拟通过建设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现如下目标：

（1）进一步确立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提升行业内知名度，提升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市场占有率；

（2）强化“鸿铭”品牌推广，完成从全国性品牌到国际性品牌的层级飞跃；

（3）优化整合现有各地域资源，积极推进销售网络的升级改造，实现公司“区域拓展”的营销战略目标，促进国内主要区域市场营销的快速发展；

（4）建设公司销售和售后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产品展示以及售后服务。

（三）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研发中心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在总结公司设立以来研发带动生产销售的成功经验，和应对市场对产品技术创新不断提高的情况下，拟对公司现有研发部门进行扩建与升级。本项目通过进一步完善研发部门职能，投入先进研发设备、提供充足试验场地，使研发中心具备进行大规模技术开发和新工艺、新材料研制的手段和条件，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进程，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长久动力，从而强化公司在智能包装设备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4,575.01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2,487.91万元，占比54.38%，设备购置费1,056.50万元，占比23.09%。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2,487.91	54.38%
2	设备购置费	1,056.50	23.09%
3	设备安装费	52.83	1.15%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4	预备费	287.78	6.29%
5	新增研发投入	690.00	15.08%
6	项目总投资	4,575.01	100.00%

3、项目时间周期和时间进度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分两个阶段建设：第一阶段，通过 12 个月时间完成基建工程；第二阶段，通过 12 个月时间完成研发设备的购置、安装、调试，同时进行研发人员招聘培训及试运行。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清理场地	■											
工程及设备招标		■										
基础建设及装修工程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设备试运转										■	■	■
验收竣工												■

4、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计划通过 24 个月时间完成建设，第一年计划投入 3,285.97 万元，第二年计划投入 1,28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合计
1	建筑工程费	2,487.91	-	2,487.91
2	设备购置费	528.25	528.25	1,056.50
3	设备安装费	26.41	26.41	52.83
4	预备费	243.41	44.37	287.78
5	新增研发投入	-	690.00	690.00
合计		3,285.97	1,289.04	4,575.01

5、项目环保及审批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本项目包括新增 35 万元环保设施，项目研发、试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料和噪声均经过相应的环保设施处

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小，符合我国环保法规所规定的污染物经处理后的排放标准。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获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东环建[2020]3879 号”《关于东城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项目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6、项目的选址情况

项目建设场址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东科路与同欢路交汇处西北侧，公司已取得“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041083 号”不动产权证。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这将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间接融资能力。

（二）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由于净资产在短期内迅速增加，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会被摊薄，每股收益也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从中长期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预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水平将会显著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快速增长，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逐步提高。

（三）对财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显著下降，资产流动性将明显提高，偿债风险将大为降低，财务结构将显著改善。

（四）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已基本处于饱和状态，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增长的空间有限，产能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将迅速扩大，盈利能力均将显著上升，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而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使公司净资产值大幅度提高，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随着各投资项目的

建成投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将大幅度增长，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渐回升。

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投入使用后，将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资信等级，从而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同时提高研发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五、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措施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不断提高研发与创新能力，重点开发智能、高效、节能、模块化的高端产品，实现进口替代，从而进一步提高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并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在国内、国际打造自主品牌；在巩固公司国内包装机械行业优势的同时，利用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和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向环保纸塑包装机械方向及其他高端装备领域拓展，努力将公司发展成为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

（二）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掌握了众多的核心技术，并开发出系列智能包装机械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给公司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围绕已经确定的发展战略，密切跟进包装机械设备行业的发展趋势，了解目标客户需求，做好自主创新与借鉴学习的结合，不断提高研发与创新能力。以智能、高效、节能、模块化为目标，设计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研发、销售规模和能力将得以扩张，为设计、制造高技术含量的产品提供重要支持。

（三）未来三年具体发展计划

为实现上述业务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具体发展计划：

1、产品研发计划

在产品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结合国内、国际包装机械行业的发展趋势，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依托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所拥有的丰富资源与较强研发能力，设计具有广阔市场前景的智能化包装机械。在研发机构的建设方面，公司将更好地

整合公司现有研发力量，做到产品开发水平与世界水平同步。公司的产品研发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加大包装设备模块化和成套化方向的研发力度，尽可能将多种模块功能任意组合集成在一套设备内，提高设备的多样化、个性化，为用户提供最为有效的包装机械解决方案。

（2）研发高速、智能型包装专用设备，满足大、中型企业在生产区域面积有限的情况下不断扩大产能的要求，提高批量化生产的质量与效率。

（3）研究绿色环保包装材料的智能化包装专用设备，降低包装材料成本和能源消耗，持续向低碳、环保、绿色方向发展。

（4）深化高精度伺服多轴同步控制技术和智能机器人技术在高速、智能、环保包装专用设备的应用，实现更为复杂的包装生产功能，提高下游客户整厂智能化程度。

2、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下游客户多元化为目标，坚持深度开发国内市场和积极拓展国外市场相结合的营销策略，通过多种渠道，建立广泛、稳定的客户群体。

（1）在国内市场实施“进口替代”战略，不断提升国内市场占有率，在东莞、昆山、义乌、温州、武汉、郑州设立营销中心，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

（2）建立、健全售后服务队伍，为用户提供完善的技术解决方案，以良好的产品和及时的个性化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3、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将切实贯彻“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不断完善用人制度，遵循提高效率、优化结构和保证发展相结合的原则，提高公司用人制度的开放性、合理性和效率。公司实施人才战略的途径包括：

（1）加强人才储备的梯队建设，在企业发展的各个阶段，有针对性地引进公司需要的经营管理和科研开发人才，包括从海外引进具有全球视野的复合型人才。

（2）建立有效的人才培训机制，提倡员工在工作中学习，有计划地分批派

送现有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前往国外先进企业和院校进行考察、培训、学习。

（3）加强与国内外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利用外部优势资源，提高公司研发与创新能力。

（4）实施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包括员工持股计划，确保公司的人才战略长期有效。

4、再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得到一定程度的优化，并打通了公司的直接融资渠道。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合理运用从资本市场募集的资金，服务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

（1）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持续的增长、合理的回报给投资者以持久的信心，保持公司在资本市场上持续融资的能力。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和资本市场状况在适当时机实施再融资。

（2）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设计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案，选择灵活的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5、内部管理计划

公司将继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提升工程，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建立按岗位、技能、业绩、效益决定薪酬的分配制度和多元化的员工价值评价体系。在治理结构上，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

（1）发挥董事会决策中心作用。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由董事会提出或决定并监督实施；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日常运作，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在董事会内部，充分发挥战略决策、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等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对公司各项事务的决策、管理和监督，确保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

（2）发挥管理层的核心作用。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实施公司的经营

管理计划和投资方案，建立职能清晰、信息畅通、机制灵活、运作高效的经营管理系统；提高总经理工作班子的整体运作水平；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提高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

6、国际经营计划

公司已经确定了发展成为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智能化包装设备制造商的发展战略。公司将通过积极探索跨国经营、加强对外经济合作、强化对国际市场即时信息的收集处理能力等手段，根据市场拓展的要求，分阶段、分区域逐步在海外设立代理机构、分支机构和售后服务机构，构建全球营销和服务网络，提高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应变能力和竞争优势，稳步推进国际化经营战略。

（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计划与措施

公司在现有技术与业务基础上，根据市场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结合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拟定以下具体计划和措施，旨在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增强成长性。

1、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提供资金支持。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巩固公司在高端产品市场的地位；

2、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以管理水平的提升带动公司效益的增长；

3、引进高质量的研发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凭借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进一步加强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市场份额，扩大营业收入。

（五）公司拟定上述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未来发展与规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如果其中某些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公司将及时快速应对，调整自身的发展目标与发展方式。

1、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

2、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没有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在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发情形；
- 4、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地实施；
- 5、公司没有重大经营决策失误；
- 6、公司没有足以严重影响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 7、公司研究及发展新产品时不会遭遇重大困难，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也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 8、公司没有因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所载的任何风险因素而受重大不利影响；
- 9、没有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六）实施上述规划和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拟采用的方法、途径

1、实施上述规划和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在拟定上述未来发展与规划目标时，充分考虑到自身实现发展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并提出了解决这些困难的可行性方案。

（1）资金压力

如果本次股票发行上市不成功，公司将面临资金与发展能力不匹配的困难，资金因素将成为公司发展的瓶颈。

（2）人才压力

目前，公司虽然通过自身的经营和发展，培养和锻炼了一批人才队伍，储备了一定数量的高素质人才，但是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业务将进一步发展，尤其是本次发行上市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对高素质的研发、生产、销售、管理人才的需求将大幅上升，因而公司面临人才压力。人才的自主培养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公司进行大量资金投入，人才培养完成后还要面临留住人才的问题，需要公司激励制度建设的配合。所以对公司而言，在未来的两三年内，仍将面临一定的人力资源困难。要实施上述计划，如何培养和留住人才将成为公

公司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2、确保实现上述规划和目标拟采用的方法、途径

（1）多渠道筹集资金

公司将采取多渠道的筹集资金方式来满足未来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

①做好发行上市工作，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充分运用募集资金扩大产能规模，提高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②在未来融资方面，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状况，合理选择融资工具，以最小成本来选择筹资组合，加强融资渠道建设，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

（2）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一方面积极引进相关专业人才，另一方面加强对现有员工的专项培训。同时，为确保人力资源管理的有效性和科学性，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激励考核制度：公司要求各团队负责人制定具体发展目标，强化管理和约束；通过建立一套完善的激励和考核政策，充分调动各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与创造性；公司不断改善员工福利水平，确保员工总体收入不断提高，为全体员工创造良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3）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机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在建立规范化、制度化的管理基础上，优化公司管理效率，建立有效的企业文化，不断追求企业管理创新，保障上述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七）发行人有关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公告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的声明

公司声明：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发展规划实施执行，并在每年度的年度报告中公告发展规划的具体实施情况。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审议通过了《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取得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做出了相关的规定。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其中主要有以下规定：

1、公司信息披露要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禁止选择性信息披露，保证所有投资者在获取信息方面具有同等的权利。

2、公司信息披露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为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设立专门的文字档案和电子档案。

4、信息披露流程为董事会秘书评估、审核相关材料，组织起草信息披露文件初稿交董事长审定。董事长审定披露文件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秘书将审定或审批的信息披露文件提交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审核通过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建立了投资者沟通渠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证券部；

负责人：曾晴（董事会秘书）；

住所：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埗头新兴工业区；

联系电话：0769-22187143

联系传真：0769-22187699

互联网网址：www.dghongming.com

电子邮箱：hongming@dghongming.com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利润分配遵循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股票与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的情况下，可以采用

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期间间隔

（1）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下，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进行 1 次利润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但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公司成长相适应，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股利分配预案的制定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在经公司 1/2 以上独立董事审核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于涉及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因不符合现金分配条件、或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低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并对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

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利分配预案的审议及调整

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发行前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差异情况

1、发行前的利润分配政策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

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2、发行前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差异

本次发行前，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规定，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等进行了明确。

（四）关于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将严格履行本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滚存利润分配安排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制度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规定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和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有效表决权股份拥有与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监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应选董事、监事总人数的乘积，并可以集中使用，即股东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位候选董事、监事，也可以将投票权分散行使、投

票给数位候选董事、监事，最后按得票的多少决定当选董事、监事。

五、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金健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在担任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自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②本人在减持时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人履行前述承诺时如遇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进行除权、除息或本人持股发生变化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④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及减持安排另有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及减持安排进行进一步承诺。

⑤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6.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自愿将违反本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蔡铁辉承诺：

①关于股份锁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在担任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期间，本人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

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②本人在减持时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人履行前述承诺时如遇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进行除权、除息或本人持股发生变化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④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及减持安排另有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及减持安排进行进一步承诺。

⑤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自愿将违反本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2、公司其他股东承诺

（1）公司股东袁晓强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且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②本人在减持时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人履行前述承诺时如遇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进行除权、除息或本人持股发生变化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④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及减持安排另有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及减持安排进行进一步承诺。

⑤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自愿将违反本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2）公司股东裕同科技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公司履行前述承诺时如遇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进行除权、除息或本公司持股发生变化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④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及减持安排另有要求，本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及减持安排进行进一步承诺。

⑤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的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本公司自愿将违反本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公司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3）公司股东涵和祺颂、灏德祺颂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在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企业财产份额期间，本企业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持有本企业财产份额的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发行人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②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企业履行前述承诺时如遇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进行除权、除息或本企业持股发生变化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④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及减持安排另有要求，本企业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及减持安排进行进一步承诺。

⑤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的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自愿将违反本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企业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及停止条件

（1）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的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

（2）停止条件

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回购/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

若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满后再次触发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增持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科创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5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具体增持方案，并由公司在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增持，并于三十日内实施完毕。

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 ①增持股份不应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③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 ④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和的20%，但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和的50%；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年度薪酬（税后）总和；
- ⑤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如上述第④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 ⑥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回购

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条件的，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且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

作出实施或者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董事会在作出决议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及股份回购议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回购，并于三十日内实施完毕。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回购股份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 ①回购股份不应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③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 ④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 ⑤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且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⑥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并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当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条件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回购股票完成且公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具体增持方案，并由公司在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增持，并于三十日内实施完毕。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①增持股份不应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③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④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年度薪酬（税后）的 20%，但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薪酬总和（税后）的 50%；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年度薪酬（税后）总和。

公司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⑤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3、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①现金补偿金额=控股股东承诺增持金额—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

②控股股东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控股股东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现金补偿金额累计计算。

（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①现金补偿金额=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增持金额—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

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或相关责任主体未采取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责任主体关于股价稳定具体措施的履行情况以及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③公司或相关责任主体未采取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责任主体关于股价稳定具体措施的履行情况以及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已经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承诺知晓并将严格履行该预案规定的全部义务。

（三）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主要还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如本次公开发行后遇到不可预测的情形，导致募投项目不能按既定计划贡献利润，公司原有业务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有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降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对投资者回报的影响，制定相关应当措施如下：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与保荐机构、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并定期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投资回报率较高，项目建成后将显著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以争取尽早达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

（3）加强营销网络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最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研发条件，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满足公司新产品的开发需求，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对现有的营销与技术服务网络进行升级和扩展，强化公司的销售和服务能力，扩大公司知名度与市场占有率。

（4）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保证股东的合理回报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完善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股利的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并制定了未来三年的股利分配计划，进一步落实了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建立积极、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发行人利益。

②本人承诺将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情况下确保现金分红水平符合《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的要求，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

③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④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⑤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⑥本人承诺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⑦若发行人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⑧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的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新的承诺。

⑨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发行人利益。

②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③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④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⑤本人承诺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若发行人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⑦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的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新的承诺。

⑧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四）相关责任主体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1、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公司承诺

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者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本公司将按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③若本公司被认定为欺诈发行，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

股。

④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⑤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健、蔡铁辉承诺

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者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本人将按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③在公司被认定为欺诈发行的，本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④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⑤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

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③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④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证券服务机构承诺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承诺

本公司为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国枫承诺

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审计机构致同承诺

本所将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照本行业的业务标准和执行规范，对本所为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进行核查验证，确保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若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承诺

本公司为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

公司将赔偿投资者损失。

（5）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因本所为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3、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针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相关公开承诺。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上述责任主体违反首次公开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

（1）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在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③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④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⑤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在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⑤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审议；

⑥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若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得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在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⑤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审议；

⑥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节重大合同是指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交易金额较大，并对公司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订单或合同。其中，销售合同为报告期内签署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采购合同为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任一年度采购总额超过 500 万的重要框架合同；融资合同为仍在有效期限之内的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报告期内签署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

（一）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订立时间	合同 有效期
1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	HM-ZD2418、HM-ZD6418G、HM-ZD350A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1,148.55	2017.8.8/ 2017.8.30	至合同履行完毕
2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购买合同》	HM-ZD350A全自动智能制盒机	512.00	2017.08.31	至合同履行完毕
3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购买合同》	HM-ZD350A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	882.40	2017.10.06	至合同履行完毕
4	金箭印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合同》	HM-ZD6435A、HM-3525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674.72	2018.04.24	至合同履行完毕
5	深圳市君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购买合同》	HM-ZD350K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988.00	2018.11.22	至合同履行完毕
6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HM-ZD350D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950.00	2019.06.18	至合同履行完毕
7	湖北正华瑞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合同》及补充协议	HM-ZD350KBNHAB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745.20	2019.8.7/ 2019.8.10	至合同履行完毕
8	昆山大唐彩印有限公司	《设备买卖合同》	HM-ZD350D等全自动智能制盒机及其控制软件	1,200.00	2019.12.23	至合同履行完毕

（二）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通常根据日常生产需要与供应商签署框架合同，框架合同对产品质量、

货物的交付、结算方式、保密义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而产品的规格、类型、数量及价格则由双方在日常经营中根据实际情况下的具体订单而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的任一年度采购总额超过 500 万的重要框架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内容	签署日	交易金额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上海芳贺电机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2017.1.30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不适用	正在履行
2	东莞市三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气元器件	2017.2.9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不适用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普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标准件	2018.3.28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不适用	正在履行

（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重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包人	承包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是否已履行完毕
1	鸿禧科技	江苏宁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一、二号车间	817.95	2018.05.27	否
2		江苏宁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 1#车间	113.54	2018.12.20	否
3		江苏宁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 2#车间	104.75	2018.12.20	否
4		江苏宁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附属工程	338.39	2018.12.21	否

注：序号 2、3、4 系 1 之补充协议。

（四）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的重要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保证人
1	0201000201-2019年（城区）字 00145 号	2019.6.25	鸿铭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一年	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 LPR 加 91 个基点	100.00	保证担保	金健、蔡铁辉

2019 年 6 月 25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甲方）与金健、蔡铁辉（乙方）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工行城区支行 2019 年城保字第

00145号），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9年6月25日至2029年6月24日期间，在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甲方依据与鸿铭股份（债务人）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 and 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也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未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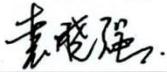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金健



袁晓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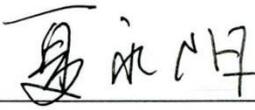
陆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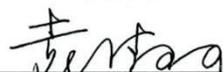
蔡铁辉



罗秀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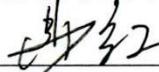


夏永阳



袁清珂

全体监事签字：



易红



孙电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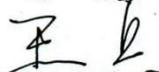


曹荣昌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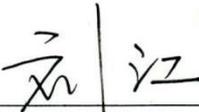
金健



王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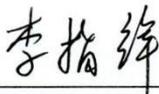
曾晴



刘江



蔡畅



李指辉



张孝仲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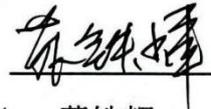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金 健



蔡铁辉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何庆剑
何庆剑

保荐代表人： 吕晓曙
吕晓曙

潘云松
潘云松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陈照星

董事长及总经理： 陈照星
陈照星



2020年4月28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及总经理：


陈照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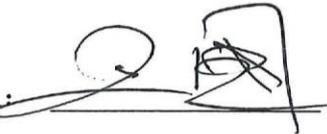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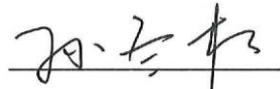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孙冬松
毛国权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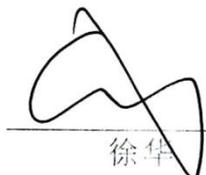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涛
330000012268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颖
310000060997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华
11000015015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2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陈军	 张明阳
	 苏静	 白祥彬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73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希文


邓华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涛
330000012268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颖
310000060997

验资机构负责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华
11000015015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28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将置备于下列场所，投资者可于发行期间的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前往查阅。

发行人：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牛山槿头新兴工业区

电话： 0769-22187143

传真： 0769-22187699

联系人： 曾晴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 0769—22119285

传真： 0769—22119285

联系人： 吕晓曙